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601600

2009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1
六、公司治理结构..... 14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9
八、董事会报告..... 19
九、监事会报告..... 29
十、重要事项..... 30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39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175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熊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陈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卢东亮（会计机构原负责人为欧小武，于 2009 年 12 月 23 日辞任,现负责人卢东亮于 2009 年 12 月 23 日继任）

公司负责人熊维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基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东亮（会计机构原负责人为欧小武，于 2009 年 12 月 23 日辞任,现负责人卢东亮于 2009 年 12 月 23 日继任）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中国铝业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CHALCO
公司法定代表人	熊维平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 强	申 慧（2009 年财政年度，证券事务代表为张青，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辞任）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
电话	8610 8229 8103	8610 8229 8560
传真	8610 8229 8158	8610 8229 8158
电子信箱	IR_FAQ@chalco.com.cn	IR_FAQ@chalco.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2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halco.com.cn
电子信箱	IR_FAQ@chalco.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铝业	601600	
H 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铝业	2600	
ADR	纽约证券交易所	CHALCO	ACH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2001 年 9 月 10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中国北京海淀区复兴路乙 12 号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8 年 6 月 16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35734
	税务登记号码	110108710928831
	组织机构代码	71092883-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 湖滨路 202 号 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公司简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铝业」或「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票分别在纽约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集团经营的业务主要包括铝土矿勘探和开采；氧化铝、原铝和铝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及研究。本集团的主要产品有：氧化铝、原铝、铝加工、镓和碳素制品等。 本集团是中国最大的氧化铝、原铝和铝加工生产商，也是全球第二大氧化铝生产商和第三大原铝生产商。 本集团的竞争力主要表现在： 在中国氧化铝、原铝及铝加工市场占据领先的战略性地位； 拥有充足且可靠稳定的铝土矿资源及提炼技术；拥有完善的产业链，能够较好地抵抗市场风险。 本集团主要包括以下分公司、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

	分公司： 山东分公司（主要生产氧化铝 / 原铝产品）； 河南分公司（主要生产氧化铝 / 原铝产品）； 贵州分公司（主要生产氧化铝 / 原铝产品）； 山西分公司（主要生产氧化铝产品）； 广西分公司（主要生产氧化铝 / 原铝产品）； 中州分公司（主要生产氧化铝产品）； 青海分公司（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兰州分公司（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连城分公司（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重庆分公司（主要生产氧化铝产品；建设中）； 西北铝加工分公司（主要生产铝加工产品）； 郑州研究院（主要进行研发服务）。 附属公司： 山西华泽铝电有限公司（「山西华泽」）（主 要生产原铝产品）； 山西华圣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山西华圣」）（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抚顺铝业有限公司（「抚顺铝业」）（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遵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遵义铝业」）（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山东华宇铝电有限公司（「山东华宇」）（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甘肃华鹭」）（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包头铝业」）（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焦作万方」）（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中铝青岛轻金属有限公司（「青岛轻金属」）（主要生产再生铝产品）； 中铝西南铝冷连轧板带有限公司（「西南铝冷连轧」）（主要生产铝加工产品）； 中铝瑞闽铝板带有限公司（「中铝瑞闽」）（主要生产铝加工产品）； 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河南铝业」）（主要生产铝加工产品）； 华西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华西铝业」）（主要生产铝加工产品）； 中铝西南铝板带有限公司（「西南铝板带」）（主要生产铝加工产品）； 中铝矿业有限公司（「中铝矿业」）（主要开采铝土矿）；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中铝国贸」）（主要从事氧化铝和原铝产品的贸易）； 中国铝业香港有限公司（「中铝香港」）（主要进行海外项目开发）； 中国铝业遵义氧化铝有限公司（「遵义氧化铝」）（主要生产氧化铝产品；建设中）； 中铝南海合金有限公司（「中铝南海」）（主要生产铝加工产品）； 山西华泰炭素有限责任公司（[山西炭素]）（主要生产碳素产品）； 抚顺氟化盐有限公司（「抚顺氟化盐」）（主要生产氟化盐产品；建设中）； 山西龙门铝业有限公司（「龙门铝业」）（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中铝太岳矿业有限公司（「太岳矿业」）（主要开采铝土矿；建设中）。 合营企业： 广西华银铝业有限公司（「广西华银」）（主要生产氧化铝产品），本集团持有其 33% 的股权。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5,520,000
利润总额	-5,390,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46,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42,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954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4,646,068	8,812	50,400,738	54,986,264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差异项目及金额-安全生产费及相应递延所得税(注)	3,174	10,673	0	-3,174
按国际会计准则	-4,642,894	19,485	50,400,738	54,983,090

2、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安全生产费在企业会计准则下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3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14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43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8,15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8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08
所得税影响额	-134,0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744
合计	396,045

(四)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09 年	200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7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70,268,005	76,728,147	76,725,941	-8.42	85,198,835
利润总额	-5,390,597	120,610	124,815	-4,569.44	14,992,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46,068	8,812	9,228	-52,824.33	10,753,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42,113	-122,945	-126,120	4,001.11	10,072,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954	5,023,984	5,003,681	-114.05	12,122,672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7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33,975,189	135,615,326	135,527,519	-1.21	105,848,0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0,400,738	54,986,264	54,998,482	-8.34	60,688,063

主要财务指标	2009 年	200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7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4353	0.00065	0.00068	-52,950.77	0.8406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34353	0.00065	0.00068	-52,950.77	0.84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7281	0.00909	0.00933	4,001.32	0.78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2	0.02	0.02	减少 8.84 个百分点	19.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6	-0.21	-0.23	减少 9.35 个百分点	18.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股）	-0.05	0.37	0.37	-113.51	0.90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7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股）	3.73	4.07	4.07	-8.35	4.49

注：2007 年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未对 2009 年的同一控制下的收购进行重述。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H 股配售#	2006 年 5 月 9 日	7.25(港币)	644,100,000	2006 年 5 月 19 日	644,100,000	不适用
人民币普通股	2007 年 4 月 24 日	6.60	1,236,731,739	2007 年 4 月 30 日	1,148,077,357	不适用
人民币普通股	2007 年 12 月 28 日	20.49	637,880,000	2008 年 1 月 4 日	282,542,632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06 年 5 月行使配售权发行 600,000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的 H 股；同时中铝公司将其所持 44,100 千股国家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本公司接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在本次配售同时出售上述 44,100 千股，并将所得款项支付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本公司于 2007 年 4 月向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铝业”)和本公司之联营公司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铝业”)除本公司以外的股东发行了 1,236,732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换股方式取得了山东铝业和兰州铝业 100%的股权，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同时，山东铝业和兰州铝业退市。

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向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铝业”)的原股东定向增发 637,880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换股方式取得了包头铝业 100%的股权。同时，包头铝业退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10,711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铝业公司[1]	国家	38.56	5,214,407,195	0	5,214,407,195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自然人	29.05	3,929,031,842	-1,377,919	0	未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国家	6.65	900,559,074	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4	709,773,136	0	0	无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2]	国有法人	4.10	554,940,780	0	0	无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0	351,217,795	0	351,217,795	无
兰州铝厂	国有法人	0.59	79,472,482	0	79,472,482	无
贵州省物资开发投资公司	国有法人	0.54	72,800,000	-6,400,000	0	无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0.34	45,840,527	-66,037,575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4	18,702,973	-8,137,058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929,031,842	境外上市外资股	3,929,031,842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900,559,074	人民币普通股	900,559,07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9,773,136	人民币普通股	709,773,136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554,940,780	人民币普通股	554,940,780
贵州省物资开发投资公司	7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800,000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840,527	人民币普通股	45,840,527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702,973	人民币普通股	18,702,973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17,751,781	人民币普通股	17,751,781
交通银行-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51,576	人民币普通股	15,951,576
国泰君安-建行-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2,885,849	人民币普通股	12,885,84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1]此数未包含中铝公司通过其附属公司间接持有的 A 股。

[2]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 2009 年 12 月 31 日将持有的全部股份划转至其全资子公司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铝业公司	5,214,407,195	2011 年 1 月 4 日	0	自 2007 年 4 月 30 日起三年内不转让，2007 年底吸收包头铝业后，限售时间延迟到 2011 年 1 月 4 日
2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1,217,795	2011 年 1 月 4 日	0	自 2008 年 1 月 4 日起三年内不转让
3	兰州铝厂	79,472,482	2011 年 1 月 4 日	0	自 2007 年 4 月 30 日起三年内不转让，2007 年底吸收包头铝业后，限售时间延迟到 2011 年 1 月 4 日
4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4,119,573	2011 年 1 月 4 日	0	自 2008 年 1 月 4 日起三年内不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中国铝业公司是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兰州铝厂和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是中国铝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中国铝业公司是国家授权的投资管理机构和控股公司，是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公司资产总额约 3466 亿元。固定资产增值保值率、净资产收益率在全国 100 亿元资产以上的国有企业中一直名列前茅，是全球第二大氧化铝和第三大电解铝生产商。

中国铝业公司着眼于国际化多金属矿业公司的战略定位，立足国内面向海外，积极整合国内资源，加快开拓全球业务以及广泛的产品组合。依法进行国有资产的投资和经营管理；铝土矿采选，铝冶炼、加工及贸易；稀有稀土金属矿采选，稀有稀土金属冶炼、加工及贸易；铜及其他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加工、贸易；相关工程技术服务。

公司自主研发和应用了选矿拜尔法、400 千安大型铝电解槽等新工艺 、新技术。公司生产的特种铝合金、钛合金等已成为“长征”系列火箭、“神舟”系列飞船等国防军工的重要材料。公司拥有优秀的管理团队，以及门类齐全、技术精湛的技术人才队伍，目前已拥有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

公司秉承“励精图治、创新求强”的精神和“严、细、实、新、恒、齐”的管理理念、“诚信为本，回报至上”的经营理念，不断推进改革发展，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努力创建生产安全型、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面对新的经济形势和国际竞争环境，中国铝业公司将不断追求“世界一流、百年老店、和谐中铝”的共同愿景，以科学的发展理念、良好的发展业绩、先进的企业文化实现企业又好又快发展。

(2) 控股股东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中国铝业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熊维平
成立日期	2001 年 2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154.32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矿产资源勘察；铝土矿开采；对境外有色金属行业派遣所需的劳务人员。经营管理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铝、铜、稀有稀土及相关有色金属矿产品、冶炼产品、加工产品、碳素制品的生产、销售；从事勘探设计、工程建设总承包、建筑安装；矿产品开发和加工；设备制造；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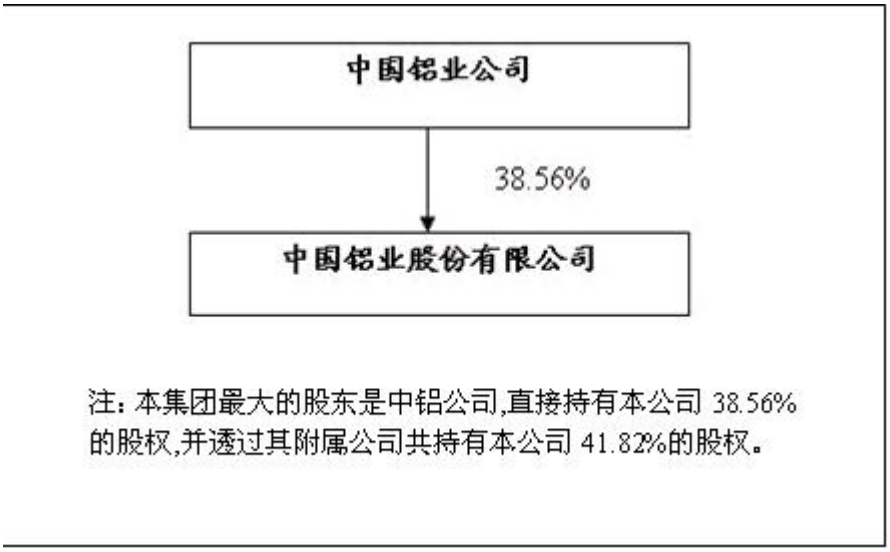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熊维平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男	53	2009 年 5 月 26 日	2010 年 5 月 30 日	0	0		58.85	否
肖亚庆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男	50	2007 年 5 月 18 日	2009 年 3 月 27 日	0	0		41.9	否
罗建川	执行董事、总裁	男	46	2007 年 5 月 18 日	2010 年 5 月 30 日	0	0		87.87	否
陈基华	执行董事、副总裁、CFO	男	42	2007 年 5 月 18 日	2010 年 5 月 30 日	0	0		66.42	否
刘祥民	执行董事、副总裁	男	47	2007 年 5 月 18 日	2010 年 5 月 30 日	0	0		66.42	否
石春贵	非执行董事	男	69	2007 年 5 月 18 日	2010 年 5 月 30 日	0	0		15	否
康 义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9	2007 年 5 月 18 日	2010 年 5 月 30 日	0	0		21.08	否
张卓元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6	2007 年 5 月 18 日	2010 年 5 月 30 日	0	0		21.08	否
王梦奎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1	2008 年 5 月 9 日	2010 年 5 月 30 日	0	0		21.08	否
朱德淼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6	2008 年 5 月 9 日	2010 年 5 月 30 日	0	0		21.08	否
敖 宏	监事会主席	男	48	2007 年 5 月 18 日	2010 年 5 月 30 日	0	0			是
袁 力	监事	男	51	2007 年 5 月 18 日	2010 年 5 月 30 日	0	0		50.74	否
张占魁	监事	男	51	2007 年 5 月 18 日	2010 年 5 月 30 日	0	0			是
丁海燕	副总裁	男	51	2007 年 5 月 18 日	2010 年 5 月 30 日	3,600	3,600		66.42	否
蒋英刚	副总裁	男	46	2007 年 5 月 18 日	2010 年 5 月 30 日	0	0		65.98	否
刘 强	董事会秘书	女	46	2010 年 5 月 18 日	2010 年 5 月 30 日	0	0		59.62	否

熊维平：熊维平先生自 2004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06 年 6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09 年 2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公司总经理；2009 年 5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注：任期终止日期以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实际召开日期为准。

肖亚庆：肖亚庆先生自 2003 年 10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中国铝业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中国铝业公司总经理；2004 年 6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因工作变动，已于 2009 年 3 月 27 日辞去本公司董事长职务,并于 2009 年 5 月 26 日辞去本公司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职务。

罗建川：罗建川先生自 2003 年 10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4 年 5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高级副总裁；2007 年 5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注：任期终止日期以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实际召开日期为准。
陈基华：陈基华先生自 2001 年 9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2004 年 6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注：任期终止日期以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实际召开日期为准。
刘祥民：刘祥民先生自 2002 年 1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州分公司总经理；2004 年 6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州分公司总经理；2005 年 11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7 年 5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注：任期终止日期以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实际召开日期为准。
石春贵：石春贵先生自 2001 年 11 月至 2008 年 3 月担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自 2005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自 2007 年 8 月至今担任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08 年 4 月至今担任银泰百货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注：任期终止日期以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实际召开日期为准。
康 义：康义先生于 2001 年 4 月至今担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会长；自 2004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自 2007 年 9 月至今担任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08 年 9 月至今担任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注：任期终止日期以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实际召开日期为准。
张卓元：张卓元先生自 1998 年 10 月至今担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经济研究所研究员；自 2002 年至今担任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自 2007 年 5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注：任期终止日期以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实际召开日期为准。
王梦奎：王梦奎先生自 1998 年 3 月至 2007 年 6 月担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主任；1993 年至今任北京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自 2008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注：任期终止日期以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实际召开日期为准。
朱德淼：朱德淼先生自 1999 年至 2005 年先后担任摩根大通集团董事总经理、大中华区主席；自 2006 年 1 月至今担任橡树资本集团董事总经理；自 2007 年 1 月至今担任 WSP 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08 年 5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注：任期终止日期以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实际召开日期为准。
敖 宏：敖宏先生自 2003 年 3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党委书记、副院长，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有研硅股）董事长，国瑞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国晶辉红外光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港国晶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自 2005 年 10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公司副总经理，自 2006 年 10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注：任期终止日期以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实际召开日期为准。
袁 力：袁力先生自 2001 年 12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文化部副总经理；自 2003 年 10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中国铝业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任；自 2004 年 4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公司党群工作部主任；自 2005 年 3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文化部总经理；自 2004 年 5 月至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注：任期终止日期以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实际召开日期为准。
张占魁：张占魁先生自 2002 年 3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综合管理处经理；自 2006 年 3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中国铝业公司财务部副主任；自 2009 年 12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公司财务部主任；自 2006 年 10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注：任期终止日期以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实际召开日期为准。
丁海燕：丁海燕先生自 2001 年 12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自 2003 年 10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中国铝业公司总经理助理；自 2006 年 7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注：任期终止日期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实际召开日期为准。
蒋英刚：蒋英刚先生自 2002 年 1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中国铝业青海分公司总经理；自 2007 年 5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注：任期终止日期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实际召开日期为准。
刘 强：刘强女士自 2003 年 10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注：任期终止日期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实际召开日期为准。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熊维平	中国铝业公司	总经理	2009 年 2 月	至今	否
敖 宏	中国铝业公司	副总经理	2005-10 月	至今	是
张占魁	中国铝业公司	财务部主任	2009 年 12 月	至今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石春贵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7 年 8 月	至今	否
石春贵	银泰百货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 年 4 月	至今	是
康 义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7 年 9 月	至今	是
康 义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 年 9 月	至今	是
张卓元	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02 年 10 月	至今	是
朱德淼	橡树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6 年 1 月	至今	是
朱德淼	WSP 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7 年 1 月	至今	否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专业部门根据市场水平和公司薪酬策略，提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其中，高管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审定,董事及监事薪酬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企业文化及薪酬策略，参考市场可比企业（规模、行业、性质等）同等岗位的薪酬水平，结合外部专业咨询机构的意见和建议，挂钩公司经营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决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0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的报酬总计为人民币 663.54 万元（含独立董事车马费），其中除酌情花红部分人民币 152.08 万元，不在当期发放外，其余均在当期兑现。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肖亚庆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离任	工作变动
熊维平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聘任	工作变动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107,831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11,280
销售人员	731
生产人员	95,103
其他	71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629
本科生	10,678
专科生	18,871
中专生及以下	77,653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认真做好各项公司治理工作。

本公司董事会已审阅其企业管治文件及内部控制指引，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符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14 之「企业管治守则」之守则条文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

董事认为，公司章程、审核委员会的职权范围、监事会的职权范围及董事和特定雇员有关证券交易的行为守则组成本公司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参考依据。已包含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14 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的准则及守则条文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在以下范畴，本公司内部企业管治文件的标准较「企业管治守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更为严格。

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的证券交易

董事会就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有关员工的证券交易制定书面指引，其条款比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10 的标准守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所列的标准更为严格。本公司作个别查询后，所有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已确认，彼等均符合指引所要求的标准。

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2009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2 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2 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 各次股东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参会股东认真审核各项议案,全部议案以平均 99.71%的赞成率获得通过。

董事会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4 名执行董事为熊维平先生、罗建川先生、陈基华先生和刘祥民先生，1 名非执行董事为石春贵先生，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为康义先生、张卓元先生、王梦奎先生和朱德淼先生。熊维平先生为董事长及首席执行官。公司原董事长及首席执行官肖亚庆先生已于 2009 年 3 月 27 日辞去本公司董事长职务，并于 2009 年 5 月 26 日辞去本公司执行董事及首席执行官职务。

公司已按照上市规则要求委任足够数目的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及委任具备适当专业资格，如具备会计或有关财务管理专长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公司 4 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具有独立性。他们分别来自金融专业、经济专业及资源和金属专业，并具有丰富的专业经验；为公司的稳定经营及发展忠诚地提供专业意见；并为保障本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进行监察和协调。

根据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 104 及 145 条，所有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及监事任期均为三年，任期届满后可经选举续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康义先生已连任 6 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康义先生已不能连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

董事会的每位董事均以股东的利益为前提，依照董事须履行的责任和按照所有相关法律及规则，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履行其职责。董事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及投资方案；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拟定公司的资本运营等方案及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等。

董事长确保了董事履行应尽的职责及维持董事会有效地运作，确保及时就所有重要的适当事项与董事们进行讨论。董事长与非执行董事进行了单独交谈，充分了解了他们对公司运营及董事会工作的想法及意见。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全方位为董事服务，及时向董事提供充分的信息，使董事们及时了解公司的情况；采取适当的方式保持与股东之间的有效联系，确保股东意见传达到董事会。

本公司的半年度及年度董事会会议主要内容安排均提前确定，确保了全体董事有机会提出商讨事项列入董事会会议议程；每次董事会定期会议均确保提前 14 天发出通知，并提前 10 天将董事会议案提供于董事，使他们有足够的时间审阅各项议案。

公司董事会非常注重外在环境的变化对公司发展策略的影响。2009 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冲击，铝需求大幅下滑，铝价在较长时间内低价运行，使公司生产经营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困难和挑战。本公司采取了科学有效的应对措施，实施“一保、二压、三从紧”策略，加强管理、节能降耗、控制成本和费用、保障供应、强化销售、控制投资，使生产经营平稳运行。

董事会下设立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换届提名委员会和发展规划委员会
(请见董事会下设的审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和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换届提名委员会

换届提名委员会由执行董事熊维平先生、罗建川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康义先生、张卓元先生组成，熊维平先生任主任委员。换届提名委员会的职责包括讨论、推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讨论、推荐董事会成员和其他人士出任专门委员会成员的人选；制定执委会成员及其他高层管理人员的任命管理程序和换届选举方案；提出执行委员会成员及其他高层管理人员换届的任免建议；其他重大人事任免的建议。本年度换届提名委员会工作按照议事规则有序进行。

发展规划委员会

发展规划委员会成员由执行董事罗建川先生、刘祥民先生生等组成，罗建川先生任主任委员。规划发展委员会的职责包括对本公司发展、财务预算、投资、业务运营以及年度投资回报的策略计划进行审议和评估。本年度内，发展规划委员会工作按照议事规则有序进行。

监事会

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 1 名监事为职工代表推选。监事会负责对董事会及其成员以及高级管理层进行监督，防止其滥用职权，侵犯股东、本公司及本公司员工的合法权益。2009 年监事会召开 4 次会议，对公司财务状况、本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高级管理人员尽职情况进行审查，并遵守诚信原则，积极展开各项工作。

公司管理层（执行委员会）

本公司不定期召开由执委会主任主持、公司执委会成员出席的执行委员会会议和由公司高级管理层主持、包括总部各部门负责人参加的总裁办公会议，就公司运营、投资项目实施和财务事宜进行讨论和决策。本公司管理层，包括分（子）公司及联营公司经理和总部部门负责人，召开年度和年中工作会议，总结、部署年度和半年度的工作。会议有助于组织、协调、沟通和督促各项运营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公司依法合规认真做好各项治理工作，继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不断完善公司各项治理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以维护公司股东利益为目标，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以良好的业绩回报社会、回报股东。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熊维平	否	6	4	2	0	0	否
肖亚庆	否	2	0	0	2	0	是
罗建川	否	8	6	2	0	0	否
陈基华	否	8	4	2	2	0	否
刘祥民	否	8	5	2	1	0	否
石春贵	否	8	6	2	0	0	否
康 义	是	8	4	2	2	0	否
张卓元	是	8	6	2	0	0	否
王梦奎	是	8	5	2	1	0	否
朱德淼	是	8	5	2	1	0	否

执行董事肖亚庆先生因工作变动,已于 2009 年 3 月 27 日辞去本公司董事长职务，同时提请辞去本公司董事、首席执行官及在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中的一切职务，并已于 2009 年 5 月 26 日生效。肖亚庆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27 日及 4 月 29 日召开的两次董事会会议。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提呈的建议决议案及其它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在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工作细则中，均有独立章节对独立董事选人和履职进行规范和做出相关规定和要求，内容包括：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确认、独立董事提名、选举及更换的相关规定和程序、独立董事在董事会成员中所占的比重、独立董事职责权限及应履行的义务等。

本年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全体独立董事均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务，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一）尽最大可能亲自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董事会下属各相关专业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实在确实无法亲自出席的均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认真审议董事会及相关各专业委员会专门委员会议案；积极列席股东大会。

（二）就公司董事候选人提名、持续关联交易及聘请独立财务顾问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包括：《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关于将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讨论的意见》、《关于聘请独立财务顾问的独立意见》及《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敦促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地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规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及时、完整的完成信息披露工作，有效保护了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独立董事除参加公司董事会会等公司相关会议之外，还听取公司管理层及有关部门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对公司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了解，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对须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独立董事均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了认真审核，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对公司财务运作、资金往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投产情况等进行了解；利用专业知识，对公司战略发展、技术开发、财务管理和规范经营等方面提出了多项建议，并得到贯彻执。综上，独立董事为公司工作的时间均超过了十个工作日。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独立的情况。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遵照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美国《萨奥法案》要求，从公司管治和制度、业务与财务流程、信息系统控制三个层面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以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涉及生产、销售、财务、供应等的各个方面，每年公司要对这些制度进行检查，以及时发现制度的运行情况，并结合国家有关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对有关制度进行重新修订或废止等处理。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设置了专门职能部门负责内部控制的日常检查监督工作，并根据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情况配备专门的内部控制检查监督人员。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检查监督部门对公司总部各职能部门及各下属单位的内部控制定期测试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年度末各总部各职能部门和各下属单位要对本部门、本单位的内部控制进行自我评价和签署声明，公司董事会亦会对公司整个内部控制进行自我评估并签署声明。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董事会下设公司审核委员会作为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专门负责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定期与管理层讨论内部控制系统，确保管理层已履行职责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系统。
与财务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情况	2009 年内，依据《新企业所得税法》和《增值税暂行条例》及新企业准则讲解及会计准则解释，公司对《会计手册》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和规范了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等行为； 自上市以来，根据香港联交所和美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财务部一直使用“香港会计准则”进行公司财务报告编制，并附加编报“美国准则下差异调节表”。2007 年，美国证监会发布指令，允许在美上市公司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公司财务报告；并同意若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公司财务报告，则无需附加编报“美国准则下差异调节表”。对于公司来讲，由于香港会计准则日益向国际会计准则趋同，两个准则下编报出来的财务报告已无差异。公司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进行了评估后，决定从 2009 年 1 月 1 日起从使用香港会计准则中期报告编制时转换为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公司财务报告。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专业部门根据市场水平和公司薪酬策略，提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方案（草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其中，高管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审定；董事及监事人员薪酬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定。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企业文化及薪酬策略，参考市场可比企业（规模、行业、性质等）同等岗位的薪酬水平，结合外部专业咨询机构的意见和建议，挂钩公司经营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决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

(六) 公司披露了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2、公司是否披露了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的核实评价意见：否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公司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09 年 5 月 26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5 月 26 日
200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	2009 年 5 月 26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5 月 26 日
200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	2009 年 5 月 26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5 月 26 日

以上会议均在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本公司的会议室召开。200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8 年度董事会报告、监事会报告、经审计的 2008 年财务报告、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修订公司章程、发行短期融资券及发行中期票据等共 14 项议案；200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0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给予公司董事会回购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9 年 8 月 24 日	证券时报	2009 年 8 月 25 日
200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	2009 年 8 月 24 日	证券时报	2009 年 8 月 25 日
200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	2009 年 8 月 24 日	证券时报	2009 年 8 月 25 日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9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时报	2009 年 12 月 30 日

以上会议均在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本公司的会议室召开。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0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有关事项；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须获独立股东批准的各项持续关联交易事项。

八、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阁下在阅读下述讨论时，请一并参阅包含在本期业绩报告及其它章节中本集团的财务资料及其附注。

业务板块

本集团主要从事于氧化铝提炼、原铝电解以及铝加工产品生产。我们的经营业务由下列业务板块组成：

氧化铝板块：包括开采、购买铝土矿和其它原材料、辅助材料和燃料动力，将铝土矿生产为氧化铝，并将氧化铝销售给本集团内部的电解铝厂和集团外部的客户。该板块还包括生产和销售化学品氧化铝（包括：氢氧化铝和氧化铝化工产品）和金属镓。

原铝板块：包括采购氧化铝和其它原材料、辅助材料和电力，将氧化铝进行电解以生产为原铝，并销售给集团内部的铝加工厂和集团外部的客户。该板块还包括生产、销售碳素产品和铝合金产品。

铝加工板块：包括采购原铝和其它原材料、辅助材料和电力，将原铝进一步加工为铝加工材并销售；铝加工产品包括铸造材、板带材、箔材、挤压材、锻材、粉材和压铸产品等七大类。

其它板块：主要包括总部及集团其他有关铝业务的研究及开发活动。

营运业绩
本集团 2009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人民币 46.46 亿元，与上年同期的净利润人民币 0.09 亿元相比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受全球金融危机和铝产品市场处于行业周期低谷的不利影响，本集团主导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与 2008 年全年平均价格相比大幅下跌，使得本集团的生产经营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压力和挑战。

营业收入
本集团 2009 年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02.68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767.28 亿元减少了人民币 64.60 亿元，下降幅度为 8.42%，主要由于尽管氧化铝和电解铝的销售价格在 2009 年持续回升，但平均销售价格仍比 2008 年大幅下降所致。（参见板块业绩分析）

销售成本
本集团销售总成本 2009 年为人民币 690.46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698.49 亿元减少人民币 8.03 亿元，下降幅度为 1.15%，主要由于本集团主要产品销量上升及单位销售成本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本集团 2009 年的销售费用为人民币 12.65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5.63 亿元降低人民币 2.98 亿元，下降幅度为 19.07%，主要由于集团自产氧化铝的外销量降低,同时公司加强物流管理,使得运输费用、装卸及包装费用下降所致。
本集团 2009 年的管理费用为人民币 28.16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23.86 亿元，增加了人民币 4.30 亿元，上升幅度为 18.02%，主要是由于集团于 2009 年开始实施全方位深度结构调整，部分企业开始推行机构改革并实行了内部退养计划，对应确认辞退及内退福利。
受上述因素影响，本集团 2009 年的营业利润为亏损人民币 55.20 亿元，与上年同期的盈利人民币 2.52 亿元相比，营业利润下降了人民币 57.72 亿元。

财务费用-净额
本集团 2009 年的财务费用净额为人民币 21.69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7.35 亿元增加了人民币 4.34 亿元，上升幅度为 25.01%。主要是由于本集团银行贷款规模有所扩大从而增加了利息支出，而 2009 年集团实际利率水平的下降部分抵销了财务费用的增长。

所得税
本集团 2009 年的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7.08 亿元，与上年同期的所得税费用人民币-0.37 亿元相比，所得税降低了 6.71 亿元。主要由于本集团对预计在可利用的未来期间能够转回的 2009 年度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板块经营业绩讨论

氧化铝板块

产品销售额
2009 年本集团氧化铝板块的产品销售总额为人民币 201.51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312.40 亿元，下降了人民币 110.89 亿元，下降幅度为 35.50%。

2009 年氧化铝板块的内部交易收入为人民币 89.48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64.31 亿元下降了人民币 74.83 亿元，下降幅度为 45.54%。

2009 年氧化铝板块的对外交易收入为人民币 112.03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48.09 亿元下降了人民币 36.06 亿元，下降幅度为 24.35%。

2009 年本集团的氧化铝外部销售量为 443.66 万吨（含贸易销售量 160.36 万吨），比上年同期的 426.44 万吨（含贸易销售量 113.48 万吨）增加了 17.22 万吨，其中集团自产氧化铝的外部销售量减少了 29.66 万吨，集团氧化铝贸易量增加了 46.88 万吨。氧化铝外部销售量的增加使得本板块对外交易收入增加了 4.67 亿元。

2009 年本集团氧化铝的外部销售平均价格为人民币 1,939 元/吨（不含增值税，以下同），比上年同期外部销售平均价格人民币 2,710 元/吨，下降了人民币 771 元/吨，下降幅度为 28.45%。氧化铝外部销售价格的下降使得本板块对外交易收入减少了人民币 34.21 亿元。

营运收益
由于上述因素，2009 年本集团氧化铝板块的营运收益总额为亏损人民币 24.49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盈利人民币 14.59 亿元，下降了人民币 39.08 亿元，下降幅度较大。

原铝板块

产品销售额
2009 年本集团原铝板块的产品销售总额为人民币 490.98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516.26 亿元下降了人民币 25.28 亿元,下降幅度为 4.90%。

2009 年原铝板块的内部交易收入为人民币 27.15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31.59 亿元降低了人民币 4.44 亿元，降低幅度为 14.06%。

2009 年原铝板块的对外交易收入为人民币 463.83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484.67 亿元降低了人民币 20.84 亿元，下降幅度为 4.30%。

2009 年本集团原铝产品的外部销售量为 381.46 万吨，比上年同期的 310.13 万吨增加了 71.33 万吨。外部销售量的增加使得本板块对外交易收入增加了人民币 105.15 亿元。

2009 年本集团原铝产品的外部销售平均价格为人民币 11,835 元/吨，比上年同期的外部销售平均价格人民币 14,742 元/吨，下降了人民币 2,907 元/吨，下降幅度为 19.72%。外部销售价格的下降使得本板块对外交易收入减少了人民币 110.89 亿元。

营运收益
2009 年本集团原铝板块的营运收益总额为盈利人民币 0.86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盈利人民币 5.16 亿元下降了人民币 4.3 亿元，下降幅度为 83.33%。

铝加工板块

产品销售额
2009 年本集团铝加工板块的产品销售总额为人民币 90.19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09 亿元，降低了人民币 18.81 亿元，下降幅度为 17.26%。

营运收益
2009 年本集团铝加工板块的营运收益总额为亏损人民币 6.12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亏损人民币 3.18 亿元，增加了亏损人民币 2.94 亿元,亏损增加幅度为 92.45%。

资产负债结构

流动资产及负债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资产为人民币 363.34 亿元，比 2008 年末的人民币 425.57 亿元减少了人民币 62.23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为了减少资金占用，控制负债规模，减少了货币资金储备所致。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78.59 亿元，比 2008 年末的人民币 162.97 亿元减少了人民币 84.38 亿元。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货净额为人民币 204.23 亿元，比 2008 年末的人民币 199.10 亿元增加人民币 5.13 亿元,其中原材料和在产品存货较 2008 年末减少了人民币 4.37 亿元，库存商品较 2008 年末增加了人民币 9.27 亿元，主要是由于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随产成品售出而下降，而且从 2009 年 9 月份开始本集团所属的中铝国贸因转变经营机制扩大了自营贸易规模并加大了市场运作力度所致。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400.30 亿元，比 2008 年末的人民币 386.22 亿元，增加了人民币 14.08 亿元。2009 年本集团新增短期贷款人民币 88.05 亿元（含信托贷款人民币 50 亿元），赎回到期短期融资券人民币 51.52 亿元(含利息)，同时，本集团充分利用低成本的票据融资，在 2009 年加大了应付票据的签发，应付票据余额较 2008 年末增加了人民币 13.12 亿元，另一方面本集团预收货款较 2008 年末减少了人民币 26.86 亿元，主要是于 2008 年年底收到的铝锭预收货款人民币 27.7 亿元对应的合同在 2009 年执行完毕，加上本集团按进度支付应付工程款，导致其他应付款减少人民币 7.59 亿元。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比率为 0.91，比 2008 年末的 1.10 降低了 0.19，速动比率为 0.40，比 2008 年末的 0.59 降低 0.19。

非流动负债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非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383.64 亿元，比 2008 年末的人民币 368.09 亿元，增加了人民币 15.55 亿元，主要是由于项目借款增加所致。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58.51%，与 2008 年末的 55.62%相比，上升了 2.89 个百分点。本集团的杠杆比率为 58.29%，比 2008 年的 51.73%上升了 6.56 个百分点。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处置收益

本集团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对公允价值确定的要求，制订与公允价值确认计量和披露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对公允价值的计量和披露的真实性承担责任。目前本集团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包括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人民币 6.4 万元为尚未平仓的原铝和锌期货合约，较 2008 年末的人民币 0.58 亿元，减少人民币 0.58 亿元。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交易性金融负债余额人民币 0.48 亿元为尚未平仓的原铝期货合约；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人民币 1.14 亿元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原铝亚式期权合约，该合约已于 2009 年初终止。

2009 年上述期货期权合约交易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和已实现的投资收益分别为人民币-0.34 亿元和人民币 4.56 亿元；与 2008 年的人民币-0.21 亿元和人民币 2.89 亿元相比，收益增加 1.54 亿元。

存货跌价准备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所持有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了评估，综合考虑本集团内氧化铝企业与电解铝企业之间的产销对接方案，并结合财务预算相关情况，考虑存货周转期、公司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以产成品可供出售时的估计售价为基础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了评估。经评估， 2009 年 12 月 31 日所持有的存货应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0.74 亿元，与 2008 年末的跌价准备 9.84 亿元相比减少了人民币 9.1 亿元，主要是由于原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绝大部分已于 2009 年实现了销售。
由于公司存货流转过程和生产流程具备的特点，原材料存货和在产品存货需经过一定的时期才能生产加工为产成品，因此，以产成品可供出售时的估计售价为基础计算可变现净值可以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更加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具体考虑的因素包括：公司的业务范围从铝土矿勘探、开采，到氧化铝冶炼和原铝冶炼，再到铝合金生产及铝产品深加工，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存货流转过程和生产流程具备连续性和一体性，原材料存货和在产品存货通过连续加工才能形成产品实现销售，这些方面决定了在计算跌价准备时应全盘考虑，也决定了使用销售时点的估计售价来确定原材料存货和在产品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特点。综合考虑存货的性质、库存量情况和存货价格波动的一般趋势，以生产经营预算为基础，在取得已签订的销售合同等可靠证据的基础上，充分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算可变现净值。对于产成品存货，以销售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其可变现净值；超过销售合同数量的部分，以资产负债表日至报表披露日期间的实际售价及可供出售时的估计售价为基础计算其可变现净值。对于原材料存货和在产品存货，公司建立了跌价准备计算模型，根据公司的生产能力和生产周期、原材料和在产品与产能和产量的配比关系，来确定加工成产成品可供出售的时点，估计将要发生成本费用，以其生产加工成产成品可供出售时点的估计售价为基础计算其可变现净值。
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符合一贯性原则，一直采取相同方法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作为附加参考资料，如果假定以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价格为基础计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将仍为 0.74 亿元，与以估计售价为基础计算的存货跌价准备不存在差额。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了评估，综合考虑本集团实施全方位深度结构调整过程中对有关生产线和资产的处置方案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对于拟淘汰的落后产能和生产线按照资产可回收价值扣除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对于计划重组处置的资产参考资产评估价值来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仍处于运营中但目前盈利能力较差的生产线按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现值来确定可变现净值。经过评估，2009 年应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6.24 亿元，其中因关停小电解槽淘汰落后产能等而产生的固定资产减值为人民币 3.15 亿元，因实施环保节能项目需要被更新替代而产的固定资产减值为人民币 0.6 亿元，因技术落后、使用不经济等原因计划报废处置而产生的固定资产减值为人民币 0.89 亿元，因计划重组处置而产生的在建工程减值为人民币 1.60 亿元。

资本支出、资本承担及投资承诺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累计完成项目投资支出人民币 106.86 亿元，主要用于节能降耗、环境治理、矿山建设和科技研发等方面，其中包括：重庆分公司 80 万吨氧化铝项目、遵义氧化铝 80 万吨氧化铝项目、抚顺铝业电解铝改造项目、中铝瑞闽高精铝板带工程、西北铝分公司铝箔项目、中铝西南铝冷连轧铝加工在建工程等项目。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投资资本承担为人民币 344.11 亿元，其中已签约但尚不必再财务报表上确认的部分为人民币 39.18 亿元，已批准但未签约部分为人民币 304.93 亿元。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投资承诺事项为人民币 2.22 亿元，主要是对遵义氧化铝和山西太岳的投资，分别为 2.02 亿元和 0.2 亿元。由于本集团新建及技改项目的投入和对外投资并购，将使得本集团氧化铝和原铝的产能与产量不断提高。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 74.01 亿元，其中包括港币、美元、欧元及澳元外币存款，折合为人民币分别为： 0.47 亿元、1.04 亿元、0.02 亿元和 1.65 亿元。

营运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009 年由营运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7.06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流入人民币 50.24 亿元减少了人民币 57.30 亿元，一方面是受金融危机影响，本集团主要产品于 2009 年度的平均销售价格大幅下降使得来自于产品销售的现金流入减少，另一方面于 2008 年年末本集团预收的铝锭货款 27.7 亿元，按照协议在 2009 年完成交货实现销售。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009 年由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94.77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流出人民币 222.07 亿元减少了人民币 127.30 亿元，降幅明显，主要是本集团在 2009 年继续采取有保有压的投资政策，有效控制了投资支出水平所致。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009 年由融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入为人民币 15.77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流入人民币 243.70 亿元，减少人民币流入 227.93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大幅度压缩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需求，有效控制了贷款规模的扩大。

非经常性损益（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计算）

本集团 2009 年发生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为收益人民币 3.96 亿元。其中，本集团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为人民币 4.28 亿元；补贴收入为人民币 1.51 亿元；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增加收益人民币 0.09 亿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收益为 0.03 亿；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为收入人民币 0.06 亿元；非流动性资产处置净损失为人民币 0.27 亿元。上述非经常性收益对所得税影响数为人民币 1.34 亿元，对少数股东权益的税后影响金额为 0.40 亿元。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否

1、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分行业						
铝行业	68,556,451	67,369,812	1.73	-6.95	0.9	减少 7.65 个百分点
分产品						
氧化铝板块	19,608,475	20,252,517	-3.28	-35.71	-25.32	减少 14.37 个百分点
电解铝板块	48,650,066	46,670,154	4.07	-3.52	-1.60	减少 1.88 个百分点
铝加工板块	8,407,319	8,620,641	-2.54	-17.09	-13.87	减少 3.83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境内	68,534,527	-6.77
境外	21,924	-86.70

2、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新年度经营计划

收入计划(亿元)	费用计划(亿元)	新年度经营目标	为达目标拟采取的策略和行动
		本公司将按照效益最大化原则组织生产，确保生产经营稳定运行。氧化铝产量预计比 2009 年增长约 34.06%，电解铝产量预计比 2009 年增长 15.12%	2010 年，全球经济继续复苏，需求回升，但仍然存在一些不确定性因素，铝价将震荡向上。本公司将围绕效益优先、存量优先、创新优先、资源优先，以再造竞争新优势为重点，着手进行全方位深层次结构调整。继续推进成本领先战略、坚定不移地推进降本增效、加大资源获取和科技创新力度，以确保实现扭亏为盈。为此，本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强化生产组织，按照效益最大化原则组织生产，确保生产经营稳定；进一步发挥产业链的整体优势，降低成本和经营风险。 2.积极着手进行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存量资产结构、降本增效、节能降耗。统筹项目布局，用成本低、竞争力强的项目替代高成本产能；产业布局向资源、能源富集区和消费市场密集区域集中；产品向高质量、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市场竞争力转变；生产向安全、清洁、节约、低排放、循环利用转变；经营向低成本、高效率、高效益转变；管理向精细化、集约型转变；优化投资结构，降低投资成本。 3.全方位加强预算管理和资金的集中管理，强化财务控制能力，提高预算管理和资金配置的质量和效率；着力实施成本领先战略，努力降低生产成本；严格控制公司负债规模，进一步加强现金流预算管理，保持安全的现金储备；强化资金报表分析，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和融资结构，降低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范信贷风险；加强对子公司债务风险的监测和管控，完善债务风险监测预警方案，合理确定重点监测范围和管控措施，防范债务风险。 4.大力推进资源战略，加快矿山建设，提高供矿安全可靠程度；加快选矿工业应用进程，加强资源的合理配置，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继续推进海外开发项目。 5.大力推进科技战略，围绕降本增效、节能减排和技术储备，以优化结构、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为前提，推进成熟技术的产业化,提高工艺装备水平和产品质量；加快科技项目的研发进度，积极采用先进适用技术，降低资源和能源消耗，加快产业优化升级；同时有选择地开展科技攻关和应用基础研究，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6.抓住原材料低价位的有利时机进行适度的战略储备,将集中采购与企业灵活采购结合，降低库存成本及采购成本。优化营销策略，在“集中管理，授权经营”的管理体制下，创新市场营销模式，加强市场分析和预测，提高市场把握能力和市场运作水平，建立健全市场预警机制，巩固及扩大市场份额，实现产销平衡。 7.优化投资结构。优化设计，严格控制项目概算，项目建设实行全过程监控，降低投资成本,确保项目取得预期效益。继续推行投资项目问责制。 8.加强内控体系建设，推进全面风险管理，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加强对重点领域的风险防控和内部审计。 9.继续积极推进直购电合作和谈判工作。

(2)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是
本集团将按照效益最大化原则组织生产，确保生产经营稳定。

(二) 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1,080,049.97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890,706.81
上年同期投资额	1,970,756.78
投资额增减幅度(%)	-45.20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重庆氧化铝项目	49.7	截至 2009 年底，已经完成投资 42.2 亿元	形成氧化铝产能 80 万吨
遵义氧化铝项目	44.1	截至 2009 年底，已经完成投资 36.5 亿元	形成氧化铝产能 80 万吨
西南铝冷连轧项目	16.4	截至 2009 年底，已经完成投资 12.5 亿元	形成铝加工产能 25 万吨
中铝瑞闽高精铝板带项目	28.7	截至 2009 年底，已经完成投资 16.8 亿元	形成铝加工产能 25 万吨
西北铝加工分公司铝箔项目	11.4	截至 2009 年底,已经完成投资 6.5 亿元	形成铝加工产能 3.5 万吨
合计	150.3	/	/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2009 年 1 月 1 日以前，本集团根据财会函[2008]60 号文《关于做好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2008》的规定，对安全生产费核算方法为提取时以利润分配形式在股东权益中的盈余公积下的专项储备单独列示，按规定范围发生费用性支出时计入当期损益。同时，按照当期安全生产费的实际使用金额在股东权益内部进行结转，冲减盈余公积下的专项储备并增加未分配利润，以专项储备余额冲减至零为限。

根据财政部于 2009 年 6 月 11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中有关安全生产费的规定，对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改为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股东权益中的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的支出于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的支出于完工时转入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全额确认累计折旧，相关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相关要求，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09 年 3 月 27 日	审议并通过了包括公司 2008 年度业绩报告、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09 年度财务预算、资本支出计划及融资方案、公司 2009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酬金、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修订公司章程、发行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以及公司《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等在内的共 17 项议案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3 月 3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09 年 4 月 29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9 年一季度报告，以及增加公司营业范围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2 项议案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4 月 3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09 年 5 月 26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调整董事会换届提名委员会人员组成、聘任公司首席执行官，以及委任公司执行委员会成员等共 4 项议案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5 月 2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09 年 6 月 30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及召开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0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等共 7 项议案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6 月 3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09 年 7 月 15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09 年 8 月 24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9 年中期业绩报告、修订公司审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及办理信托贷款等共 5 项议案	证券时报	2009 年 6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09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9 年三季度报告、公司 2010-2012 年持续关联交易豁免及召开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共 3 项议案	证券时报	2009 年 10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09 年 12 月 18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总部机构设置及委任执行委员会副主任共 2 项议案		

在公司 2009 年召开的 8 次董事会会议中，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是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其它各次董事会会议均为现场会议。

公司董事熊维平先生、罗建川先生、陈基华先生、刘祥民先生、石春贵先生、康义先生、张卓元先生、王梦奎先生、朱德淼先生及肖亚庆先生参加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出席率均为 100%（含委托出席）。

每次董事会现场会议均有专门的记录员记录会议情况，会议通过的所有事项都形成决议，并按照有关法律及规则记录并存盘。董事会 2009 年度的工作主要包括：（1）审议年度、中期及季度业绩报告；（2）审议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及预算；（3）审议利润分配方案；（4）审议股票、债券发行及股

票回购事项；（5）审议公司章程修订案；（6）审议未来三年本公司持续关联交易事项；（7）审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薪酬方案等。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完成了股东大会交付的各项事项。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审核委员会现时由本公司的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朱德淼先生、康义先生、张卓元先生及王梦奎先生等公司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其中朱德淼先生为委员会主任委员、是在财务、审计、资本运作方面具有丰富的专业经验，并拥有相关的专业资格的财务专家。

该审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对公司的财务报告、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治理及财务状况进行审查，审核独立审计师的聘用，批准审计及与审计相关的服务以及监督本公司内部的财务报告程序和管理政策。

2009 年，审核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按工作细则该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审核委员会会议，共同审阅本公司采用的会计准则、定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及相关财务事宜，以及本集团的关联交易，以确保公司财务报表及其他相关数据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公平性。2009 年，审核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按目前 4 名成员计算的平均出席率为 100%，其中：朱德淼先生、张卓元先生均全部出席，康义先生及王梦奎先生各委托出席一次。

2009 年度该委员会，主要审核了下列事项：

1.审议公司年度、中期及季度财务报告；
2.审议《2008 年审核委员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08 年公司反舞弊工作报告》；
4.审议公司 200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5.审议公司 2008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6.听取了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报告；
7.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审核下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核委员会成员均亲自或委托出席会议（朱德淼先生、张卓元先生均全部出席，康义先生及王梦奎先生各委托出席一次），该委员会每次会议均有专门的记录员记录会议情况，会后由各委员在会议纪要上签名确认。会议通过的所有事项都按照有关规则记录并存档保留。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薪酬委员会由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董事康义先生、王梦奎先生、朱德淼先生和张卓元先生等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康义先生任主任委员。

该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审议、讨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成员的薪酬政策；审议公司执行委员会成员的经营业绩指标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审议、讨论公司执行委员会成员及其它高层管理人员的薪酬奖励政策；其它重大薪酬事项的建议。

2009 年薪酬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2009 年 3 月 27 日，薪酬委员会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委员会审议并同意公司董事、监事及其它高级管理人员 2008 年度任意性奖金、2009 年度薪酬标准，以及接续购买 2009-2010 年度责任险等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该薪酬委员会每次会议均有专门的记录员记录会议情况，会后由各委员在会议纪要上签名确认。会议通过的所有事项都按照有关规则记录并存档保留。

(五)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9 年	0	0	0
2008 年	7.03	0.088	10,261.36
2007 年	26.50	107.53	24.64

(六) 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建立有“中国铝业信息披露管理规则”等相关制度。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4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09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8 年度业绩报告、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08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及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等
2009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
2009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中期财务报告》
2009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三人，分别是敖宏、张占魁、袁力，均为续任监事，敖宏为监事会主席，敖宏、张占魁为股东代表监事，袁力为职工代表监事。

本年度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列席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围绕着如何适应本公司不断的发展变化，如何提高本公司运作的透明度和规范化程度，如何树立本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诚信形象，尤其是如何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广泛听取公司生产、经营、投资、财务等方面的工作报告，参与公司重大决策过程。在公司运作、董事及经理层履行职责情况、公司财务等方面行使监督职能，负责对董事会及其成员以及高级管理层进行监督；防止其滥用职权，侵犯股东、本公司及本公司员工的合法权益。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在日常工作中，对本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检查监督，对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状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本公司依法运作，公司经营、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层人员遵守勤勉、诚信原则，认真履行职责，未发现上述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年度内，监事会认真审核了各期财务报告，监督检查公司贯彻执行有关财经政策、法规情况以及公司资产、财务收支和关联交易情况。认为公司实现的经营业绩是真实的，各项关联交易是公平的。本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一年来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已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信息披

露，公司的信息编制和披露工作严格遵守了真实性、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公平性的原则。监事会同意国际会计师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及国内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本公司财务审计报告。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情况。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本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及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订立程序符合上市规则的规定，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及时充分，关联交易合同履行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则，不存在损害股东或公司权益的行为。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无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千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1601	中国太保	348,000		1,434,720	5,827	1,3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入
合计		348,000	/	1,434,720	5,827	1,375	/	/

本公司之子公司遵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铝业”）于 1995 年购入 300,000 股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中国太保），所持有的上述股份自中国太保 2007 年 12 月 25 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限售一年。遵义铝业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出售所持有的中国太保 244000 股，获得投资收益 5,865,726 元。截至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遵义铝业持有中国太保 56,000 股，期末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39,040 元。

2、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0.13	2,000,00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国泰君安证券有限公司	4,539,000	4,539,000	0.023	4,539,000	1,186,000	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61,000	461,000	0.01	461,00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焦作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	5,100,000	0.92	5,100,00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5	26,816,397.20	1,558,751.17	1,558,751.17	长期股权投资	持股
合计	42,100,000	42,100,000	/	38,916,397.2	2,744,751.17	1,558,751.17	/	/

(四) 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于 2009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自中铝公司之子公司中州铝厂和中州铝厂劳动服务公司收购了其持有的子公司中州铝建公司、鸿锐公司、鑫诚公司 100%的股权及中州铝厂冯营石灰石矿全部业务。由于上述公司/业务在本次收购前后均受中铝公司控制，因此此交易适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应支付对价为 35,463 千元。本次交易的完成日为 2009 年 10 月 29 日(“合并日”)，系本公司实际取得上述公司/业务控制权的日期。根据此次收购协议中有关此次收购自评估基准日(2009 年 3 月 31 日)至合并日期间的权益由被收购公司原股东享有或承担的条款，本公司应另行支付中州铝厂 2,292 千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次交易的收购价款中有 7,757 千元尚未支付。

于收购完成后，鸿锐公司持有的相关资产、负债注入本公司之中州分公司，其法人资格的注销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中州铝厂冯营石灰石矿的相关资产负债注入本公司之中州分公司。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原辅材料	市场价		68,325	0.10	先款后货		
广西投资的控股,控制企业	参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原辅材料	市场价		675,291	0.99	先款后货		
中国铝业公司控股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原辅材料	市场价		1,859,976	2.71	先款后货		
中国铝业公司全资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原辅材料	市场价		928,595	1.35	先款后货		
福建南平铝业及控股，控制企业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原辅材料	市场价		196,830	0.29	先款后货		
西南铝(集团)及控股，控制企业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原辅材料	市场价		3,640,249	5.31	先款后货		
贵州省物资开发公司	参股股东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原辅材料	市场价				先款后货		
焦作市万方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原辅材料	市场价		396	0.001	信用		
中国铝业公司控股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装卸，运输	市场价		1,314	0.08	信用		
中国铝业公司全资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提供劳务	装卸，运输	市场价		3,316	0.19	信用		
中国铝业公司控股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销售)	社会及生活后勤服务	市场价		74,579	4.36	信用		

中国铝业公司全资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销售)	社会及生活后勤服务	市场价		261,964	15.31	信用		
贵州省物资开发公司	参股股东	提供代理	代理本公司销售铝锭和氧化铝	市场价		1,353	100	按月付款		
中国铝业公司控股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矿石	市场价		2,057,743	7.02	信用		
中国铝业公司全资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矿石	市场价		573,092	1.95	信用		
西南铝(集团)及控股，控制企业	其他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社会及生活后勤服务	市场价		5,565	1.09	信用		
中国铝业公司全资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社会及生活后勤服务	市场价		502,998	98.91	信用		
中国铝业公司控股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设计、施工、监理	市场价		4,510,189	35.43	按月付款		
中国铝业公司全资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设计、施工、监理	市场价		436,734	3.43	按月付款		
中国铝业公司控股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它流出	土地，房屋租赁	市场价		104,421	13.70	按月付款		
中国铝业公司全资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它流出	土地，房屋租赁	市场价		657,857	86.30	按月付款		
福建南平铝业及控股，控制企业	其他	购买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矿石	市场价		7,239	0.02	先款后货		
西南铝(集团)及控股，控制企业	其他	购买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矿石	市场价		2,595,829	8.85	先款后货		
焦作市万方实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	市场价		4,665	0.02	信用		

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华银铝业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	市场价		911,462	3.11	信用		
合计				/	/	20,079,982		/	/	/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与关联方发生的主要及经常的关联交易额共计人民币 201 亿元，其中买入交易为人民币 124 亿元，而卖出交易为人民币 77 亿元（包括卖出产品及服务人民币 77 亿元）。

本报告期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均按已公告的有关协议履行。

持续关联交易

(1)本集团向中铝公司采购服务

根据日期为 2001 年 11 月 5 日的工程设计、施工和监理服务供应协议（该协议首次为期 3 年，于 2004 年 6 月 30 日到期，并于其后由两份续约协议延长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中铝公司同意按国家指导价格及（若无国家指导价格时）按市价向本集团提供若干工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该等服务主要由中铝公司附属公司包括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经独立股东于 2007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上述协议交易项下的年度上限设定由 2007 年至 2009 年为每年人民币 3,970 百万元。由于近年来项目工程量的增加及承包方式的改变等原因，经独立股东于 2008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协议项下持续关连交易于截至 2008 年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两个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分别调整至人民币 11,000 百万元及人民币 12,200 百万元。具体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10 日发出之通函。

(2)本集团与广西投资（包括其附属公司及联系人）的产品互供

本集团自 2001 年起即依据有关协议向广西投资的附属公司销售氧化铝及铝锭，并于 2008 年 5 月起依据与广西投资的联系人广西华银的协议向其采购氧化铝。

经 2007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会批准，向广西投资附属公司销售氧化铝及原铝的持续关连交易于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三个年度的年度上限金额为人民币 450 万元。由于本集团向广西投资的销售增加，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将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二个年度内向广西投资销售产品的年度上限调整为人民币 1,490 百万元。本集团向广西投资的联系人广西华银采购氧化铝的交易于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二个年度内的年度上限分别订为人民币 815 百万元及人民币 1,770 百万元。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20 日发出之公告。

为规管本集团与广西投资（包括其附属公司及联系人）之间的持续关连交易，本公司与广西投资于 2008 年 10 月 20 日订立了产品及服务互供框架协议，其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据该协议，本集团将继续向广西投资（包括其附属公司及联系人）销售氧化铝及铝锭，并向广西投资（包括其附属公司及联系人）采购氧化铝。

（3）本集团与西南铝的产品和服务互供

本公司自 2001 年成立以来一直与西南铝（包括其附属公司及联系人）保持业务关系，包括其向本集团购买产品及向本集团销售产品和服务。自 2008 年 6 月 1 日本公司收购中铝西南铝板带有限公司 60%股权的交易（见第[52]页）完成后，西南铝因作为中铝西南铝板带有限公司的主要股东而成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而其与本集团之间的已有交易亦因此成为关联交易。

为规管本集团与西南铝（包括其附属公司及联系人）之间的持续关连交易，本公司与西南铝于 2008 年 10 月 20 日订立了产品及服务互供框架协议，其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经 2008 年 12 月 29 日举行的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集团与西南铝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两个年度的年度上限分别为人民币 9,000 百万元及人民币 7,000 百万元（本集团销售/收入）及人民币 4,600 百万元及人民币 4,000 百万元（本集团采购/支出）。本集团与西南铝的交易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10 日发出之通函。

（4）本集团与贵州开发的产品和服务互供

本集团与贵州开发之间的持续关联交易包括贵州开发代理本公司销售铝锭（“代理交易”）及贵州开发向本集团销售原铝（“销售交易”）。该等交易主要依据双方之间不时签订的现货交易合同进行。

根据日期为 2008 年 1 月 1 日的现货供应协议，贵州开发向中铝凯林（本公司的间接非全资附属公司）采购原铝（2008 年内最多可达 24,000 吨），采购价格以市价计算，有效期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香港上市规则，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的交易价值获最低限额豁免。自 2008 年 7 月 1 日起持续进行此等持续性关联交易，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下的申报规定。本集团与贵州开发之间的销售交易于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二个年度内的年度上限分别订为人民币 400 百万元及人民币 450 百万元。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20 日发出之公告。

（5）本集团与南平铝业的产品和服务互供

自 2008 年 6 月 1 日本公司收购中铝瑞闽 75%股权的交易完成后，南平铝业因作为中铝瑞闽的主要股东（持有其 25%的股权）而成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而其与本集团之间的交易亦成为关联交易。

根据本集团与南平铝业（包括其附属公司和联系人）之间签订的有关系列协议，南平铝业向本集团采购氧化铝、原铝及铝合金锭，而本公司附属公司中铝瑞闽向南平铝业采购铝板带，同时向南平铝业提供加工服务。上述所有交易均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本集团向南平铝业销售氧化铝、原铝及铝合金锭的关联交易于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二个年度内的年度上限分别订为人民币 920 百万元及人民币 1,030 百万元。中铝瑞闽向南平铝业采购铝板带及提供加工服务的交易于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二个年度内的年度上限分别订为人民币 400 百万元及人民币 450 百万元。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20 日发出之公告。

（6）本集团与关铝的产品和服务互供

根据日期为 2006 年 8 月 22 日的长期供应协议（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期为三年）[及不时签订的现货协议]，关铝向本集团采购氧化铝及铝合金锭。[上述持续关联交易均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一般均以现金支付，款到发货。]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二个年度内该等交易的年度上限分别订为人民币 210 百万元及人民币 260 百万元。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20 日发出之公告。

除上述持续关联交易外，本公司的其它持续关联交易主要为本公司与中铝公司的交易，该等交易均按相关协议正常履行。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对其年度限额作任何调整。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中州铝厂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0	0	12,000.00	0
抚顺铝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0	465,000	0	0
淄博万成工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0	29,000	0	0
合计		-200,000.00	494,000.00	12,000.00	0

3、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于 2009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自中铝公司之子公司中州铝厂和中州铝厂劳动服务公司收购了其持有的子公司中州铝建公司、鸿锐公司、鑫诚公司 100%的股权及中州铝厂冯营石灰石矿全部业务。由于上述公司/业务在本次收购前后均受中铝公司控制，因此此交易适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应支付对价为 35,463 千元。本次交易的完成日为 2009 年 10 月 29 日(“合并日”)，系本公司实际取得上述公司/业务控制权的日期。根据此次收购协议中有关此次收购自评估基准日(2009 年 3 月 31 日)至合并日期间的权益由被收购公司原股东享有或承担的条款，本公司应另行支付中州铝厂 2,292 千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次交易的收购价款中有 7,757 千元尚未支付。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13,41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183,41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183,41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93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报告期末对外担保余额合计人民币 2,183,413,816.69 元。具体为两项内容:

(1)、为山西华泽铝电有限公司提供长期借款担保人民币 1,170,000,000.00 元。2004 年，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山西铝厂支行签订《保证合同》，本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山西华泽人民币 117,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为中铝国贸提供短期借款及信用证担保人民币 1,013,413,816.69 元。其中短期借款 700,000,000 元；信用证担保 313,413,816.69 元。

3、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发行时所作承诺	在 A 股发行时，本公司作出的承诺主要是关于中铝公司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包括： （1）在中国铝业 A 股股票上市后一定期限内，中国铝业将安排出售其铝加工业务，或者收购中铝公司的铝加工业务，并将收购中铝公司的拟薄水铝石业务。 （2）择机注入优质铝业资产包括但不限于电解铝、铝加工等业务的资产和股权），促进中国铝业进一步完善产业链。 （3）承诺在中国铝业 A 股上市后一年内解决与中铝公司下辖陕西铜川鑫光铝业有限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在中国铝业 A 股发行后择机整合包铝股份的原铝业务。	（1）公司于 2007 年通过股权吸收合并包头铝业。 （2）公司于 2008 年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竞得中铝公司下属五家铝加工企业股权。

（1）截至目前，本公司下属企业从事少量拟薄水铝石业务，但该业务非本公司的主营业务，该业务销售收入占本公司的营业收入比重较低；并且与中铝公司在拟薄水铝石的销售区域不同，因此，中铝公司和本公司在拟薄水铝石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有限。

2008 年下半年以来，受全球经济危机的影响，本公司及中国铝业下属的拟薄水铝石业务出现了亏损，加之中国铝业自身为应对行业危机而采取收紧资本开支的措施，本公司收购拟薄水铝石业务条件暂不成熟。

（2）2009 年 2 月 17 日，国资委发布《关于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51 号），同意将中铝公司持有的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2%的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陕西省人民政府，至此，中铝公司不再间接持有陕西铜川鑫光铝业有限公司股权，从而消除了中铝公司与中国铝业在原铝生产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

本公司在条件成熟时将履行承诺期限内的承诺事项。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拟在境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具体包括：本次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100,000 万股，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自公司临时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会和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该方案已经 2009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会和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 2010 年 3 月 1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获得有条件通过。尚待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相关监管部门的核准后实施。

（2）公司预期 2010 年第一季度将盈利。有关详情将在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业绩报告（未经审计，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中披露。

(十一)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中国铝业关于因回购 H 股股份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1 月 5 日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全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1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
中国铝业澄清公告——有关力拓事宜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2 月 3 日	http://www.sse.com.cn
中国铝业澄清公告——有关人事变动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2 月 10 日	http://www.sse.com.cn
H 股股价的不寻常波动澄清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2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3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3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08 年股东周年大会、200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200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通知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4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4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5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0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0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5 月 26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三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5 月 26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三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9 年 6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中国铝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0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通知公告	证券时报	2009 年 7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
中国铝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0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证券时报	2009 年 7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
中国铝业 2009 年中期业绩预亏公告	证券时报	2009 年 7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中国铝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0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第二次通知公告	证券时报	2009 年 7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中国铝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	证券时报	2009 年 8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铝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0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2009 年 8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中国铝业关于更换保荐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09 年 9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
中国铝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2009 年 10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中国铝业重续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证券时报	2009 年 10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中国铝业关联交易公告	证券时报	2009 年 10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证券时报	2009 年 11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中国铝业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2009 年 12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卢湾区湖滨路202号
企业天地2号楼
普华永道中心11楼
邮政编码 200021
电话 +86 (21) 2323 8888
传真 +86 (21) 2323 8800
pwccn.com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0)第 10043 号
(第一页，共二页)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铝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0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中国铝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
(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中国铝业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国铝业200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封和平

中国•上海市
2010 年 3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 王笑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	附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经重述)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经重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7,858,760	16,297,379	4,382,291	7,030,8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64	57,864	-	-
应收票据	五(3)	1,785,631	732,385	1,170,264	601,120
应收账款	五(4)、十六(1)	1,417,451	1,319,684	1,754,022	3,877,161
预付款项	五(6)	1,240,937	1,058,438	375,940	268,196
应收股利		-	-	141,651	141,651
其他应收款	五(5)、十六(2)	1,183,029	1,288,554	2,952,559	2,556,318
存货	五(7)	20,423,227	19,909,999	10,586,033	11,705,7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20)	443,128	378,717	28,000	28,000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1,981,650	1,513,975	588,173	742,625
流动资产合计		36,333,877	42,556,995	21,978,933	26,951,64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1,435	3,336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十六(3)	937,407	841,537	13,027,237	11,439,171
固定资产	五(12)	70,199,889	65,102,466	46,188,672	43,919,929
在建工程	五(13)	18,978,257	20,537,023	9,625,242	11,031,467
工程物资	五(14)	482,935	313,686	155,661	242,650
无形资产	五(15)	2,630,287	2,355,884	1,089,898	852,206
商誉	五(16)	2,362,735	2,362,735	2,330,945	2,330,945
长期待摊费用	五(17)	163,572	192,429	80,156	94,6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8)	1,647,240	720,710	1,199,094	351,5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237,555	628,525	168,000	196,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641,312	93,058,331	73,864,905	70,458,488
资产总计		133,975,189	135,615,326	95,843,838	97,410,134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经重述)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经重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1)	22,993,285	14,188,202	10,800,000	4,537,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22)	47,855	114,047	29,952	-
应付票据	五(23)	1,731,707	419,810	511,202	33,000
应付账款	五(24)	4,440,736	4,405,637	2,060,028	2,605,718
预收款项	五(25)	989,734	3,675,329	281,294	226,409
应付职工薪酬	五(26)	318,703	142,721	208,994	62,106
应交税费	五(27)	415,365	254,676	209,526	167,628
应付利息	五(28)	338,476	338,470	304,855	303,333
应付股利	五(29)	115,978	126,031	-	-
其他应付款	五(30)	5,249,808	6,367,224	3,389,733	4,056,4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1)	3,277,931	3,329,935	470,346	1,179,422
其他流动负债	五(32)	110,283	5,260,016	49,486	5,201,519
流动负债合计		40,029,861	38,622,098	18,315,416	18,372,5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3)	25,899,249	24,169,469	14,626,268	12,760,382
应付债券	五(34)	11,905,233	11,873,083	11,905,233	11,873,083
长期应付款	五(35)	25,090	64,022	25,090	64,022
专项应付款	五(36)	22,660	14,500	22,660	14,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8)	34,535	53,768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7)	477,404	633,782	272,722	103,901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364,171	36,808,624	26,851,973	24,815,888
负债合计		78,394,032	75,430,722	45,167,389	43,188,478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8)	13,524,488	13,524,488	13,524,488	13,524,488
资本公积	五(39)	13,282,199	13,359,604	14,172,556	14,164,569
减：库存股		-	-	-	-
专项储备	五(40)	56,747	34,227	26,290	18,061
盈余公积	五(41)	5,799,232	5,799,232	5,799,232	5,799,232
未分配利润	五(42)	17,792,998	22,439,066	17,153,883	20,715,30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4,926)	(170,353)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0,400,738	54,986,264	50,676,449	54,221,656
少数股东权益	五(43)	5,180,419	5,198,340	-	-
股东权益合计		55,581,157	60,184,604	50,676,449	54,221,65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33,975,189	135,615,326	95,843,838	97,410,134

公司法定代表人：熊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东亮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2009 年度 合并	2008 年度 合并 (经重述)	2009 年度 公司	2008 年度 公司 (经重述)
一、营业收入	五(45)、十六(4)	70,268,005	76,728,147	33,149,090	43,559,150
减： 营业成本	五(45)、十六(4)	(69,045,690)	(69,849,231)	(33,224,718)	(39,593,3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46)	(279,344)	(343,614)	(158,947)	(219,793)
销售费用		(1,264,920)	(1,562,841)	(719,517)	(816,451)
管理费用		(2,816,198)	(2,385,967)	(1,869,914)	(1,540,157)
财务费用-净额	五(47)	(2,169,471)	(1,734,648)	(1,229,512)	(792,698)
资产减值损失	五(48)	(670,226)	(883,500)	(502,860)	(397,49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五(49)	(34,012)	(21,450)	(29,952)	-
投资收益	五(50)、十六(5)	491,856	305,157	112,624	497,9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26,664	11,717	27,607	(3,071)
二、营业(亏损)/利润		(5,520,000)	252,053	(4,473,706)	697,196
加： 营业外收入	五(51)	199,235	272,641	117,160	162,057
减： 营业外支出	五(52)	(69,832)	(404,084)	(50,356)	(351,0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176)	(67,354)	(26,869)	(55,186)
三、(亏损)/利润总额		(5,390,597)	120,610	(4,406,902)	508,201
减： 所得税	五(53)	707,829	37,346	845,479	154,467
四、净(亏损)/利润		(4,682,768)	157,956	(3,561,423)	662,668
其中：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3,435	18,124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4,646,068)	8,812	(3,561,423)	662,668
少数股东损益		(36,700)	149,144	-	-
五、每股收益(基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合并净利润/(亏损))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人民币元/股)	五(54)	(0.34353)	0.00065	-	-
稀释每股收益/(亏损)(人民币元/股)		(0.34353)	0.00065	-	-
六、其他综合收益/(亏损)	五(55)	114,053	(190,174)	-	-
七、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4,568,715)	(32,218)	(3,561,423)	662,6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收益/(亏损)总额		(4,531,483)	(177,579)	(3,561,423)	662,6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37,232)	145,361	-	-

公司法定代表人：熊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东亮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2009 年度 合并	2008 年度 合并 (经重述)	2009 年度 公司	2008 年度 公司 (经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022,860	104,530,915	41,208,507	49,853,8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9,098	258,653	406,943	6,7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a)	253,192	413,593	126,864	234,9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895,150	105,203,161	41,742,314	50,095,5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333,910)	(85,474,645)	(29,252,667)	(41,223,9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18,452)	(6,107,494)	(4,477,538)	(4,495,6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51,613)	(5,304,688)	(1,829,285)	(3,678,5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b)	(2,797,129)	(3,292,350)	(1,981,859)	(2,017,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601,104)	(100,179,177)	(37,541,349)	(51,415,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7)(a) 十六(6)(a)	(705,954)	5,023,984	4,200,965	(1,320,3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	70,000	428,000	27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137	33,067	66,698	364,0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503	23,274	3,770	8,9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117,556	59,8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c)	534,062	322,254	60,639	26,750
其中: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47,784	3,44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702	448,595	676,663	729,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05,540)	(17,330,914)	(5,548,369)	(8,389,5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001)	(163,882)	(1,913,058)	(93,88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五(57)(b)	(99,354)	(4,858,396)	(99,354)	(5,739,38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d)	-	(302,876)	(424,250)	(1,439,3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78,895)	(22,656,068)	(7,985,031)	(15,662,2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7,193)	(22,207,473)	(7,308,368)	(14,932,6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73	184,8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73	184,8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057,460	32,401,404	21,135,000	13,809,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14,950,000	-	14,9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e)	-	276,27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70,533	47,812,474	21,135,000	28,759,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644,308)	(19,049,094)	(18,723,570)	(4,898,36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31,242)	(4,393,030)	(1,919,720)	(5,700,7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9,460)	(386,891)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f)	(518,270)	-	(62,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93,820)	(23,442,124)	(20,705,290)	(10,599,1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6,713	24,370,350	429,710	18,159,8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921	(29,785)	(2,291)	2,2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82,513)	7,157,076	(2,679,984)	1,909,1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83,923	8,826,847	7,030,857	5,121,7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7)(c) 十六(6)(c)	7,401,410	15,983,923	4,350,873	7,030,857

公司法定代表人：熊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东亮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小计		
2008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13,524,488	13,323,896	-	5,832,445	22,488,006	(170,353)	54,998,482	5,198,340	60,196,822
会计政策变更		-	-	33,213	(33,213)	3,174	-	3,174	-	3,17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账面净资产		-	35,708	1,014	-	4,976	-	41,698	-	41,69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与集团内部交易抵销		-	-	-	-	(57,090)	-	(57,090)	-	(57,090)
2009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13,524,488	13,359,604	34,227	5,799,232	22,439,066	(170,353)	54,986,264	5,198,340	60,184,604
2009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	(4,646,068)	-	(4,646,068)	(36,700)	(4,682,768)
其他综合收益	五(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总额		-	(992)	-	-	-	-	(992)	(626)	(1,6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税金		-	150	-	-	-	-	150	94	24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115,427	115,427	-	115,427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3)	-	(37,755)	-	-	-	-	(37,755)	-	(37,755)
对子公司增资		-	(42,575)	-	-	-	-	(42,575)	55,648	13,073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五(43)	-	-	-	-	-	-	-	(49,407)	(49,407)
专项储备										
本期提取		-	-	49,797	-	-	-	49,797	-	49,797
本期使用		-	-	(31,686)	-	-	-	(31,686)	-	(31,686)
按比例享有的联营企业专项储备变动净额		-	-	4,409	-	-	-	4,409	10,796	15,205
专项资金拨入		-	3,767	-	-	-	-	3,767	2,274	6,041
2009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13,524,488	13,282,199	56,747	5,799,232	17,792,998	(54,926)	50,400,738	5,180,419	55,581,157

公司法定代表人：熊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东亮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小计		
2007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13,524,488	17,422,234	-	5,738,571	23,992,723	10,047	60,688,063	3,805,144	64,493,207
会计政策变更		-	-	19,487	(19,487)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账面净资产		-	35,708	893	-	81	-	36,682	-	36,68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与集团内部交易抵销		-	-	-	-	(62,331)	-	(62,331)	-	(62,331)
2008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13,524,488	17,457,942	20,380	5,719,084	23,930,473	10,047	60,662,414	3,805,144	64,467,558
2008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	8,812	-	8,812	149,144	157,956
其他综合收益	五(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总额		-	(7,048)	-	-	-	-	(7,048)	(4,451)	(11,4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税金		-	1,057	-	-	-	-	1,057	668	1,72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80,400)	(180,400)	-	(180,400)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4,223,414)	-	-	-	-	(4,223,414)	(26,441)	(4,249,855)
收购子公司		-	-	-	-	-	-	-	2,958	2,958
冲不需支付的证券发行费		-	28,000	-	-	-	-	28,000	-	28,000
合并范围变化		-	-	-	-	-	-	-	1,171,803	1,171,803
少数股东收回投资		-	-	-	-	-	-	-	(7,554)	(7,554)
少数股东注资		-	-	-	-	-	-	-	555,443	555,443
其他		-	5,067	-	-	-	-	5,067	27,956	33,023
利润分配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	-	80,148	(80,148)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420,071)	-	(1,420,071)	(476,330)	(1,896,401)
专项储备										
本期提取		-	-	35,896	-	-	-	35,896	-	35,896
本期使用		-	-	(22,049)	-	-	-	(22,049)	-	(22,049)
专项资金拨入		-	98,000	-	-	-	-	98,000	-	98,000
2008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13,524,488	13,359,604	34,227	5,799,232	22,439,066	(170,353)	54,986,264	5,198,340	60,184,604

公司法定代表人：熊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东亮

2009 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07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13,524,488	15,524,244	-	5,736,971	21,579,618	56,365,321
会计政策变更		-	-	17,887	(17,887)	-	-
2008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13,524,488	15,524,244	17,887	5,719,084	21,579,618	56,365,321
2008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	662,668	662,668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378,451)	-	-	-	(1,378,451)
冲不需支付的证券发行费		-	28,000	-	-	-	28,000
子公司转为分公司		-	(97,056)	-	-	139,806	42,750
子公司注销		-	-	-	-	87,803	87,803
子公司权益法转成本法调整		-	(168)	-	-	(254,370)	(254,538)
利润分配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	-	80,148	(80,148)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420,071)	(1,420,071)
专项储备							
本期提取		-	-	25,117	-	-	25,117
本期使用		-	-	(19,195)	-	-	(19,195)
分公司转子公司时转出		-	-	(5,748)	-	-	(5,748)
专项资金拨入		-	88,000	-	-	-	88,000
2008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13,524,488	14,164,569	18,061	5,799,232	20,715,306	54,221,656
2009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亏损		-	-	-	-	(3,561,423)	(3,561,423)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3)	-	6,587	-	-	-	6,587
专项储备							
本期提取		-	-	33,291	-	-	33,291
本期使用		-	-	(25,062)	-	-	(25,062)
专项资金拨入		-	1,400	-	-	-	1,400
2009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13,524,488	14,172,556	26,290	5,799,232	17,153,883	50,676,449

公司法定代表人：熊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东亮

一 公司简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根据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的批文“关于同意设立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经贸企改[2001]818 号)，由中国铝业公司(“中铝公司”)、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称广西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西投资”)和贵州省物资开发投资公司(“贵州开发”)作为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 8,000,000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本公司于 2001 年 9 月 10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正式成立，并取得了注册号为 1000001003573(2-2)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12 日首次公开发行 2,588,236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分别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及以美国存托股份的方式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中新增发行 2,352,942 千新股，本公司非 H 股股东减持其非流通股 235,294 千股。

本公司于 2002 年 1 月行使超额配售权发行 161,654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的 H 股，其中：新增发行 146,958 千新股，同时本公司非 H 股股东减持其非流通股 14,696 千股。

本公司于 2004 年 1 月行使配售权发行 549,976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的 H 股。

本公司于 2006 年 5 月行使配售权发行 600,000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的 H 股；同时中铝公司将其所持 44,100 千股国家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本公司接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在本次配售同时出售上述 44,100 千股，并将所得款项支付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本公司于 2007 年 4 月向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铝业”)和本公司之联营公司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铝业”)除本公司以外的股东发行了 1,236,732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换股方式取得了山东铝业和兰州铝业 100%的股权，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同时，山东铝业和兰州铝业退市。

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向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铝业”)的原股东定向增发 637,880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换股方式取得了包头铝业 100%的股权。同时，包头铝业退市。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总股本已增至 13,524,488 千股。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业务为氧化铝、原铝及铝加工产品的生产及销售等。本集团的经营范围为铝矿资源的开发及铝矿产品、碳素制品及相关有色金属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本集团也从事铝产品的贸易业务。

中铝公司为本公司之最终控制股东。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出流动资产约为人民币36.96亿元。管理层综合考虑了本集团如下可获得的资金来源：

- 本集团2010年经营活动的净现金流入；
- 于2009年12月31日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约人民币387.67亿元；
- 预计于2010年上半年完成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及
- 考虑到本集团的信贷记录，来自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可获得的其他融资渠道。

基于以上考虑，董事会认为本集团有足够的资金来满足营运资金的需求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不短于12个月期间内偿还到期债务。因此，本集团2009年度的财务报表仍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0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续)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为企业合并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冲减权益性证券的溢价收入。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但为企业合并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冲减权益性证券的溢价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按平均汇率折算(除非此汇率不能作为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对利润表累积影响的合理估计，在此情况下，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以单独项目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及未被指定且不符合套期会计的衍生工具，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金融资产分类(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金融资产减值(续)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ii) 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付款项、借款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付款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应付款项列示为流动负债，其余的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借款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借款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借款列示为短期借款；借款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借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借款列示为长期借款。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续)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和备品备件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续)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a)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集团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也同时予以考虑。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享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0]、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办公及其他设备等。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续)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集团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40 年	5%	2.38%至 6.33%
机器设备	10-32 年	5%	2.97%至 9.50%
运输设备	6-12 年	5%	7.92%至 15.83%
办公及其他设备	5-10 年	5%	9.50%至 19.00%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矿权及电脑软件等，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不超过 50 年)平均摊销。

(b) 矿权

矿权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成本包括支付的矿权价款及其他直接费用，根据矿权许可证规定的有效期限或自然资源的可开采年限孰短采用直线法摊销。对于多数矿权，由矿权许可证规定的有效期限所代表的预计使用年限为 3 至 20 年；其他矿权则不超过 30 年。

(c) 电脑软件

购买的电脑软件按购入及使该特定软件达到可使用状态时所产生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按预计可使用年限(不超过 10 年)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续)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8)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辞退福利及内退福利、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a) 养老保险

本集团按月向中国各省、市政府所组织的各类设定提存养老保险计划供款，缴存比例为符合条件的职工的工资总额的 20%。各省市政府承担这些计划中所有现有和未来退休职工的退休福利责任。如果该机构无足够资产支付所有的职工的现时或以前服务期间相关的养老保险，本集团无法定或推定义务作进一步供款。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职工薪酬(续)

(b) 其他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本集团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为符合条件的职工提取其他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并向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如果该机构无足够资产支付所有的职工的现时或以前服务期间相关的其他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本集团无法定或推定义务作进一步供款。

(c) 辞退及内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或提前退休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时，需要支付辞退或内退福利。本集团在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员工可自愿选择的内部退出岗位休养计划并即将实施、且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有关计划时，确认因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辞退及内退员工的具体条款根据有关员工的级别、服务期限及所在地区而定。应付辞退及内退员工福利如果在超过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到期，则按适当的折现率折算为现值确认有关的负债和费用；12 个月内到期部分计入应付职工薪酬。

除上述辞退福利及内退福利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0)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1)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商品

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

(b) 提供服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运输和包装服务，相关的收入于提供服务时确认。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确认(续)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时间比例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4)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5) 分部信息

本集团对经营分部的报告与向主要经营决策制定者提供内部报告的方式一致。本公司执行委员会被确定为主要经营决策制定者，负责分配资源及评估经营分部的表现。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安全生产费 于 2009 年 1 月 1 日以前，本集团根据财会函[2008]60 号文《关于做好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2008》的规定，对安全生产费核算方法为提取时以利润分配形式在股东权益中的盈余公积下的专项储备单独列示，按规定范围发生费用性支出时计入当期损益。同时，按照当期安全生产费的实际使用金额在股东权益内部进行结转，冲减盈余公积下的专项储备并增加未分配利润，以专项储备余额冲减至零为限。 根据财政部于 2009 年 6 月 11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中有关安全生产费的规定，对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改为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股东权益中的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的支出于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的支出于完工时转入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全额确认累计折旧，相关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相关要求，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	此项变更为《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所要求的会计政策变更，故无需本集团内部审批机构批准。	调减 2008 年度本集团净利润(均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调增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净资产 2008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的净资产	10,673 千元 3,174 千元 无影响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及减值

本集团的管理层估计其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此类估计以性质及功能相似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会对折旧费用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或非关键设备时相应冲销或冲减相应固定资产的累计折旧。

根据本集团会计政策(附注二(18))，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期间评估每项资产或现金产出单元是否存在任何减值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将对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将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资产或现金产出单元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的金额，并且一般由期望未来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决定，包括所有业务扩张计划及其最终处置价值 。

使用价值也一般由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决定，但只包括那些由持续使用所引起的现金流量及最终处置价值。现值由经风险调整的税前折现率决定，以反映资产的内在风险。未来现金流量以预计产量及销售量、价格(考虑了现在及历史价格，价格趋势及相关因素)、经营成本为基础估计。

本集团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受业务发展及外部环境等因素的影响，而导致与下一年度的实际结果有所不同。

(ii) 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的业务范围从铝土矿勘探、开采，到氧化铝冶炼和原铝冶炼，再到铝合金生产及铝产品深加工，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存货流转过程和生产流程具备连续性和一体性，原材料存货和在产品存货通过连续加工才能形成产品实现销售，这些方面决定了在计算跌价准备时应全盘考虑，也决定了使用产品可供销售时点的估计售价来确定原材料存货和在产品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特点。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ii)　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估计(续)

综合考虑存货的性质、库存量情况和存货价格波动的一般趋势，以生产经营预算为基础，在取得已签订的销售合同等可靠证据的基础上，充分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算可变现净值。对于产成品存货，以销售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其可变现净值；超过销售合同数量的部分，以资产负债表日至报表披露日期间的实际售价及可供出售时的估计售价为基础计算其可变现净值。对于原材料存货和在产品存货，本集团建立了跌价准备计算模型，根据本集团的生产能力和生产周期、原材料和在产品与产能和产量的配比关系，来确定加工成产成品可供出售的时点，估计将要发生成本费用，以其生产加工成产成品可供销售时点的估计售价为基础计算其可变现净值。

本集团估计的结果可能受业务发展及外部环境等因素的影响，而导致与下一年度的实际情况有所不同。

(iii)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根据本集团会计政策(附注二(18))，本集团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上述(i)中用于评估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的类似考虑也适用商誉减值准备的评估。

因此可以合理的估计，根据现有经验进行测试的结果可能与下一年度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经评估的商誉减值的重大影响。

(iv)　所得税

本集团根据现行税收法规和规章估计所得税费用及递延所得税，同时考虑从相关税务当局获得的特殊批准及有权享受的本集团经营所在地或辖区的税收优惠政策。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本集团已评估这些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可能性。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与可抵扣亏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其他暂时不符合税前抵扣条件的预提费用相关。本集团估计相关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可预见的未来持续经营中所产生的应税收益中可以转回，并以此估计及假设为基础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或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或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资源税	自产矿石按矿石自用数量缴纳；外购未税矿产品按收购数量代扣代缴	按不同所在地税务机关核定的应税矿石税额标准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额和增值税额之和计算	3%或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额和增值税额之和计算	5%或 7%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	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a)　本公司之青海分公司根据青海国家税务局于2002年10月21日发布的青国税函[2002]239号《关于对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批复》，自2001年至2010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广西分公司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于2002年11月18日发布的桂国税函[2002]640号《关于对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要求享受西部大开发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批复》，自2001年至2010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贵州分公司根据贵州省国家税务局于2002年12月2日发布的《关于对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15%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意见》，自2001年至2010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b)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铝青海西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西部国贸”)2003 年 10 月在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登记注册，根据《青海省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若干政策措施》(青政[2003]35号)第二条第一款第 2 项规定，“新办生产型企业、商贸流通企业，自生产经营之日起，5 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期满后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于 2009 年度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c)　本公司之子公司遵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遵义铝业”)根据贵州省国家税务局于 2003 年 3 月 24 日发布的《贵州省国家税务局关于遵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意见》，自 2001 年至 2010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d)　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铝业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字[2005]328 号《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继续给予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批复》批准，从 2007 年至 2010 年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e)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国办发[2001]73 号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西部开发办《关于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实施意见的通知》和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02]47 号《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本公司之兰州分公司及西北铝加工分公司自 2001 年至 2010 年、华西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华西铝业”)自 2001 年至 2010 年、中铝西南铝板带有限公司(“中铝西南铝板带”)自 2006 年至 2010 年、连城分公司自 2003 年至 2010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上述分子公司税收优惠需经税务部门定期核定或备案，各分子公司于 2009 年的有关税收优惠已经当地税务部门的核准或备案。

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新所得税法”)，新所得税法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并对享有税收优惠政策公司设立最多 5 年过渡期。除上述分子公司外，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自 2008 年 1 月 1 日从 33%调整为 25%。上述分子公司将于过渡期后调整为 25%。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8 年 3 月 10 日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8)28 号)，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跨地区(指跨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设立不具有法人资格的营业机构、场所的，该居民企业为汇总纳税企业，实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根据上述规定，本公司于 2008 年开始实行汇总纳税。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主要子公司情况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铝国贸")	控股子公司	中国	贸易	200,000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	有限责任公司	罗建川	710928145
山西华泽铝电有限公司 ("山西华泽")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1,500,000	原铝、阳极碳素生产销售、电力生产、供应等	有限责任公司	王志超	74855112
中国铝业遵义氧化铝有限公司("遵义氧化铝")(注)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1,400,000	氧化铝的生产及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常顺清	785494580
中国铝业香港有限公司 ("中铝香港")	全资子公司	香港	贸易	实收资本港币 849,940 千元	海外投资及氧化铝进出口业务	有限责任公司	罗建川	790494489
中铝矿业有限公司 ("中铝矿业")	全资子公司	中国	矿业	1,000,000	铝土矿、石灰石矿、铝镁矿及相关有色金属矿产品的生产、收购、销售等	有限责任公司	姜小凯	710934924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中铝国贸	181,000	-	90.50%	90.50%	是	83,341	-	-
山西华泽	900,000	-	60%	60%	是	617,590	79,508	-
遵义氧化铝	759,550	-	67%	67%	是	266,274	10,926	-
中铝香港	794,309	-	100%	100%	是	-	-	-
中铝矿业	1,221,907	-	100%	100%	是	-	-	-

注：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遵义氧化铝的营业执照所载注册资本为 1,400,000 千元，而实际收到的股东出资为 1,036,750 千元，系股东双方根据合资协议约定进度出资，详见附注十(3)(a)。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主要子公司情况(续)

(b)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包头铝业	全资子公司	中国	制造	500,000	铝、铝合金及其加工产品、碳素制品等生产和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刘志荣	674383845
中铝西南铝板带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540,000	金属材料加工、销售(不含稀贵金属)，销售普通机械设备	有限责任公司	赵世庆	76592843-3
中铝西南铝冷连轧板带有限公司("中铝西南铝冷连轧")	全资子公司	中国	制造	485,000	铝及铝合金压延加工，高精铝板带生产技术开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有限责任公司	丁海燕	78745003-9
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河南铝业")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1,132,460	铝及铝合金板、带、箔及型材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丁海燕	779415823
中铝瑞闽铝板带有限公司("中铝瑞闽")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1,073,244	生产铝、镁及其合金加工产品，对外贸易	有限责任公司	丁海燕	61100062-4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包头铝业	2,251,574	-	100%	100%	是	-	-	-
中铝西南铝板带	398,721	-	60%	60%	是	249,987	3,894	-
中铝西南铝冷连轧	485,000	-	100%	100%	是	-	-	-
河南铝业	626,896	-	90.03%	90.03%	是	-	89,948	27,355
中铝瑞闽	1,009,324	-	90.12%	90.12%	是	105,403	13,932	-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主要子公司情况(续)

(b)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主要子公司(续)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河南鑫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鑫诚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国	监理	3,000	冶炼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工程测量，地籍测绘	有限责任公司	向大新	77215877-2
河南中州铝建设有限公司 ("中州铝建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国	建设	22,700	冶炼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等	有限责任公司	巩　鸣	17351778-8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鑫诚公司	3,572	-	100%	100%	是	-	-	-
中州铝建公司	23,870	-	100%	100%	是	-	-	-

上述子公司与本集团于合并前后均受中铝公司控制。

注：　于 2009 年 10 月，本公司自中铝公司之子公司中州铝厂和中州铝厂劳动服务公司收购了其持有的中州铝建公司、焦作市鸿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鸿锐公司”)和鑫诚公司 100%的股权及中州铝厂冯营石灰石矿全部业务，参见附注四(3)。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主要子公司情况(续)

(c)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山西华圣铝业有限公司 ("山西华圣")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1,000,000	原铝、铝合金、炭素产品生产和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武建强	78580219-2
抚顺铝业有限公司 ("抚顺铝业")	全资子公司	中国	制造	500,000	铝冶炼、有色金属制造及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田福泉	781641010
遵义铝业(注)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260,000	原铝的生产及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常顺清	214810535
山东华宇铝电有限公司 ("山东华宇")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1,627,697	原铝的生产及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刘兴亮	79037900-X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甘肃华鹭")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529,240	原铝的生产及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谢 洪	78961592-5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山西华圣	510,000	-	51%	51%	是	628,610	22,731	-
抚顺铝业	500,000	-	100%	100%	是	-	-	-
遵义铝业	364,557	-	62.10%	62.10%	是	302,909	46,025	-
山东华宇	865,260	-	55%	55%	是	823,815	-	-
甘肃华鹭	270,300	-	51%	51%	是	467,864	-	-

注：于 2009 年 12 月，遵义铝业的各方股东对其增资(附注七(3))，因其营业执照正在变更过程中，注册资本尚未更改。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主要子公司情况(续)

(c)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主要子公司(续)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焦作万方")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480,176	铝冶炼、有色金属制造及销售	股份有限公司	乔桂玲	173525171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焦作万方(注)	223,782	-	29%	29%	是	1,415,565	-	-

注：　本公司持有焦作万方 29%的表决权，根据焦作万方公司章程，本公司有权提名焦作万方董事中六名非独立董事中的五名，并且在焦作万方 2006 年及 2008 年两届董事选举中，本公司的上述提名都获得了通过，因此对焦作万方拥有实际控制。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2) 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2009 年净利润/(亏损)
中州铝建公司(附注四(3))	23,629	(795)
鑫诚公司(附注四(3))	3,725	331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收入(注)	净利润(注)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注)
中州铝建公司	该公司和本公司在合并前后均受中铝公司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中铝公司	15,453	(553)	9,135
鸿锐公司	该公司和本公司在合并前后均受中铝公司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中铝公司	28,533	328	(927)
鑫诚公司	该公司和本公司在合并前后均受中铝公司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中铝公司	7,216	139	(865)
中州铝厂冯营石灰石矿	该业务和本公司在合并前后均受中铝公司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中铝公司	44,427	2,730	(143)

注：收入、净利润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均未考虑本集团内合并抵销的影响。

于 2009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自中铝公司之子公司中州铝厂和中州铝厂劳动服务公司收购了其持有的子公司中州铝建公司、鸿锐公司、鑫诚公司 100%的股权及中州铝厂冯营石灰石矿全部业务。由于上述公司/业务在本次收购前后均受中铝公司控制，因此此交易适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应支付对价为 35,463 千元。本次交易的完成日为 2009 年 10 月 29 日(“合并日”)，系本公司实际取得上述公司/业务控制权的日期。根据此次收购协议中有关此次收购自评估基准日(2009 年 3 月 31 日)至合并日期间的权益由被收购公司原股东享有或承担的条款，本公司应另行支付中州铝厂 2,292 千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次交易的收购价款中有 7,757 千元尚未支付。

于收购完成后，鸿锐公司持有的相关资产、负债注入本公司之中州分公司，其法人资格已经注销；中州铝厂冯营石灰石矿的相关资产负债注入本公司之中州分公司。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上述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及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合并成本 -	
支付的现金	29,998
尚未支付的收购价	7,757
合并成本合计	37,755
减：取得的合并日净资产账面价值	(44,342)
调整资本公积金额	(6,587)

(4)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资产和负债项目		收入、费用及现金流量项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中铝香港	1 港币=0.8805 人民币	1 港币=0.8819 人民币	1 港币=0.8812 人民币	1 港币=0.9092 人民币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人民币 金额
库存现金 –						
人民币			691			1,137
港币	61	0.8805	54	-		-
欧元	3	9.7971	29	-		-
			774			1,137
银行存款 –						
人民币			7,216,033			15,493,098
美元	15,195	6.8282	103,754	27,899	6.8346	190,679
欧元	240	9.7971	2,351	1,024	9.6590	9,891
港币	53,115	0.8805	46,768	52,632	0.8819	46,416
澳元	26,934	6.1294	165,089	46,336	4.7135	218,405
			7,533,995			15,958,489
其他货币资金 –						
人民币			323,991			337,753
			7,858,760			16,297,379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 货币资金(续)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中初始存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为澳元 15,000 千元，折合人民币 91,941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澳元 15,000 千元，折合人民币 70,703 千元)。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货币资金中信用证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等使用受限制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365,409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42,753 千元)。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货币资金中存放在境外的资金为港币 53,115 千元、折合人民币 46,768 千元，美元 9,182 千元、折合人民币 62,697 千元，澳元 26,934 千元、折合人民币 165,089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港币 52,632 千元、折合人民币 46,416 千元，美元 8,968 千元、折合人民币 61,293 千元，澳元 45,724 千元、折合人民币 215,520 千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资产		
— 期货合约	64	57,864

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根据上海期货交易所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确定。

上述金融资产无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3) 应收票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727,430	732,385
商业承兑汇票	58,201	-
	1,785,631	732,385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应收票据(2008 年 12 月 31 日：33,000 千元)质押给银行作为担保。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票据(续)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中金额最大的前五项分析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上海双牌铝业有限公司	2009 年 08 月 14 日	2010 年 2 月 13 日	37,000
曲靖宏捷实业有限公司	2009 年 10 月 22 日	2010 年 1 月 22 日	30,000
东南铝业(中国)有限公司	2009 年 10 月 28 日	2010 年 1 月 28 日	25,000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10 日	2010 年 6 月 10 日	20,000
西南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西南铝集团”)	2009 年 12 月 28 日	2010 年 3 月 26 日	20,000
			132,000

(4)　应收账款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791,726			1,886,676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减：坏账准备	(472,042)	(20,690)	23,507	(469,225)
	1,319,684			1,417,451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276,500	1,247,636
一到二年	89,570	34,056
二到三年	27,595	18,116
三年以上	493,011	491,918
	1,886,676	1,791,726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194,236	63%	(267,816)	22%	911,962	51%	(275,569)	30%
其他不重大	692,440	37%	(201,409)	29%	879,764	49%	(196,473)	22%
	1,886,676	100%	(469,225)	25%	1,791,726	100%	(472,042)	26%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c)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珠海经济特区郑铝珠海企业发展公司	80,215	(80,215)	100%	注
青岛博信铝业有限公司	66,639	(66,639)	100%	注
河南有色进出口公司	32,011	(32,011)	100%	注
萍乡铝厂	18,503	(18,503)	100%	注
河南长城发展有限总公司	17,648	(17,648)	100%	注
梅河口砂轮厂	17,466	(17,466)	100%	注
沈阳砂轮厂	11,637	(11,637)	100%	注
广东南海白银银海工贸公司	9,770	(9,770)	100%	注
青海省电力光达实业公司	8,802	(8,802)	100%	注
抚顺铝厂	7,547	(7,547)	100%	注
甘肃金汇贸易发展公司	7,199	(7,199)	100%	注
中国五矿集团五矿国际有色金属贸易公司	6,096	(6,096)	100%	注
合肥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6,016	(6,016)	100%	注
正皓(阳新)铝业有限公司	5,388	(5,388)	100%	注
其他	220,588	(174,288)		
	515,525	(469,225)		

注：　上述应收账款均为本集团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投入时已经评估认为难以收回，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d)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合肥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9,238	吊销营业执照	否
红原航空铸锻工业公司	货款	2,989	企业破产	否
贵州铝加工厂	货款	1,143	企业破产	否
烟台山铝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874	注销登记	否
中行临淄支行劳服公司	货款	751	查无此单位	否
福建泉州市科泉陶瓷研究所	货款	441	吊销营业执照	否
其他		1,453		
		16,889		

(e)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账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f)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第一名	第三方	255,923	一年以内	14%
第二名	关联方	146,663	一年以内	8%
第三名(附注五(4)(c))	关联方	80,215	三年以上	4%
第四名	第三方	75,616	一年以内	4%
第五名(附注五(4)(c))	关联方	66,639	三年以上	4%
		625,056		34%

(g)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西南铝集团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146,663	7.77%	-	200,920	11.21%	-
珠海经济特区郑铝珠海企业发展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80,215	4.25%	(80,215)	80,215	4.48%	(80,215)
青岛博信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66,639	3.53%	(66,639)	66,639	3.72%	(66,639)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43,199	2.29%	-	5,517	0.31%	-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39,880	2.11%	-	38,138	2.13%	-
贵州铝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0,828	1.10%	-	59,753	3.33%	-
河南长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7,542	0.93%	(2,465)	17,540	0.98%	(2,465)
抚顺钛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4,919	0.79%	-	16,292	0.91%	-
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5,955	0.32%	-	2,929	0.16%	-
其他关联方		40,673	2.17%	(996)	28,977	1.62%	(314)
		476,513	25.26%	(150,315)	516,920	28.85%	(149,633)

(h)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有账面价值为 15,000 千元的应收账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用于等额短期借款质押(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参见附注五(44)。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i)　应收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08,168	6.8282	738,593	29,582	6.8346	202,181
欧元	574	9.7971	5,624	83	9.6590	802
			744,217			202,983

(5)　其他应收款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549,286			395,457
代垫款项	320,065			381,804
项目投资准备金(注)	255,054			255,054
应收出口退税	62,385			89,073
材料款	77,378			84,586
备用金	38,702			33,822
水电费	43,521			28,521
备件款	33,653			21,478
其他	150,930			131,800
	1,530,974			1,421,595
减：坏账准备	(242,420)	(844)	4,698	(238,566)
	1,288,554			1,183,029

注：　项目投资准备金中主要为本集团根据资产收购框架协议拟收购抚顺热电厂经营性资产及其它公司相关配套资产而预交给抚顺市重点工程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的投资款 250,000 千元，由于该收购协议不再按原框架协议执行，本集团已于 2010 年 2 月收回该款项。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975,344	1,179,940
一到二年	123,717	26,209
二到三年	17,574	11,759
三年以上	304,960	313,066
	1,421,595	1,530,974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112,806	78%	(82,059)	7%	1,152,605	75%	(77,979)	7%
其他不重大	308,789	22%	(156,507)	51%	378,369	25%	(164,441)	43%
	1,421,595	100%	(238,566)	17%	1,530,974	100%	(242,420)	16%

(c)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河南长城发展有限总公司	30,074	(30,074)	100%	注 1
中国铝业集团	15,000	(15,000)	100%	注 2
深圳名都实业公司	14,000	(14,000)	100%	注 1
山西碳素厂	11,048	(11,048)	100%	注 1
国家有色工业局	10,000	(10,000)	100%	注 1
海南国际租赁公司	8,905	(8,905)	100%	注 1
郑州长洋超薄玻璃有限公司	7,856	(7,856)	100%	注 1
建工工业炉修造厂	5,824	(5,824)	100%	注 1
中国稀有稀土公司	5,500	(5,500)	100%	注 1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特种水泥厂	4,839	(4,839)	100%	注 1
郑州物贸公司	4,800	(4,800)	100%	注 1
轮毂厂	4,774	(4,774)	100%	注 1
海南金海铝工贸公司	4,615	(4,615)	100%	注 1
香港来宝资源有限公司	4,530	(4,530)	100%	注 1
遵义铝厂	3,958	(3,958)	100%	注 1
郑丰泰材料有限公司	3,617	(3,617)	100%	注 1
淄博铝厂	3,396	(3,396)	100%	注 1
贵州兴鑫实业公司	3,000	(3,000)	100%	注 1
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六处	2,656	(2,656)	100%	注 1
其他	132,572	(90,174)		
	280,964	(238,566)		

注 1：　上述其他应收款均为本公司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投入时已经评估认为难以收回，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 2：　中国铝业集团已解散，本集团正在对该款项进行清理。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d)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合肥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罐车使用费/设备款	1,065	吊销营业执照	否
西北有色冶金机械厂	设备款	423	企业破产	否
天津联合期货交易所	席位费	250	吊销席位费执照	否
沈阳商品期货交易所	席位费	100	吊销席位费执照	否
康县三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款	83	吊销营业执照	否
大连重型钢水罐厂	设备款	60	吊销营业执照	否
其他		480		
		2,461		

(e)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其他应收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f)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第一名	第三方	250,000	一年以内	18%
第二名	第三方	144,914	一到二年	10%
第三名	第三方	136,213	一年以内	10%
第四名	第三方	94,275	一年以内	6%
第五名	第三方	83,884	一年以内	6%
		709,286		5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g)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山西晋信铝业有限公司(“山西晋信”)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17,631	1.24%	(13)	17,631	1.15%	(13)
青海黄河水电再生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4,284	1.00%	-	-	-	-
山西碳素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048	0.78%	(11,048)	11,048	0.72%	(11,048)
青岛美特容器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企业	7,627	0.54%	-	9,102	0.59%	-
中国稀有稀土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5,500	0.39%	(5,500)	5,500	0.36%	(5,500)
青海铝业华通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929	0.14%	-	1,932	0.13%	-
山东铝业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664	0.12%	(890)	16,127	1.05%	(989)
其他关联方		5,229	0.37%	(1,823)	21,120	1.38%	(4,489)
		64,912	4.58%	(19,274)	82,460	5.38%	(22,039)

(h)　其他应收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084	6.8282	7,402	5,154	6.8346	35,226
港币	579	0.8805	510	806	0.8819	711
澳元	79	6.1294	484	1,835	4.7135	8,649
			8,396			44,586

(6)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210,017	97%	1,020,096	96%
一到二年	17,103	1%	22,322	2%
二到三年	6,949	1%	8,497	1%
三年以上	6,868	1%	7,523	1%
	1,240,937	100%	1,058,438	10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预付款项(续)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30,920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38,342 千元)，主要为预付材料款和备件款、以及对各地联办矿的预付矿石款，由于货物尚未交付，该款项尚未结清。

(b)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第三方	149,765	12%	一年以内	货物尚未交付
第二名	第三方	133,630	11%	一年以内	货物尚未交付
第三名	第三方	83,912	7%	一年以内	货物尚未交付
第四名	第三方	60,497	5%	一年以内	货物尚未交付
第五名	第三方	53,129	4%	一年以内	货物尚未交付
		480,933	39%		

(c)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预付账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d)　预付关联方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西南铝集团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43,718	3.52%	-	16,489	1.56%	-
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27	0.57%	-	2,514	0.24%	-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色科技”)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068	0.09%	-	383	0.04%	-
广西华银铝业有限公司(“广西华银”)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	-	-	24,691	2.33%	-
中铝国际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	-	-	2,259	0.21%	-
山东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	-	-	1,589	0.15%	-
包头铝业集团建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	-	-	1,200	0.11%	-
山东铝业公司设备研究检测中心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	-	-	1,060	0.10%	-
其他关联方		1,724	0.14%		2,051	0.19%	-
		53,637	4.32%	-	52,236	4.93%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预付款项(续)

(e)　预付款项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38,893	6.8282	265,569	28,602	6.8346	195,483
欧元	-	-	-	139	9.6590	1,343
			265,569			196,826

(7)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038,870	(1,788)	7,037,082	7,447,136	(250,103)	7,197,033
在产品	4,863,109	(2,107)	4,861,002	5,330,224	(192,200)	5,138,024
库存商品	7,541,168	(16,825)	7,524,343	7,093,626	(495,923)	6,597,703
周转材料	9,139	-	9,139	9,414	-	9,414
备品备件	1,045,263	(53,602)	991,661	1,014,088	(46,263)	967,825
	20,497,549	(74,322)	20,423,227	20,894,488	(984,489)	19,909,999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50,103)	(1,788)	-	250,103	(1,788)
在产品	(192,200)	(2,107)	-	192,200	(2,107)
库存商品	(495,923)	(14,198)	-	493,296	(16,825)
周转材料	-	-	-	-	-
备品备件	(46,263)	(15,663)	-	8,324	(53,602)
	(984,489)	(33,756)	-	943,923	(74,322)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存货(续)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无	0%
在产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无	0%
产成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无	0%
周转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无	0%
备品备件	残次冷滞或因其对应生产工艺落后淘汰导致其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无	0%

(d)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有账面价值为 57,500 千元的存货(2008 年 12 月 31 日：44,148 千元)用于借款抵押，参见附注五(44)。

(8)　其他流动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587,023	738,703
预缴所得税	291,507	748,668
其他	103,120	26,604
	1,981,650	1,513,975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435	3,336

本集团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为对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按该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票的收盘价列示。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a)	685,459	701,850
联营企业(b)	197,070	104,809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c)	54,878	34,878
	937,407	841,537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937,407	841,537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合营企业

				本年增减变动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或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失	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其他权益变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山西晋信(注 1)	权益法	17,869	447	-	(447)	-	-	-	50%	50%	不适用	-	-
广西华银(注 2)	权益法	734,530	701,403	34,001	(49,945)	-	-	685,459	33%	33%	不适用	-	-
			701,850	34,001	(50,392)	-	-	685,459				-	-

注 1：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山西晋信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故在确认其发生的净亏损时，仅将长期股权投资减记至零，未确认与对该公司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注 2：　于 2009 年，本集团向其合营企业广西华银增资 34,001 千元，因其营业执照正在变更过程中，其注册资本尚未变更。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

				本年增减变动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或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利润/(损失)	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其他权益变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焦作煤业集团新乡(赵固)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赵固煤业”)	权益法	75,600	75,600	-	76,697	-	15,205	167,502	8.70%	30%	注 1	-	-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注 2)	权益法	30,000	25,257	-	1,558	-	-	26,815	15%	15%	不适用	-	-
焦作市万方实业有限公司(“万方实业”)	权益法	3,000	3,952	-	(1,199)	-	-	2,753	8.70%	30%	注 3	-	-
			104,809	-	77,056	-	15,205	197,070				-	-

注 1：　自 2009 年起赵固煤业开始投入运营。本期长期股权投资其他增加为赵固煤业提取的计入所有者权益的煤矿维检费按比例应享有的部分。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将其持有的赵固煤业 3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持有比例为 29%的子公司焦作万方，持股比例变为 8.7%，从而导致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本次转让的对价为 166,229 千元，包括以评估基准日(2009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为基准确定的价款 114,108 千元、以及评估基准日至 2009 年 12 月 30 日之间本公司应享有的权益份额 52,121 千元。

注 2：　本公司通过指定董事一名而对农银汇理实施重大影响。

注 3：　本公司通过持股比例为 29％的子公司焦作万方间接享有万方实业 30%的表决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	2,000	-	2,000	0.13%	0.13%	不适用	-	-	-
中色国际氧化铝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	5,000	-	5,000	10.00%	10.00%	不适用	-	-	-
三门峡市达昌矿业开发公司		20,000	-	20,000	20,000	12.00%	12.00%	不适用	-	-	-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	10,000	-	10,000	9.05%	10.00%	通过控股子公司间接持有股权	-	-	1,842
遵义铝业拓冠碳素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7,778	7,778	-	7,778	11.18%	18.00%	通过控股子公司间接持有股权	-	-	-
国泰君安证券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39	4,539	-	4,539	0.023%	0.08%	通过控股子公司间接持有股权	-	-	1,186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61	461	-	461	0.01%	0.03%	通过控股子公司间接持有股权	-	-	-
焦作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0	5,100	-	5,100	0.92%	3.16%	通过控股子公司间接持有股权	-	-	-
			34,878	20,000	54,878				-	-	3,028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未经审计)	负债总额 (未经审计)	净资产 (未经审计)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未经审计)	净利润 (未经审计)
合营企业 –													
山西晋信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卫栋庭	113966020	制造	20,000	50%	50%	40,647	41,692	(1,045)	-	(1,939)
广西华银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吴集成	75978848-9	制造	2,122,815	33%	33%	8,285,125	6,207,975	2,077,150	2,336,508	(151,349)
联营企业 –													
赵固煤业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盛天宝	76488722-X	制造	252,000	8.70%	30%	1,888,645	1,330,308	558,337	1,439,400	255,655
农银汇理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杨　琨	717882215	投资	200,000	15%	15%	216,184	37,414	178,770	166,960	10,386
万方实业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宋支边	70662655-8	销售	10,000	8.70%	30%	14,018	4,996	9,022	9,138	(3,99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103,191,420	11,874,232	(1,008,579)	114,057,073
房屋及建筑物	28,503,020	2,949,451	(127,144)	31,325,327
机器设备	71,116,046	8,677,186	(827,976)	78,965,256
运输设备	3,051,914	193,079	(41,248)	3,203,745
办公及其他设备	520,440	54,516	(12,211)	562,745
累计折旧合计	(37,962,981)	(5,899,934)	595,886	(43,267,029)
房屋及建筑物	(8,066,750)	(1,061,479)	12,676	(9,115,553)
机器设备	(28,190,099)	(4,517,280)	549,136	(32,158,243)
运输设备	(1,434,290)	(247,542)	28,995	(1,652,837)
办公及其他设备	(271,842)	(73,633)	5,079	(340,396)
账面净值合计	65,228,439	5,974,298	(412,693)	70,790,044
房屋及建筑物	20,436,270	1,887,972	(114,468)	22,209,774
机器设备	42,925,947	4,159,906	(278,840)	46,807,013
运输设备	1,617,624	(54,463)	(12,253)	1,550,908
办公及其他设备	248,598	(19,117)	(7,132)	222,349
减值准备合计	(125,973)	(464,208)	26	(590,155)
房屋及建筑物	(76,059)	(144,739)	26	(220,772)
机器设备	(39,623)	(315,208)	-	(354,831)
运输设备	(9,408)	(4,261)	-	(13,669)
办公及其他设备	(883)	-	-	(883)
账面价值合计	65,102,466	5,510,090	(412,667)	70,199,889
房屋及建筑物	20,360,211	1,743,233	(114,442)	21,989,002
机器设备	42,886,324	3,844,698	(278,840)	46,452,182
运输设备	1,608,216	(58,724)	(12,253)	1,537,239
办公及其他设备	247,715	(19,117)	(7,132)	221,466

2009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5,899,934 千元，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11,478,900 千元。

2009 年度固定资产原价的本期增加和减少中有 78,996 千元系由于根据工程竣工结算对预转固的固定资产重分类所做的调整。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续)

2009 年，本集团开始实施全方位深度结构调整，淘汰落后高能耗产能和不符合环保要求的生产设施。因此，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值为 643,272 千元的固定资产减值至其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对应计提减值准备 464,208 千元。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 1,504,377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532,830 千元)的固定资产用于借款抵押，参见附注五(44)。

2009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营业外支出及存货余额中的折旧费用分别为：5,023,630 千元、6,992 千元、238,174 千元、0 元及 631,138 千元 (2008 年：4,616,343 千元、5,260 千元、225,903 千元、81,297 千元及 345,168 千元)。

(a)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153,348 千元(原价 2,199,868 千元)的固定资产由于本集团实施结构调整，或因资产技术落后，使用不经济等原因而闲置。具体分析如下：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380,706	(175,555)	(186,462)	18,689
机器设备	1,690,978	(1,236,515)	(322,528)	131,935
运输设备	123,163	(116,483)	(4,014)	2,666
办公设备	5,021	(4,622)	(341)	58
	2,199,868	(1,533,175)	(513,345)	153,348

(b)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2,268,207 千元(原价 2,452,312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尚未办妥产权证：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建筑物	新建项目转固、费用结算以及申办手续未齐备等	按正常情况下预计 2010 年底

(13) 在建工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9,154,716	(176,459)	18,978,257	20,557,267	(20,244)	20,537,023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资本化累计金额(注)	本年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本年借款费用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重庆分公司 80 万吨氧化铝项目	5,498,240	2,358,230	1,985,833	(45,421)	-	4,298,642	78%	78%	205,114	140,801	5.82%	自筹、贷款
遵义氧化铝 80 万吨氧化铝项目	4,783,320	1,978,253	1,420,920	(47,566)	-	3,351,607	82%	82%	180,640	121,754	4.76%	自筹、贷款
中铝瑞闽高精铝板带工程	2,871,890	638,961	951,227	(83)	-	1,590,105	57%	57%	73,352	46,208	5.31%	自筹、贷款
贵州分公司氧化铝挖潜扩建及环境治理项目	2,179,090	1,303,599	331,501	(494,239)	-	1,140,861	99%	99%	200,560	101,011	5.16%	自筹、贷款、长债募集资金
河南铝业郑州冷轧项目	1,000,440	890,910	66,186	-	-	957,096	99%	99%	111,905	12,389	5.83%	自筹、贷款
西北铝分公司铝箔工程	1,086,110	193,464	442,364	-	-	635,828	62%	62%	28,943	21,779	5.51%	自筹、贷款
抚顺铝业铝电项目	2,524,150	1,178,421	377,994	(1,057,220)	-	499,195	62%	62%	22,759	61,098	5.82%	自筹、贷款
遵义铝业电解铝环保节能改造工程	1,641,150	795,897	158,826	(514,382)	-	440,341	88%	88%	39,251	36,243	5.27%	自筹、贷款
连城分公司 25 万吨铝合金项目	544,320	247,087	190,963	-	-	438,050	80%	80%	22,840	14,778	5.07%	自筹
河湾发电 3×300MW 自备电厂工程	4,141,790	1,892,002	204,927	(1,876,228)	-	220,701	90%	90%	18,651	58,368	6.02%	自筹、贷款
其他		9,080,443	3,969,282	(7,443,761)	(23,674)	5,582,290			237,153	265,884		
		20,557,267	10,100,023	(11,478,900)	(23,674)	19,154,716			1,141,168	880,313		

注：该金额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中剩余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续)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原因
河南铝业郑州冷轧项目	-	(159,583)	-	(159,583)	注
山东分公司铝矿破碎项目	(10,660)	-	-	(10,660)	长时间停工
河南分公司贾家洼联办矿项目	(4,023)	-	-	(4,023)	长时间停工
山东分公司矿石预均化项目	(1,245)	-	-	(1,245)	长时间停工
山东分公司柳泉石灰石项目	(746)	-	-	(746)	长时间停工
河南分公司刘家山-维简项目	(202)	-	-	(202)	长时间停工
中铝股份巴西 ABC 项目	(3,368)	-	3,368	-	
	(20,244)	(159,583)	3,368	(176,459)	

注：　于2009年度，由于河南铝业郑州冷轧项目已暂停建设，本集团对该项目计提减值准备159,583千元。

(c)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207,580千元(2008年12月31日：367,400千元)的在建工程用于借款抵押，参见附注五(44)。

(14)　工程物资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专用材料	83,371	165,252	(165,906)	82,717
专用设备	230,315	4,084,392	(3,914,489)	400,218
	313,686	4,249,644	(4,080,395)	482,93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无形资产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2,703,975	388,067	(6,067)	3,085,975
土地使用权	1,920,560	260,670	(159)	2,181,071
矿权	655,034	92,166	(5,908)	741,292
电脑软件及其他	128,381	35,231	-	163,612
累计摊销合计	(348,091)	(113,513)	5,916	(455,688)
土地使用权	(190,010)	(47,522)	8	(237,524)
矿权	(122,554)	(45,740)	5,908	(162,386)
电脑软件及其他	(35,527)	(20,251)	-	(55,778)
账面净值合计	2,355,884	274,554	(151)	2,630,287
土地使用权	1,730,550	213,148	(151)	1,943,547
矿权	532,480	46,426	-	578,906
电脑软件及其他	92,854	14,980	-	107,834
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矿权	-	-	-	-
电脑软件及其他	-	-	-	-
账面价值合计	2,355,884	274,554	(151)	2,630,287
土地使用权	1,730,550	213,148	(151)	1,943,547
矿权	532,480	46,426	-	578,906
电脑软件及其他	92,854	14,980	-	107,834

2009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113,513 千元。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 320,055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52,262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借款抵押，参见附注五(44)。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338,290 千元(原价：347,259 千元)的土地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权证，主要由于申办土地使用权的相关资料尚未齐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商誉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	2,362,735	-	-	2,362,735
减：减值准备(a)	-	-	-	-
	2,362,735	-	-	2,362,735

减值评估

分摊至本集团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商誉根据经营分部汇总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原铝板块 -		
青海分公司	217,267	217,267
兰州分公司	1,924,259	1,924,259
焦作万方电力有限公司	31,790	31,790
氧化铝板块 -		
广西分公司	189,419	189,419
	2,362,735	2,362,735

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税前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超过该五年期的现金流量采用2%的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该增长率不超过各产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并与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假设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假设。管理层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10.5%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该业务分部内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管理层相信这些重要假设的任何重大变化都有可能会引起单个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超过它们的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董事认为，基于上述评估于2009年12月31日商誉无需计提减值。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长期待摊费用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剥离费(注)	44,854	1,636	(5,486)	-	41,004	不适用
工器具	41,513	24,624	(24,241)	-	41,896	不适用
矿山使用费	34,912	-	(5,196)	-	29,716	不适用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35,851	3,179	(12,708)	-	26,322	不适用
长期预付租赁款	12,600	1,000	(4,100)	-	9,500	不适用
其他	22,699	2,536	(10,101)	-	15,134	不适用
	192,429	32,975	(61,832)	-	163,572	

注：剥离费为矿石开采到达矿层前清除剥离层或废物而发生的成本。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	72,353	306,326	229,789	1,091,110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8,722	554,888	23,115	92,458
职工薪酬	82,956	358,790	3,714	24,757
设备投资抵税	60,092	264,171	280,297	1,710,336
可抵扣亏损	1,301,483	5,911,276	211,845	977,065
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	39,875	197,155	19,030	76,120
资产评估增值	53,430	351,548	60,366	314,328
公允价值变动	8,771	47,079	3,445	13,779
其他	60,586	278,003	53,088	218,560
	1,818,268	8,269,236	884,689	4,518,513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利息资本化	127,257	527,839	133,230	574,864
公允价值变动	221	1,434	448	2,98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4,616	138,466	27,998	113,845
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2,694	10,770	2,020	8,078
资产评估增值	40,775	163,101	54,051	216,204
	205,563	841,610	217,747	915,979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6,534	107,449
可抵扣亏损	1,871,175	693,320
	2,047,709	800,769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6,270	16,270
2012 年	279,094	279,094
2013 年	397,956	397,956
2014 年	1,177,855	-
合计	1,871,175	693,32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e)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1,028	163,9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1,028	163,979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1,647,240	720,7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34,535	53,768

(19)　资产减值准备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14,462	21,534	(8,855)	(19,350)	707,791
存货跌价准备	984,489	33,756	-	(943,923)	74,32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5,973	464,208	-	(26)	590,155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244	159,583	-	(3,368)	176,459
	1,845,168	679,081	(8,855)	(966,667)	1,548,727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氧化铝采购款(a)	484,683	783,242
预付煤款	196,000	224,000
	680,683	1,007,242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预付氧化铝采购款(a)	(415,128)	(350,717)
－预付煤款	(28,000)	(28,000)
	(443,128)	(378,7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7,555	628,525

(a) 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铝国贸在长期合同下预付的氧化铝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短期借款

	币种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人民币	15,000	-
抵押借款	人民币	630,000	260,000
保证借款	人民币	880,000	1,591,000
信用借款	人民币	21,453,340	12,274,043
	美元	14,945	63,159
		22,993,285	14,188,202

(a)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中 17,993,285 千元为银行借款，5,000,000 千元为信托借款。其中质押/抵押借款的质押物/抵押物情况参见附注五(44)。

(b)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包括：

担保方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包铝集团”) (注 1)	-	818,000
中铝公司	180,000	633,000
伊川电力集团总公司(“伊川电力”)(注 2)	-	40,000
洛阳市经济投资有限公司(“洛阳投资”) (注 2)	-	50,000
中色科技 (注 3)	-	50,000
本公司(注 4)	700,000	-
合计	880,000	1,591,000

注 1：系中铝公司之子公司，且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注 2：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注 3：系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注 4：系本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的借款提供保证。

(c)　2009 年度短期银行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4.96% (2008 年度：6.54%)。

(d)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中包含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的股东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 1,585,540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1,115,540 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负债－		
期货合约	47,855	-
期权合约	-	114,047
	47,855	114,047

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根据上海期货交易所及伦敦金属交易所于 2009 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确定；期权合约的公允价值是以期权定价模型及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市场信息计算得出。

(23)　应付票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731,707	419,810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预计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 1,731,707 千元 (2008 年 12 月 31 日：419,810 千元)。

(24)　应付账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贸易款	4,440,736	4,405,637

(a)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付账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账款(续)

(b)　应付关联方的应付账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中铝上海铜业有限公司	142,578	-
青海黄河水电再生铝业有限公司	25,340	-
贵阳振兴铝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2,287	20,637
苏州新长光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20	14,368
山西铝厂	9,567	11,724
中州铝厂劳动服务公司	7,733	27,802
西南铝集团	7,286	-
晋铝建设有限公司	7,081	14,686
晋铝安装公司	6,584	7,363
山西碳素厂	5,304	895
山西铝厂工贸有限公司	5,065	74,969
河津市宏泰粉煤灰开发有限公司	4,831	7,724
山东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4,523	1,797
河南长兴实业有限公司	4,298	4,691
包头铝业集团建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27	2,082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公司	3,671	2,146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建设公司	363	12,809
其他关联方	18,127	108,763
	293,685	312,456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账款(续)

(c)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279,609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150,029 千元)，主要为尚未结清的采购尾款。

(d)　应付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0,271	6.8282	70,132	16,520	6.8346	112,908
欧元	5,462	9.7971	53,512	5,334	9.6590	51,521
			123,644			164,429

(25)　预收款项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989,734	3,675,329

(a)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预收账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b)　预收关联方的预收账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青海黄河水电再生铝业有限公司	63,220	1,322
包铝集团	2,927	1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公司六冶安装公司	1,450	1,450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2	12,583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	46,771
其他关联方	2,179	4,573
	70,078	66,700

(c)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71,680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32,533 千元)，主要为尚未执行完毕的合同结算尾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预收款项(续)

(d)　预收款项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4,662	6.8282	31,833	2,934	6.8346	20,053
欧元	447	9.7971	4,379	-	-	-
			36,212			20,053

(26)　应付职工薪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072	3,992,582	(4,001,977)	8,677
职工福利费	-	334,534	(327,678)	6,856
社会保险费	62,021	1,520,519	(1,472,176)	110,3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8,365	263,971	(237,599)	34,737
基本养老保险	28,407	1,117,783	(1,100,922)	45,268
失业保险费	13,955	75,186	(68,936)	20,205
工伤保险费	10,977	54,495	(55,616)	9,856
生育保险费	317	9,084	(9,103)	298
住房公积金	17,135	674,884	(632,317)	59,70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718	133,860	(93,920)	60,658
辞退及内退福利(注 2)	6,002	72,044	(6,114)	71,932
其他	18,773	6,555	(24,814)	514
	142,721	6,734,978	(6,558,996)	318,703

注 1：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款，且该余额预计将于 2010 年度全部发放和使用完毕。

注 2：　于 2009 年度，本集团因实施机构改革部分分公司和子公司实行了内部退养计划，允许符合条件的员工在自愿的基础上退出岗位休养。本集团对应确认的与该内部退养计划有关的义务中将于超过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支付的部分，折现后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参见附注五(37)。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应交税费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61,818	25,497
应交增值税	201,611	82,182
应交资源税	35,624	39,181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8,472	6,746
应交教育费附加	14,873	11,450
其他	82,967	89,620
	415,365	254,676

(28)　应付利息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0,419	79,304
公司债券利息	239,306	239,30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8,751	19,860
	338,476	338,470

(29)　应付股利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漳泽电力”)	77,302	77,302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11,717	11,717
中州铝厂	8,395	17,219
中铝公司	5,997	5,997
青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4,595	4,595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3,189	3,189
福建南平铝业有限公司	1,999	1,999
遵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505	1,505
其他	1,279	2,508
	115,978	126,031

上述应付股利超过一年未支付的原因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未予催收，延迟了股利支付的时间。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应付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材料及设备款	4,369,019	4,735,615
合同履约保证金	276,781	312,558
其他保证金及押金	157,817	214,061
应付后勤服务及土地租赁费	121,338	138,200
应付维修费	24,525	32,774
应付劳务费	21,520	46,127
预收代理进口设备款	17,130	51,183
应付股权投资款	13,497	75,096
股东无息借款(注)	-	456,270
股票发行费	-	32,000
其他	248,181	273,340
	5,249,808	6,367,224

注：　系于 2008 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的中铝西南铝冷连轧和中铝瑞闽带入的应付中铝公司款项，已于本期偿还。

(a)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其他应付款为 6,761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466,908 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应付款(续)

(b)　应付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33,278	1,496,540
中色第十二冶金建设公司	74,802	59,211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468	92,577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公司	70,210	78,053
晋铝建设有限公司	65,148	40,796
山西铝厂	52,683	79,441
中州铝厂	51,106	44,120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	45,069	53,653
晋铝安装公司	40,918	43,704
中铝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6,361	15,137
苏州新长光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28,897	20,620
贵阳振兴铝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8,441	14,349
包头铝业集团建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16	7,852
山东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19,475	20,716
贵州铝厂建筑工程公司	17,041	21,401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工程承包公司	15,724	-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10,946	13,509
中铝公司	6,761	466,908
其他关联企业	144,068	3,807
	2,332,512	2,572,394

(c)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1,923,789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1,246,211 千元)，主要为工程设备材料款和合同履约保证金，由于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尚未达到结算期限，该款项尚未结清。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应付款(续)

(d)　其他应付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	-	-	4	6.8346	27
港币	1,835	0.8805	1,616	1,835	0.8819	1,618
澳元	2,594	6.1294	15,900	7,561	4.7135	35,639
			17,516			37,284

(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a)	2,826,472	2,949,73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b)	8,380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五(37))	443,079	380,205
	3,277,931	3,329,935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币种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i)	人民币	295,000	215,000
	日元	2,865	2,934
保证借款(ii)	人民币	1,113,038	1,398,543
信用借款	人民币	1,381,428	1,333,253
	美元	34,141	-
		2,826,472	2,949,730

(i)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抵押借款的抵押物情况参见附注五(44)。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续)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续)

(ii)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保证借款包括：

担保方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中铝公司	692,991	606,136
漳泽电力(注 1)	200,000	300,000
洛阳投资	33,899	3,209
兰州铝厂(注 2)	17,338	12,168
伊川电力	11,520	6,265
中色科技	7,290	3,965
河南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	150,000
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河南轮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 3)	-	66,800
包铝集团	-	250,000
本公司	150,000	-
	1,113,038	1,398,543

注 1：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注 2：系中铝公司之子公司，且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注 3：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少数股东，该笔借款为二者共同担保。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续)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续)

(iii)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工行运城分行	2006 年 3 月 7 日	2010 年 7 月 18 日	人民币	5.35%	200,000
工行运城分行	2004 年 2 月 20 日	2010 年 2 月 19 日	人民币	5.35%	100,000
工行运城分行	2004 年 10 月 27 日	2010 年 10 月 26 日	人民币	5.35%	100,000
建行运城分行	2005 年 2 月 24 日	2010 年 2 月 23 日	人民币	5.18%	100,000
建行运城分行	2004 年 8 月 17 日	2010 年 8 月 16 日	人民币	5.35%	100,000
					600,000

(b)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贵州省国土资源厅 (附注五(35)(a))	6 年	-	-	-	8,380	不适用

(32)　其他流动负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融资券（注）	-	5,152,283
预提水电费	46,367	26,879
其他	63,916	80,854
	110,283	5,260,016

注：　于 2008 年 2 月，本公司平价发行了面值总额 20 亿元(每单位票面值为 100 元)的 1 年期短期融资券作为营运资金用途。其固定票面和实际年利率分别为 4.99%和 5.40%。这些短期融资券在 2009 年 2 月到期并已全部赎回。

于 2008 年 7 月，本公司平价发行了面值总额 30 亿元(每单位票面值为 100 元)的 1 年期短期融资券作为营运资金用途。其固定票面和实际年利率分别为 4.83%和 5.25%。这些短期融资券已于 2009 年 7 月到期并已全部赎回。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长期借款

	币种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i)	人民币	455,000	398,000
	日元	45,762	49,885
保证借款(ii)	人民币	2,953,316	4,137,331
	美元	184,361	184,534
信用借款	人民币	22,195,154	19,299,829
	美元	65,656	99,890
		25,899,249	24,169,469

(i)　长期借款中质押/抵押借款的质押物/抵押物情况参见附注五(44)。

(ii)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银行保证借款包括：

担保方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中铝公司	1,622,769	2,296,092
伊川电力	58,595	70,115
中色科技	37,085	44,375
漳泽电力	200,000	480,000
洛阳投资	67,212	112,529
洛阳龙泉铝业有限公司	57,000	57,000
兰州铝厂	75,016	91,754
本公司	1,020,000	1,170,000
	3,137,677	4,321,865

(a)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08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4.86%	2,000,000	2,000,000
招商银行首体支行	2009 年 5 月 25 日	2014 年 5 月 25 日	人民币	5.18%	1,000,000	-
中国光大银行郑州政七街支行	2006 年 5 月 18 日	2014 年 5 月 17 日	人民币	5.35%	300,000	300,000
兴业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2006 年 3 月 2 日	2014 年 3 月 2 日	人民币	5.35%	289,950	346,950
农业银行遵义县支行	2008 年 5 月 23 日	2017 年 5 月 23 日	人民币	5.35%	280,000	280,000
					3,869,950	2,926,95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长期借款(续)

(b)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5,909,537	3,412,099
二到五年	13,916,224	13,259,118
五年以上	6,073,488	7,498,252
	25,899,249	24,169,469

于 2009 年度，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5.28%(2008 年度：6.71%)。

(34)　应付债券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债	1,983,983	1,981,833
第一期中期票据	4,978,750	4,963,750
第二期中期票据	4,942,500	4,927,500
	11,905,233	11,873,083

债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企业债券	2,000,000	2007 年 6 月	10 年	2,000,000	4.50%	4.64%
第一期中期票据	5,000,000	2008 年 6 月	3 年	5,000,000	5.30%	5.62%
第二期中期票据	5,000,000	2008 年 10 月	5 年	5,000,000	4.58%	4.92%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长期应付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采矿权价款	25,090	64,022

(a)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贵州省国土资源厅(注)	6年	76,022	-	-	25,090	不适用

注：　该长期应付款系应付的采矿权价款，根据协议，对应矿权价款于协议签订后六年内分期缴付。

(b)　长期应付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8,380	12,700
二到五年	16,710	51,322
	25,090	64,022

(36)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说明
锅炉改造项目财政款	10,000	8,160	-	18,160	项目改造
甘肃省财政厅工业废水零排放项目财政补贴	4,500	-	-	4,500	项目改造
合计	14,500	8,160	-	22,66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收益(a)	147,284	122,799
预收氧化铝款(b)	481,926	782,433
辞退及内退福利(附注五(26))	231,273	18,755
承销费(c)	60,000	90,000
	920,483	1,013,987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预收氧化铝款	(413,079)	(350,205)
－承销费	(30,000)	(30,000)
	(443,079)	(380,205)
	477,404	633,782

(a)　递延收益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铝系合金应用技术研究及其高端精品压铸件产品的开发	25,000	25,000
郑州冷轧厂 12 万吨高精度铝板带项目基本建设财政贴息	19,672	19,921
年产 25 万吨高精板带箔用铝合金扁锭及工业交通用铝合金圆锭项目拨款/补助	10,120	3,085
AES 脱硫工程政府补助	8,269	9,303
中央节能项目补助拨款	8,264	-
其他	75,959	65,490
	147,284	122,799

(b)　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铝国贸在长期合同下预收的氧化铝款。

(c)　承销费为 2008 年中期票据承销费，分三年支付，每年支付 3000 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股本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					
国家持股	-	-	-	-	-
国有法人持股	8,149,902	(2,500,685)	5,649,217	-	5,649,217
其他内资持股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外资持股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8,149,902	(2,500,685)	5,649,217	-	5,649,217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1,430,620	2,500,685	3,931,305	-	3,931,305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943,966	-	3,943,966	-	3,943,966
其他	-	-	-	-	-
	5,374,586	2,500,685	7,875,271	-	7,875,271
	13,524,488	-	13,524,488	-	13,524,488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股本(续)

本公司所有企业法人股均已获得上交所上市流通权，但根据约定有一至三年不等的限售期。其中，中铝公司和兰州铝厂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本公司于上交所上市之日(2007 年 4 月 30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能流通。

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向包头铝业的股东定向增发 637,880 千股 A 股，以换股方式取得了包头铝业 100%的股权。该次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包铝集团及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票为 355,338 千股，其限售期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2008 年 1 月 4 日)起三十六个月。与该次新增发行股份相对应，中铝公司及兰州铝厂承诺：自该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2008 年 1 月 4 日)起三年内，不转让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39)　资本公积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a)	12,929,215	1,192	(81,522)	12,848,885
其他资本公积－ 专项资金拨入(b)	236,860	3,767	-	240,6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1,556	-	(842)	714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71,964	-	-	171,964
其他	20,009	-	-	20,009
	13,359,604	4,959	(82,364)	13,282,199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a)	17,124,629	28,000	(4,223,414)	12,929,215
其他资本公积－ 专项资金拨入(b)	138,860	98,000	-	236,8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7,547	-	(5,991)	1,556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71,964	-	-	171,964
其他	14,942	5,067	-	20,009
	17,457,942	131,067	(4,229,405)	13,359,604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资本公积(续)

(a)　本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收购鸿锐公司、鑫诚公司、中州铝建和中州铝厂冯营石灰石矿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对应支付的对价为 37,755 千元，参见附注十(1)。

本公司于 2009 年分别收购本公司之子公司遵义铝业、中铝西南铝冷连轧及河南铝业少数股东的部分股权，对应分别增加资本公积 1,192 千元、减少 15,363 千元、减少 28,404 千元，参见附注七。

本公司于 2008 年 5 月收购陇兴铝业、中铝西南铝板带、中铝西南铝冷连轧、河南铝业、中铝瑞闽和华西铝业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对应支付的对价为 4,154,058 千元。

本公司于 2008 年 9 月收购中铝公司之子公司平果铝业公司的铝合金业务，对应支付的对价为 69,356 千元。

(b)　财政部专项资金用于国家重点技术改造项目。根据财政部有关文件，这些资金作为项目国家资本金注入，由中铝公司作为资本金出资人代表，待满足所有增加股本金的条件后，本公司将把此部分资金转增股本。在未满足增加股本金的条件前，作为中铝公司独享的资本公积处理。

(40)　专项储备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专项储备	34,227	54,206	(31,686)	56,747

本集团系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财企[2006]478 号关于印发《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对从事的矿山开采等业务计提相应的安全生产费专项储备。

(41)　盈余公积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5,799,232	-	-	5,799,232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盈余公积(续)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5,719,084	80,148	-	5,799,23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 2009 年亏损，无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008 年：计提比例 10%，共 66,167 千元)。

2009 年度无其他提取盈余公积的事项(2008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陇兴铝业转为分公司增加未分配利润 139,806 千元而提取盈余公积 13,981 千元)。

(42)　未分配利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前)	22,488,006	-	23,992,723	-
调整 (a)	(48,940)	-	(62,250)	-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后)	22,439,066	-	23,930,473	-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46,068)	-	8,812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80,148)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1,420,071)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7,792,998		22,439,066	

(a)　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附注四(3))及会计政策变更(附注二(26))对年初未分配利润的调整。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 521,464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515,985 千元)，其中子公司本年度计提的归属于母公司的盈余公积为 5,479 千元(2008 年：49,104 千元)。

本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当期净利润及其年初未分配利润之和，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确定的当期净利润及其年初未分配利润之和两者中孰低的数额，扣除当期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后的余额，作为当年向股东分配利润的最大限额。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未分配利润(续)

本公司 2007 年度股利派发方案已于 2008 年 5 月 9 日的股东大会获得批准。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524,487,892 股为基数计算，扣除中期已派发现金股利外，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053 元，合计人民币 716,798 千元，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已完成上述现金股利派发。

本公司 2008 年中期股利派发方案已于 2008 年 10 月 28 日的临时股东大会获得批准。以 2008 年 9 月 30 日总股本 13,524,487,892 股为基数计算，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052 元，合计人民币 703,273 千元，于 2008 年 12 月 24 日已完成上述现金股利派发。

(43)　少数股东权益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焦作万方	1,415,565	1,294,952
山西华泽	617,590	697,097
山东华宇	823,815	793,857
山西华圣	628,610	651,341
甘肃华鹭	467,864	474,053
遵义铝业	302,909	337,585
遵义氧化铝	266,274	277,200
中铝西南铝板带	249,987	253,881
华西铝业	171,780	194,556
中铝瑞闽	105,403	103,972
其他	130,622	119,846
合计	5,180,419	5,198,340

于 2009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焦作万方、甘肃华鹭及中铝国贸之子公司派发以前年度股利，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部分为 49,407 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质押/抵押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金额	质押物	抵押物					
		应收账款收款权(五(4))	固定资产(五(12))		无形资产(五(15))		在建工程(五(13))	存货(五(7))
		余额	原价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645,000	15,000	189,694	136,138	255,227	235,171	207,580	25,000
长期借款	798,627	-	2,119,890	1,368,239	84,755	84,884	-	32,500
合计	1,443,627	15,000	2,309,584	1,504,377	339,982	320,055	207,580	57,500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金额	质押物	抵押物					
		应收账款收款权(五(4))	固定资产(五(12))		无形资产(五(15))		在建工程(五(13))	存货(五(7))
		余额	原价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260,000	-	70,892	39,016	57,850	47,995	-	16,250
长期借款	665,819	-	1,137,811	493,814	4,786	4,267	367,400	27,898
合计	925,819	-	1,208,703	532,830	62,636	52,262	367,400	44,148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68,556,451	73,679,573
其他业务收入	1,711,554	3,048,574
	70,268,005	76,728,147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67,369,812)	(66,768,305)
其他业务成本	(1,675,878)	(3,080,926)
	(69,045,690)	(69,849,231)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行业分析如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铝行业	68,556,451	(67,369,812)	73,679,573	(66,768,305)

按产品分析如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氧化铝板块	19,608,475	(20,252,517)	30,498,604	(27,118,147)
电解铝板块	48,650,066	(46,670,154)	50,426,765	(47,426,647)
铝加工板块	8,407,319	(8,620,641)	10,140,739	(10,009,422)
其他板块	3,197,045	(3,019,099)	2,061,557	(1,928,355)
板块抵销	(11,306,454)	11,192,599	(19,448,092)	19,714,266
	68,556,451	(67,369,812)	73,679,573	(66,768,30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续)

按地区分析如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境内	68,534,527	(67,348,268)	73,514,713	(66,604,812)
境外	21,924	(21,544)	164,860	(163,493)
	68,556,451	(67,369,812)	73,679,573	(66,768,305)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出售残余材料及其他材料	678,302	(650,330)	1,171,096	(1,110,230)
提供电力、气体、热力和水	538,903	(546,531)	1,064,585	(1,213,074)
提供机械加工及其他服务	114,467	(111,436)	223,764	(213,560)
其他	379,882	(367,581)	589,129	(544,062)
	1,711,554	(1,675,878)	3,048,574	(3,080,926)

(c)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 10,546,014 千元(2008 年：8,519,122 千元)，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5%(2008 年：11%)，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3,733,809	5.31%
第二名	2,906,486	4.14%
第三名	1,420,513	2.02%
第四名	1,315,710	1.87%
第五名	1,169,496	1.66%
	10,546,014	15.0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0,130)	(19,017)	附注三(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9,724)	(186,528)	附注三(1)
教育费附加	(91,489)	(109,280)	附注三(1)
其他	(18,001)	(28,789)	
	(279,344)	(343,614)	

(47)　财务费用 - 净额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利息支出	(2,299,780)	(1,864,888)
减：利息收入	125,139	193,091
汇兑收益/(损失)	36,816	(37,870)
其他	(31,646)	(24,981)
	(2,169,471)	(1,734,648)

(48)　资产减值损失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坏账损失	(12,679)	34,090
存货跌价损失	(33,756)	(916,25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64,208)	(1,334)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59,583)	-
	(670,226)	(883,500)

(49)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57,800)	50,193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3,788	(71,643)
	(34,012)	(21,450)

(50)　投资收益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a)	3,028	2,51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b)	26,664	11,717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56,337	288,77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亏损)	5,827	(324)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	2,470
	491,856	305,157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0)　投资收益(续)

(a)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利润总额 5%以上的被投资单位，或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五家被投资单位列示如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86	1,975	根据实际盈利情况分派股利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842	-	根据实际盈利情况分派股利
焦作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41	根据实际盈利情况分派股利
	3,028	2,516	

(b)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利润总额 5%以上的被投资单位，或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五家被投资单位列示如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山西晋信	(447)	(1,367)	被投资单位损失情况变化
广西华银	(49,945)	3,039	被投资单位盈利情况变化
农银汇理	1,558	(4,743)	被投资单位盈利情况变化
万方实业	(1,199)	(263)	被投资单位损失情况变化
赵固煤业	76,697	-	被投资单位盈利情况变化
万方电力	-	15,051	被投资单位于 2008 年由联营企业变为子公司
	26,664	11,717	

(51)　营业外收入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832	8,2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832	8,20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政府补助(a)	151,142	100,781
保险赔偿收入	-	72,000
其他	42,261	91,656
	199,235	272,641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　营业外收入(续)

(a)　政府补助明细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说明
电费补贴	80,497	11,164	财政电费补贴
科研开发补贴	26,014	12,980	技术类补贴
环保项目补贴	18,415	9,326	环保项目补贴
企业发展扶持补贴	9,451	44,959	企业扶持
税费返还	2,411	7,998	增值税返还
节能减排项目补贴	1,723	6,632	节能项目补贴
其他	12,631	7,722	
	151,142	100,781	

(52)　营业外支出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176)	(67,35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176)	(67,35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对外捐赠	(6,796)	(26,701)
罚款支出	(8,313)	(1,257)
凝冻灾害损失(注)	-	(281,028)
其他	(21,547)	(27,744)
	(69,832)	(404,084)

注：　于 2008 年初，本集团所属贵州、山西等辖区的分子公司由于冰雪灾害影响导致暂时性的减产或停产，影响本集团部分原铝产量。自 2008 年 3 月起，上述电解槽陆续恢复生产。由于停产导致的物料损耗、停工部分产能应分摊的固定制造费用等确认为凝冻灾害损失。

(53)　所得税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37,690)	(272,758)
递延所得税	945,519	310,104
	707,829	37,346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所得税(续)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亏损)/利润总额	(5,390,597)	120,610
按适用标准税率参见附注(三)计算的所得税	1,347,649	(30,153)
个别子公司及分公司的所得税优惠差异	(63,925)	11,897
没有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亏损	(294,464)	(99,489)
允许加计扣除的支出	23,777	20,559
非应纳税收入	9,420	14,714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90,304)	(34,226)
(冲销)/确认设备投资抵免	(220,205)	92,397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调整	(4,119)	17,844
使用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税资产之可抵扣亏损及费用	-	43,803
	707,829	37,346

(54)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亏损)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亏损)/利润	(4,646,068)	8,812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3,524,488	13,524,488
基本每股(亏损)/收益(人民币元/股)	(0.34353)	0.00065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09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08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其他综合收益

	2009年度	2008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4,049	(11,499)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607)	1,725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金额	(5,667)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851	-
小计	(1,374)	(9,77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5,427	(180,400)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115,427	(180,400)
合计	114,053	(190,174)

(5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收到的补贴收入	89,176	86,023
利息收入	120,355	186,727
保险赔付	-	72,000
其他收入	43,661	68,843
	253,192	413,593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运输及装卸费	(813,287)	(1,064,445)
租赁费	(248,472)	(203,654)
支付履约合同保证金	(131,244)	(182,968)
研究开发费	(177,756)	(177,507)
包装费	(177,791)	(202,116)
开具应付票据及信用证对应的受限资金的增加	(122,655)	(104,213)
保险费	(89,590)	(73,611)
港口杂费	(71,418)	(62,121)
业务招待费	(87,338)	(104,198)
后勤费用	(106,908)	(207,925)
办公费	(65,602)	(82,920)
聘请中介机构费	(41,312)	(60,209)
市场及广告费用	(37,321)	(38,817)
差旅费	(44,960)	(66,890)
银行手续费	(39,515)	(24,981)
修理费	(33,933)	(95,055)
代理设备款	(34,053)	(4,754)
安全生产费	(31,686)	(22,049)
其他	(442,288)	(513,917)
	(2,797,129)	(3,292,350)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47,784
收回交易性金融资产保证金	458,041	-
定期存款利息	4,785	6,364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1,236	68,106
	534,062	322,254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d)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存出交易性金融资产保证金	-	(52,215)
项目投资准备金	-	(250,000)
其他	-	(661)
	-	(302,876)

(e)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收到股东无息借款	-	276,270

(f)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归还股东无息借款	(456,270)	-
股票发行费	(32,000)	-
中期票据承销费	(30,000)	-
	(518,270)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亏损)/利润	(4,682,768)	157,956
加：(转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73,300)	883,500
固定资产折旧	5,899,934	5,273,97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4,012	21,450
无形资产摊销	113,513	88,3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832	93,7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7,344	59,15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9,989)	(14,758)
财务费用	2,238,462	1,893,470
投资收益	(491,856)	(305,1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926,530)	(134,0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18,989)	(172,121)
存货的减少/(增加)	396,941	(4,773,182)
开具应付票据及信用证对应的受限资金的增加	(122,656)	(104,2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1,614,351)	361,4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1,325,664)	1,680,513
安全生产费净变动	18,111	13,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954)	5,023,984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于 2009 年度无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7,401,410	15,983,92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5,983,923)	(8,826,84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82,513)	7,157,076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取得子公司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37,755	4,709,739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9,998	4,598,396
减：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275,555)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9,998	4,322,841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流动资产	135,737	6,161,534
非流动资产	48,525	10,963,211
流动负债	(139,920)	(6,458,999)
非流动负债	-	(3,865,721)
	44,342	6,800,025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774	1,1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00,636	15,887,7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95,000
	7,401,410	15,983,923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1,410	15,983,923

六　分部信息

本公司执行委员会为主要经营决策制定者。执行委员会负责审阅集团内部报告以分配资源到各经营分部及评估经营分部的表现。管理层基于内部报告确定经营分部。执行委员会从产品及区域两个因素考虑本公司的业务。从产品角度，执行委员会将本集团的业务划分为氧化铝、原铝及铝加工三个主要经营分部。公司及其它服务涵盖了本集团其它业务，主要包括有关原铝业务的研究及开发。

执行委员会以税前利润总额扣除财务费用、投资收益以及总部与集中管理及资源配置职能相关的运营成果后的部分作为指标评价经营分部的表现。

分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且主要排除长期股权投资、预缴当期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分部负债主要由包括应付账款、其它应付款及其他流动负债，且主要排除借款、当期所得税负债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六 分部信息(续)

2009 年度分部信息

	氧化铝板块	原铝板块	铝加工板块	总部及其他营运板块	板块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合计	20,151,210	49,097,890	9,019,175	3,663,494	(11,663,764)	70,268,005
分部间交易收入	(8,948,421)	(2,715,343)	-	-	11,663,764	-
对外交易收入	11,202,789	46,382,547	9,019,175	3,663,494	-	70,268,005
分部收益/(损失)	(2,448,517)	85,898	(611,782)	(191,180)	(113,855)	(3,279,436)
利息收入						125,139
利息支出及汇兑收益净额						(2,262,964)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合营企业净损失的份额						(50,392)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联营企业净收益的份额						77,056
利润总额						(5,390,597)
所得税						707,829
净亏损						(4,682,768)
其他项目						
折旧和摊销费用	(2,581,886)	(2,681,865)	(376,561)	(148,997)	-	(5,789,309)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损失)	5,319	(20,503)	-	(12,160)	-	(27,344)
资产减值损失	(157,809)	(337,922)	(174,320)	(175)	-	(670,226)
资本性支出	5,712,941	2,814,715	2,055,058	102,830	-	10,685,544

六 分部信息(续)

2008 年度分部信息

	氧化铝板块	原铝板块	铝加工板块	总部及其他营运板块	板块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合计	31,240,269	51,625,853	10,899,660	2,552,354	(19,589,989)	76,728,147
分部间交易收入	(16,431,379)	(3,158,610)	-	-	19,589,989	-
对外交易收入	14,808,890	48,467,243	10,899,660	2,552,354	-	76,728,147
分部收益/(损失)	1,458,644	515,763	(318,090)	(103,931)	266,174	1,818,560
利息收入						193,091
利息支出及汇兑收益净额						(1,902,758)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合营企业净收益的份额						1,672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联营企业净收益的份额						10,045
利润总额						120,610
所得税						37,346
净亏损						157,956
其他项目						
折旧和摊销费用	(2,452,571)	(2,458,788)	(336,801)	(134,420)	-	(5,382,580)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45,750)	(11,859)	(1,525)	(16)	-	(59,150)
资产减值损失	(293,381)	(386,971)	(203,148)		-	(883,500)
资本性支出	9,863,816	10,912,492	1,805,309	143,013	-	22,724,630

六 分部信息(续)

	氧化铝板块	原铝板块	铝加工板块	总部及其他营运板块	板块间抵销	合计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分部资产	60,117,965	52,817,206	14,210,819	8,716,495	(4,708,572)	131,153,913
对合营企业投资						685,459
对联营企业投资						197,0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7,240
当期所得税资产						291,507
资产合计						133,975,189
分部负债	10,684,208	5,394,657	2,476,826	712,466	(4,594,717)	14,673,4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535
当期所得税负债						61,818
借款						63,624,239
负债合计						78,394,032
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分部资产	59,984,908	57,840,441	12,217,500	9,394,047	(6,097,607)	133,339,289
对合营企业投资						701,850
对联营企业投资						104,8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0,710
当期所得税资产						748,668
资产合计						135,615,326
分部负债	7,558,994	12,893,341	1,921,577	742,385	(6,097,607)	17,018,6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768
当期所得税负债						25,497
借款						58,332,767
负债合计						75,430,722

六 分部信息(续)

2009 年度本集团取得的来自于本国及其他国家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位于本国及其他国家的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列示如下：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资产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资产
国内	70,241,729	94,357,274	76,563,287	91,010,245
国外	26,276	697,956	164,860	482,503
合计	70,268,005	95,055,230	76,728,147	91,492,748

七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1) 于 2009 年 7 月，本公司向河南铝业增资 200,000 千元，持股比例由 84.02%变更为 90.03%，对应冲减资本公积的金额为 28,404 千元。

(2) 于 2009 年 7 月，本公司向中铝瑞闽增资 657,000 千元，持股比例由 75.00%变更为 90.12%，对应冲减资本公积的金额为 15,363 千元。

(3) 于 2009 年 12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遵义铝业的各方股东对其增资，其中本公司增资 162,307 千元，其他各方股东共计增资 91,854 千元(其中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已到位 13,073 千元)。此次增资后，本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61.29%变更为 62.10%，对应调增资本公积的金额为 1,192 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中铝公司	全民所有制	中国	熊维平	国有资产的投资、经营管理、有色金属产品的生产、销售	710927919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铝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中铝公司	15,431,801	-	-	15,431,801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铝公司	41.30%	41.82%	41.30%	41.82%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四。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11)。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1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71092494-5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10000444-7
3	山东铝业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64109037
4	青岛博信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63577664
5	山东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32630411
6	山东山铝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4656972X
7	淄博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64137388
8	淄博东山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20709106
9	淄博山铝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24989459
10	山东铝业公司设备检测中心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64162022
11	淄博永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26229728
12	烟台山铝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65622286
13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69954897
14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建设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7027027-3
15	河南长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42545317
16	河南长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35511469
17	河南长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2868946-1
18	河南长兴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917430-0
19	赤壁长城炭素制品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3269536-2
20	郑铝珠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9253479-4
21	郑州银都科工贸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67844321
22	贵州铝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1441166-5
23	贵州贵铝华光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1441166-5
24	贵州贵铝华美装潢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5537402-7
25	贵州贵铝华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6135752-2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26	贵州贵铝华阳碳素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1441166-5
27	贵州贵铝华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1441166-5
28	贵州贵铝兴鑫筑炉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1462276-1
29	贵州铝厂工贸实业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1462276-1
30	贵州铝厂建筑工程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91440203-0
31	贵州铝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8016386-2
32	贵阳振兴铝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0950967-2
33	贵阳新宇建设监理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144747540
34	贵阳白云铝工业设备制造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14624791
35	山西铝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001102-6
36	河津市晋正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986255-X
37	晋铝安装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591914-1
38	晋铝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387143-5
39	晋铝实业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81387125-X
40	晋铝修建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387352-9
41	山西铝厂工贸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8580621-4
42	山西铝厂黄河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387350-2
43	山西铝厂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9420699-0
44	山西晋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986255-X
45	河津市宏泰粉煤灰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8100212-0
46	山西铝厂孝义铝矿实业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243205-1
47	山西铝厂残联过滤布纺织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81387179-4
48	山西铝厂水泥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5150759-0
49	山西铝厂科技化工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无
50	平果铝业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0068503-2
51	山西碳素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0012213
52	平果新达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5684932-1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53	平果铝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45139760
54	平果铝建设监理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5684932-1
55	中州铝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7347073-X
56	河南中铝工贸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4071009-1
57	中州铝厂太行物资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7349799-1
58	青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0401247
59	青海铝业华通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57401500
60	青海铝业金属熔剂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57444404
61	郑州轻金属研究院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410106-011674
62	洛阳佛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7110543X
63	洛阳金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355346870
64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71074223
65	中色科技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3384813-X
66	苏州有色金属加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44822912
67	洛阳有色院金通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7144483-7
68	苏州新长光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3776967-0
69	洛阳金延有色技术加工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2864897-7
70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6995634X
71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公司六冶安装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871952912
72	中国有色金属第十二冶金建设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387167-0
73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093232-0
74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8376506-4
75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42920100-8
76	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768149-5
77	中铝国际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916061470
78	沈阳博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4649334X0
79	湖南华楚工程建设咨询监理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837755960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80	包头市科友建筑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33279424
81	包头市科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20115535
82	包头铝业集团建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4435440
83	包头铝厂综合企业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4431191
84	包铝集团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4394909
85	包头市金石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47919314
86	中铝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093249-4
87	中铝大冶铜板带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7759730-1
88	抚顺钛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8164162-7
89	中铝洛阳铜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834268910
90	兰州连城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2459757-1
91	兰州宝川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245871110
92	兰州铝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2449072-3
93	西北铝加工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2551000-1
94	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2704973-3
95	哈尔滨东轻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345962450
96	中铝海外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505549
97	中国稀土开发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000076990
98	中国有色新金属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000034010
99	青岛美特容器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614311268
100	威海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73261397x
101	阳泉山铝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757270301
102	河南长城众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70678646-3
103	河南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70678751-1
104	贵阳白云氟化盐有限责任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214626666
105	贵州集黔矿产冶炼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622201835
106	北京吉亚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71774231-9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107	晋铝建设彩钢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77813949-2
108	西南铝集团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202802925
109	重庆西南铝合金加工研究所	西南铝集团之子公司	20282400-8
110	重庆西南铝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西南铝集团之子公司	736553257
111	重庆西南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西南铝集团之子公司	20313359-1
112	重庆西南铝设备安装检修有限公司	西南铝集团之子公司	45041677-5
113	重庆西南铝运输公司	西南铝集团之子公司	20282395-3
114	重庆西南铝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西南铝集团之子公司	20313496-5
115	重庆西铝精密压铸有限公司	西南铝集团之子公司	203110664

(5)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注)	2009 年度 金额	2009 年度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2008 年度 金额	2008 年度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西南铝集团	采购商品	采购铝加工产品	市场价	2,583,261	8.81%	3,257,179	9.71%
青海黄河水电再生铝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铝	市场价	1,263,139	4.31%	-	-
广西华银	采购商品	采购氧化铝	市场价	911,462	3.11%	-	-
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铝加工产品	市场价	309,560	1.06%	2,798	0.01%
青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铝加工产品	市场价	219,136	0.75%	3,569	0.01%
山东铝业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其他	市场价	131,525	0.45%	131,423	0.39%
中铝上海铜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其他	市场价	121,861	0.42%	-	-
兰州连城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其他	市场价	83,313	0.28%	-	-
包头铝厂综合企业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其他	市场价	76,863	0.26%	39,583	0.12%
中国稀有稀土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铝	市场价	66,118	0.23%	15,107	0.05%
贵州集黔矿产冶炼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其他	市场价	64,283	0.22%	22,919	0.07%
贵州铝厂工贸实业总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其他	市场价	54,385	0.19%	66,494	0.20%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		市场价	332,703	1.13%	2,999,198	8.94%
小计				6,217,609	21.22%	6,538,270	19.50%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注)	2009 年度 金额	2009 年度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2008 年度 金额	2008 年度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工程类)	建筑安装	市场价	2,838,164	22.30%	4,958,704	26.24%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公司	接受劳务(工程类)	建筑安装	市场价	112,584	0.88%	310,648	1.64%
中色第十二冶金建设公司	接受劳务(工程类)	建筑安装	市场价	106,369	0.84%	269,452	1.43%
晋铝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工程类)	建筑安装	市场价	94,048	0.74%	39,206	0.21%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	接受劳务(工程类)	建筑安装	市场价	89,523	0.70%	83,808	0.44%
晋铝安装公司	接受劳务(工程类)	建筑安装	市场价	84,056	0.66%	28,156	0.15%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建设公司	接受劳务(工程类)	建筑安装	市场价	71,921	0.57%	173,295	0.92%
中色科技	接受劳务(工程类)	其他	市场价	185,283	1.46%	181,562	0.96%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工程类)	设备采购	市场价	731,191	5.74%	1,087,758	5.76%
中色科技	接受劳务(工程类)	设备采购	市场价	62,053	0.49%	30,270	0.16%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工程承包公司	接受劳务(工程类)	设备采购	市场价	54,562	0.43%	-	-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工程类)	设计勘查	市场价	128,920	1.01%	119,555	0.63%
其他关联方	接受劳务(工程类)		市场价	408,373	3.21%	739,325	3.91%
小计				4,967,047	39.03%	8,021,739	42.45%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注)	2009 年度 金额	2009 年度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2008 年度 金额	2008 年度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山西铝厂	接受劳务(其他)	物业管理服务	市场价	65,538	12.89%	99,398	12.77%
山东铝业公司	接受劳务(其他)	物业管理服务	市场价	57,741	11.35%	75,461	9.70%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接受劳务(其他)	医疗卫生服务	市场价	22,693	4.46%	37,558	4.83%
中州铝厂	接受劳务(其他)	物业管理服务	市场价	22,035	4.33%	30,503	3.92%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接受劳务(其他)	物业管理服务	市场价	20,116	3.96%	48,412	6.22%
平果铝业公司	接受劳务(其他)	医疗卫生服务	市场价	18,012	3.54%	18,592	2.39%
青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其他)	物业管理服务	市场价	16,356	3.22%	30,724	3.95%
贵州铝厂	接受劳务(其他)	物业管理服务	市场价	16,355	3.22%	52,815	6.79%
包铝集团	接受劳务(其他)	物业管理服务	市场价	15,171	2.98%	16,209	2.08%
兰州铝厂	接受劳务(其他)	医疗卫生服务	市场价	12,424	2.44%	11,660	1.50%
中铝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其他)	物业管理服务	市场价	11,263	2.21%	22,017	2.83%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接受劳务(其他)	公安保卫及消防服务	市场价	11,028	2.17%	13,034	1.67%
其他关联方				219,832	43.23%	321,849	41.35%
小计				508,564	100.00%	778,232	100.00%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注)	2009 年度 金额	2009 年度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2008 年度 金额	2008 年度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建设公司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维修	市场价	11,206	3.33%	21,177	4.03%
西南铝集团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水电气(采购)	市场价	60,826	18.08%	56,785	10.80%
山东铝业公司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其他(采购)	市场价	53,326	15.85%	17,291	3.29%
中州铝厂劳动服务公司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其他(采购)	市场价	36,522	10.86%	25,254	4.80%
贵州铝厂工贸实业总公司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其他(采购)	市场价	21,010	6.25%	23,280	4.43%
晋铝实业总公司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其他(采购)	市场价	712	0.21%	22,640	4.31%
贵州铝厂工贸实业总公司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储运(采购)	市场价	32,444	9.65%	34,136	6.49%
淄博东山实业有限公司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储运(采购)	市场价	10,130	3.01%	19,597	3.73%
其他关联方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市场价	110,192	32.76%	305,592	58.12%
小计				336,368	100.00%	525,752	100.00%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注)	2009 年度 金额	2009 年度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2008 年度 金额	2008 年度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西南铝集团	销售商品	销售铝加工产品	市场价	2,355,677	3.44%	3,860,673	5.24%
包铝集团	销售商品	销售铝加工产品	市场价	131,394	0.19%	228,370	0.31%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其他	市场价	145,311	0.21%	-	-
中铝洛阳铜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其他	市场价	88,796	0.13%	-	-
青海黄河水电再生铝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氧化铝	市场价	217,704	0.32%	-	-
包铝集团	销售商品	销售氧化铝	市场价	92,525	0.13%	-	-
西南铝集团	销售商品	销售原铝	市场价	1,240,713	1.81%	1,319,637	1.79%
青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原铝	市场价	640,130	0.93%	39,028	0.05%
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原铝	市场价	542,541	0.79%	951,027	1.29%
包铝集团	销售商品	销售原铝	市场价	288,327	0.42%	416,345	0.57%
贵州铝厂	销售商品	销售原铝	市场价	218,089	0.32%	63,127	0.09%
贵州贵铝华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原铝	市场价	170,386	0.25%	84,959	0.12%
中铝洛阳铜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原铝	市场价	59,765	0.09%	3,965	0.01%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39,944	0.35%	713,967	0.97%
小计	销售商品			6,431,302	9.38%	7,681,098	10.44%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水电气(销售)	市场价	79,149	4.62%	93,266	5.36%
山东铝业公司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水电气(销售)	市场价	60,091	3.51%	242,812	13.96%
其他关联方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水电气(销售)	市场价	213,014	12.45%	345,546	19.87%
小计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352,254	20.58%	681,624	39.19%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注：本集团在本年度内的正常业务活动中的重大关联方交易定价政策如下：

(i)材料和产成品销售包括销售氧化铝、原铝及废料。这些交易为公司的正常商业往来，并按相关签订的产品和服务互供总协议进行。价格政策总结如下：

(A)采用中国政府制定的价格(政府定价)；
(B)如果没有政府定价则采用政府指导价；
(C)如果既没有政府定价亦没有政府指导价，则采用市场价(指与独立第三方交易的价格)；及
(D)若以上均没有的，则采用协议价格(指提供服务的合理成本加不超过成本的 5%)。

(ii)提供的公用事业服务包括供应电力、气体、热力和水，均按以上(i)(A)定价。

(iii)提供的工程、建设和监理服务为就建设性项目以向本公司提供了工程、施工及监理服务。这些服务采用政府指导价(i)(B)或当时的市场价(i)(C)(包括投标方式的投标价)定价。

(iv)主要材料和辅助材料(包括铝土矿、石灰石、碳、水泥、煤等)及产成品采购的价格政策均按以上(i)定价。

(v)中铝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社会服务和生活后勤服务，其中包括公安保卫、消防、教育及培训、学校和医疗卫生、文化体育、报刊杂志、广播和印刷、物业管理、环境和卫生、绿化、托儿所和幼儿园、疗养院、餐馆和办公室、公共交通和其他服务。这些服务遵从相关社会和生活后勤服务供应协议。其价格政策均按以上(i)(C)定价。

(vi)租赁费

本集团根据与中铝公司及其子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按市场租赁费率，为占用中铝公司及其子公司作工业或商业用途的土地支付租赁费。另本集团根据与中铝公司之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按市场租赁费率为占用的中铝公司之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支付租金。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b)　租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用	租赁费用确定依据	租赁费用占本集团租赁费用的比例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河南分公司	土地	07/01/2001	06/30/2050	69,198	市场价	8.96%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中铝矿业	土地	07/01/2001	06/30/2050	38,384	市场价	4.97%
中州铝厂	中州分公司	土地	07/01/2001	06/30/2050	82,013	市场价	10.62%
郑州轻金属研究院	郑研院	土地	07/01/2001	06/30/2050	6,487	市场价	0.84%
贵州铝厂	贵州分公司	土地	07/01/2001	06/30/2050	136,780	市场价	17.71%
青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青海分公司	土地	07/01/2001	06/30/2050	18,116	市场价	2.35%
平果铝业公司	广西分公司	土地	07/01/2001	06/30/2050	53,862	市场价	6.97%
山西铝厂	山西分公司	土地	07/01/2001	06/30/2050	154,488	市场价	20.00%
山东铝业公司	山东分公司	土地	07/01/2001	06/30/2050	59,721	市场价	7.73%
西北铝加工厂	西北铝加工	土地	07/01/2001	06/30/2050	5,870	市场价	0.76%
兰州铝厂	兰州分公司	土地	07/01/2001	06/30/2050	6,010	市场价	0.78%
包铝集团	包头铝业	土地	07/01/2001	06/30/2050	47,566	市场价	6.16%
兰州连城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连城分公司	土地	01/01/2008	12/31/2057	6,556	市场价	0.85%
其他关联企业					81,358		
					766,409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c) 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铝公司	河南铝业	1,881,399	19/05/2003-26/10/2009	18/05/2010-29/03/2015	否
包铝集团	包头铝业	1,068,000	20/06/2007-18/12/2008	05/01/2009-17/12/2009	是
中铝公司	河南铝业	885,734	29/05/2003-27/11/2008	19/02/2009-31/12/2009	是
中铝公司	中铝西南铝板带	380,000	20/12/2002-28/06/2005	24/02/2010-19/12/2010	否
中铝公司	广西分公司	250,000	01/02/2001	17/01/2009	是
中铝公司	中铝西南铝冷连轧	234,361	15/01/2007-15/05/2008	12/01/2013-28/03/2016	否
兰州铝厂	兰州分公司	86,954	01/07/2001-01/07/2003	01/07/2016-01/07/2018	否
中铝公司	中铝西南铝板带	65,000	28/06/2005	21/09/2009	是
中色科技	河南铝业	50,000	21/03/2008	19/03/2009	是
中色科技	河南铝业	44,375	02/03/2006	02/03/2014	否
兰州铝厂	西北铝加工分公司	5,400	30/04/2003	30/04/2018	否

(d) 资金拆借

拆入-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中州铝厂	10,000	2009 年 3 月 9 日	2010 年 3 月 9 日
中州铝厂	2,000	无	无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款项已全部还清。

(e) 商标使用

根据签订之商标使用许可合同，本公司在 2001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10 年内免费提供中铝公司非独家使用两项商标的权利。本公司将承担在此期间内需维持此商标权有效而每年不超过 1,000 元的登记费用。按照合同条款，中铝公司可以通过协商延长该等商标使用权利的有效期。

(f)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635	6,057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329,194	315,344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656	656
	其他关联方	146,663	200,920
		476,513	516,920
其他应收款	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38,919	54,738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8,362	10,091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17,631	17,631
		64,912	82,460
预付账款	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9,919	11,056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	24,691
	其他关联方	43,718	16,489
		53,637	52,236
应付账款	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284,593	305,597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1,415	674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210	1,580
	其他关联方	7,467	4,605
		293,685	312,456
其他应付款	中铝公司	6,761	466,908
	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2,306,912	2,101,510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534	463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3,397	-
	其他关联方	14,908	3,513
		2,332,512	2,572,394
预收账款	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69,618	66,204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122	67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332	332
	其他关联方	6	97
		70,078	66,700

九　或有事项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十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已签约但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性支出承诺为 3,918,198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10,278,172 千元)。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782,744	905,493
一到二年	778,016	905,493
二到三年	778,581	905,493
三年以上	25,432,029	32,688,180
	27,771,370	35,404,659

(3)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a)　本公司与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17 日签订合资协议，成立遵义氧化铝，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向遵义氧化铝出资 562,800 千元，仍需承担出资义务 375,200 千元。后根据遵义氧化铝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 年 12 月 7 日)决议，双方股东需承担的剩余出资义务协商为 595,170 千元。按照出资比例，本公司需承担的出资义务变更为 398,764 千元。本公司已于 2009 年 12 月履行出资 196,750 千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仍需承担出资义务 202,014 千元。

(b)　本公司与山西沁新煤焦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27 日签订股东协议，成立中铝太岳矿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60,000 千元。其中本公司需要出资 30,600 千元，持有其 51%的股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向中铝太岳矿业有限公司出资 10,600 千元，仍需承担出资义务 20,000 千元。

(4)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08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已基本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项目	内容	资产和负债同时减少金额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应付账款	偿还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款项	15,918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偿还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款项	96,014	不适用
预收账款	偿还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款项	-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a) 本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1 日与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孚实业")签署关于铝加工合作项目的协议。根据该协议，本公司将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铝业郑州冷轧项目的全部资产用于重组、与中孚实业共同设立合资公司。本公司对应的持股比例为 26%，中孚实业持股比例为 74%。

(b) 2010 年 3 月 1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本次申请拟发行数量不超过 10 亿股、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 亿元。根据审核结果，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

(c) 本公司拟发行本金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的议案。该短期融资券的注册由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于 2010 年 3 月 10 日审核通过。于 2010 年 3 月 25 日，首期 50 亿元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

(d) 本公司之子公司焦作万方拟发行本金总额 7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的议案。该短期融资券的注册由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于 2010 年 3 月 10 日审核通过。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a) 银行授信融资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银行授信融资总额度约为 88,664,402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70,728,232 千元)。其中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使用的银行授信融资额度约 49,897,748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41,237,779 千元)。约 50,834,141 千元的银行授信融资额度将于 2010 年续期。本公司董事有信心这些银行授信融资额度可在到期时获得续期。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续)

(b)　期货交易代理人公司授信额度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于伦敦金属交易所的原铝期货交易代理人公司授信额度为美元 117,000 千元，折合人民币 798,899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117,000 千元，折合人民币 799,648 千元)，其中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的额度为美元 56 千元，折合人民币 382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16,662 千元，折合人民币 114,047 千元)。期货交易代理人公司有权利随时取消、减少、变动有关期货交易授信额度。

十三　企业合并

见附注四(3)、(4)。

十四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度计提的减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864	(57,800)	—	—	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36	—	(1,618)	-	1,435
金融资产小计	61,200	(57,800)	(1,618)	-	1,499
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4,047	23,788	—	—	47,855

十五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度计提的减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					
贷款和应收款	444,395	—	—	-	1,018,182
金融资产小计	444,395	—	—	-	1,018,182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4,047)	71,643	—	—	-
借款和应付款	(622,168)	—	—	—	(525,102)
金融负债小计	(736,215)	71,643	-	-	(525,102)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4,286,408			2,159,032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减：坏账准备	(409,247)	(18,699)	22,936	(405,010)
	3,877,161			1,754,022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511,986	3,754,573
一到二年	133,237	21,330
二到三年	17,599	11,031
三年以上	496,210	499,474
	2,159,032	4,286,408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900,611	88%	(258,046)	14%	3,955,804	92%	(252,988)	6%
其他不重大	258,421	12%	(146,964)	57%	330,604	8%	(156,259)	47%
	2,159,032	100%	(405,010)	19%	4,286,408	100%	(409,247)	10%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珠海经济特区郑铝珠海企业发展公司	80,215	(80,215)	100%	注
青岛博信铝业有限公司	66,639	(66,639)	100%	注
河南有色进出口公司	32,011	(32,011)	100%	注
萍乡铝厂	18,503	(18,503)	100%	注
河南长城发展有限总公司	17,648	(17,648)	100%	注
梅河口砂轮厂	17,466	(17,466)	100%	注
沈阳砂轮厂	11,637	(11,637)	100%	注
青海省电力光达实业公司	8,802	(8,802)	100%	注
抚顺铝厂	7,627	(7,627)	100%	注
甘肃金汇贸易发展公司	7,199	(7,199)	100%	注
中国五矿集团五矿国际有色金属贸易公司	6,096	(6,096)	100%	注
合肥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6,016	(6,016)	100%	注
正皓(阳新)铝业有限公司	5,388	(5,388)	100%	注
其他	148,155	(119,763)		
	433,402	(405,010)		

注：　上述应收账款均为本公司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投入时已经评估认为难以收回，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d)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合肥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9,238	吊销营业执照	否
红原航空铸锻工业公司	货款	2,989	企业破产	否
贵州铝加工厂	货款	960	企业破产	否
烟台山铝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874	注销登记	否
中行临淄支行劳服公司	货款	751	查无此单位	否
福建泉州市科泉陶瓷研究所	货款	441	吊销营业执照	否
其他		1,443		
		16,696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e)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账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f)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第一名	本公司之子公司	506,509	一年以内	23%
第二名	本公司之子公司	486,741	一年以内	23%
第三名	本公司之子公司	202,163	一至两年	9%
第四名	关联方	80,215	三年以上	4%
第五名	本公司之子公司	66,665	一年以内	3%
		1,342,293		62%

(g)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珠海经济特区郑铝珠海企业发展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80,215	3.72%	(80,215)	80,215	1.87%	(80,215)
青岛博信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66,639	3.09%	(66,639)	66,639	1.55%	(66,639)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40,754	1.89%	-	2,958	0.07%	-
贵州铝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0,828	0.96%	-	59,753	1.39%	-
西南铝集团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20,180	0.93%	-	20,180	0.47%	-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0,111	0.93%	-	18,738	0.44%	-
河南长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7,542	0.81%	(2,465)	17,540	0.41%	(2,465)
青海铝业华通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5,616	0.72%	-	-	-	-
山东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3,120	0.14%	-	3,120	0.07%	-
其他关联方		1,112	0.05%	(996)	9,699	0.24%	(314)
		286,117	13.24%	(150,315)	278,842	6.51%	(149,633)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与子公司流动资金往来	1,478,919			2,062,363
委托贷款(注)	665,000			465,000
项目投资准备金(附注五(5))	255,054			255,054
代垫款项	174,111			167,352
材料款	66,382			72,623
保证金	7,691			23,170
水电费	30,524			22,569
备件款	31,038			21,478
备用金	18,563			17,106
其他	45,031			57,759
	2,772,313			3,164,474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减：坏账准备	(215,995)	(3,843)	7,923	(211,915)
	2,556,318			2,952,559

注：委托贷款系本公司向本公司之子公司抚顺铝业提供的委托贷款。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438,482	1,598,336
一到二年	616,434	901,033
二到三年	846,501	8,262
三年以上	263,057	264,682
	3,164,474	2,772,313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2,356,749	74%	(93,120)	4%	1,876,810	68%	(77,979)	4%
其他不重大	807,725	26%	(118,795)	15%	895,503	32%	(138,016)	15%
	3,164,474	100%	(211,915)	7%	2,772,313	100%	(215,995)	8%

(c)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河南长城发展有限总公司	30,074	(30,074)	100%	注 1
中国铝业集团	15,000	(15,000)	100%	注 2
深圳名都实业公司	14,000	(14,000)	100%	注 1
山西碳素厂	11,048	(11,048)	100%	注 1
国家有色工业局	10,000	(10,000)	100%	注 1
海南国际租赁公司	8,905	(8,905)	100%	注 1
郑州长洋超薄玻璃有限公司	7,856	(7,856)	100%	注 1
建工工业炉修造厂	5,824	(5,824)	100%	注 1
中国稀有稀土公司	5,500	(5,500)	100%	注 1
郑州物贸公司	4,800	(4,800)	100%	注 1
轮毂厂	4,774	(4,774)	100%	注 1
海南金海铝工贸	4,615	(4,615)	100%	注 1
香港来宝资源有限公司	4,530	(4,530)	100%	注 1
其他	121,566	(84,989)		
	248,492	(211,915)		

注 1：　上述其他应收款均为本公司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投入时已经评估认为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 2：　中国铝业集团已解散，本公司正在对该款项进行清理。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d)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合肥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罐车使用费/设备款	1,065	吊销营业执照	否
西北有色冶金机械厂	设备款	423	吊销营业执照	否
天津联合期货交易所	席位费	250	吊销营业执照	否
沈阳商品期货交易所	席位费	100	吊销营业执照	否
康县三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款	83	吊销营业执照	否
大连重型钢水罐厂	设备款	60	吊销营业执照	否
其他		433		
		2,414		

(e)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其他应收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

(f)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第一名	本公司之子公司	1,255,048	一年以内	40%
第二名	本公司之子公司	502,931	一年以内	16%
第三名	第三方	250,000	一年以内	8%
第四名	本公司之子公司	152,361	三年以上	5%
第五名	第三方	30,074	三年以上	1%
		2,190,414		70%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g)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山西晋信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17,631	0.56%	(13)	17,631	0.64%	(13)
山西碳素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048	0.35%	(11,048)	11,048	0.40%	(11,048)
青岛美特容器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企业	7,627	0.24%	-	9,102	0.33%	-
中国稀有稀土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5,500	0.17%	(5,500)	5,500	0.20%	(5,500)
山东铝业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664	0.12%	(890)	16,028	0.58%	(989)
青海黄河水电再生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686	0.02%	-	-	-	-
其他关联方		4,509	0.14%	(1,823)	20,064	0.71%	(4,489)
		48,665	1.62%	(19,274)	79,373	2.86%	(22,039)

(3)　长期股权投资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12,307,963	10,629,464
合营企业(b)	685,459	701,850
联营企业(c)	26,815	100,857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d)	7,000	7,000
	13,027,237	11,439,17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13,027,237	11,439,171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华西铝业	成本法	259,595	259,595	-	259,595	56.86%	56.86%	不适用	-	-	-
中铝瑞闽	成本法	1,009,324	352,324	657,000	1,009,324	90.12%	90.12%	不适用	-	-	-
中铝西南铝冷连轧	成本法	485,000	50,000	435,000	485,000	100%	100%	不适用	-	-	-
中铝西南铝板带	成本法	398,721	398,721	-	398,721	60%	60%	不适用	-	-	-
河南铝业	成本法	626,896	426,896	200,000	626,896	90.03%	90.03%	不适用	-	-	-
包头铝业	成本法	2,251,574	2,251,574	-	2,251,574	100%	100%	不适用	-	-	-
抚顺氟化盐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	30,000	-	30,000	100%	100%	不适用	-	-	-
中铝太岳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600	10,600	-	10,600	51%	51%	不适用	-	-	-
山东山铝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8,708	8,708	-	8,708	75%	75%	不适用	-	-	-
山东铝业公司设计院	成本法	3,364	3,364	-	3,364	100%	100%	不适用	-	-	-
淄博万成工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	-	-	-	100%	100%	不适用	-	-	-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设计院	成本法	2,318	2,318	-	2,318	100%	100%	不适用	-	-	-
郑州海赛高技术陶瓷公司	成本法	3,269	3,269	-	3,269	80%	80%	不适用	-	-	-
山西华泽	成本法	900,000	900,000	-	900,000	60%	60%	不适用	-	-	-
兰州铝业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112	2,112	-	2,112	93.33%	93.33%	不适用	-	-	-
中铝香港	成本法	794,309	794,309	-	794,309	100%	100%	不适用	-	-	-
山西龙门铝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219	29,219	-	29,219	55%	55%	不适用	-	-	-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续)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山西河东碳素厂	成本法	11,756	11,756	-	11,756	72.57%	72.57%	不适用	-	-	-
山西华泰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9,400	39,400	-	39,400	98.34%	98.81%	间接持有部分股权	-	-	-
山西华圣	成本法	510,000	510,000	-	510,000	51%	51%	不适用	-	-	-
抚顺铝业	成本法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	100%	不适用	-	-	-
遵义氧化铝	成本法	759,550	562,800	196,750	759,550	67%	67%	不适用	-	-	-
遵义铝业	成本法	364,557	202,250	162,307	364,557	62.10%	62.10%	不适用	-	-	-
山东华宇	成本法	865,260	865,260	-	865,260	55%	55%	不适用	-	-	-
甘肃华鹭	成本法	270,300	270,300	-	270,300	51%	51%	不适用	-	-	21,773
中铝南海合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	100,000	-	100,000	100%	100%	不适用	-	-	-
中铝矿业	成本法	1,221,907	1,221,907	-	1,221,907	100%	100%	不适用	-	-	-
中铝国贸	成本法	181,000	181,000	-	181,000	90.50%	90.50%	不适用	-	-	-
焦作万方	成本法	223,782	223,782	-	223,782	29%	29%	不适用	-	-	11,140
青岛轻金属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8,000	418,000	-	418,000	100%	100%	不适用	-	-	-
鑫诚公司	成本法	3,572	-	3,572	3,572	100%	100%	不适用	-	-	-
中州铝建公司	成本法	23,870	-	23,870	23,870	100%	100%	不适用	-	-	-
		12,307,963	10,629,464	1,678,499	12,307,963				-	-	32,913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合营企业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或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转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山西晋信(附注五(10) (a))	权益法	17,869	447	-	(447)	-	-	-	50%	50%	不适用	-	-
广西华银(附注五(10)(a))	权益法	734,530	701,403	34,001	(49,945)	-	-	685,459	33%	33%	不适用	-	-
			701,850	34,001	(50,392)	-	-	685,459				-	-

(c) 联营企业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或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转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赵固煤业(附注五(10) (b))	权益法	75,600	75,600	-	76,441	15,190	(167,231)	-	30%	30%	不适用	-	-
农银汇理(附注五(10) (b))	权益法	30,000	25,257	-	1,558	-	-	26,815	15%	15%	不适用	-	-
			100,857	-	77,999	15,190	(167,231)	26,815				-	-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d)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东兴证券	成本法	2,000	2,000	-	2,000	0.13%	0.13%	不适用	-	-	-
中色国际氧化铝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	5,000	-	5,000	10.00%	10.00%	不适用	-	-	-
			7,000	-	7,000				-	-	-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2,351,781	42,526,240
其他业务收入	797,309	1,032,910
	33,149,090	43,559,150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32,418,295)	(38,522,311)
其他业务成本	(806,423)	(1,071,039)
	(33,224,718)	(39,593,350)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行业分析如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铝行业	32,351,781	(32,418,295)	42,526,240	(38,522,311)

按产品分析如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氧化铝板块	17,723,512	(18,452,571)	26,357,719	(23,301,602)
原铝板块	19,331,471	(18,719,756)	22,422,294	(21,623,136)
铝加工板块	809,211	(843,080)	1,189,401	(1,139,287)
其他板块	71,508	(61,149)	154,140	(154,283)
板块抵销	(5,583,921)	5,658,261	(7,597,314)	7,695,997
	32,351,781	(32,418,295)	42,526,240	(38,522,311)

按地区分析如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境内	32,351,781	(32,418,295)	42,526,240	(38,522,311)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出售残余材料及其他材料	134,944	(105,150)	88,231	(80,778)
提供电力、气体、热力和水	359,165	(364,104)	546,805	(611,673)
提供机械加工及其他服务	163,703	(172,624)	191,317	(186,461)
其他	139,497	(164,545)	206,557	(192,127)
	797,309	(806,423)	1,032,910	(1,071,039)

(c)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 12,433,720 千元(2008 年：12,156,989 千元)，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7.51%(2008 年：27.91%)，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4,649,917	14.03%
第二名	4,103,790	12.38%
第三名	1,533,733	4.63%
第四名	1,113,773	3.36%
第五名	1,032,507	3.11%
	12,433,720	37.51%

(5)　投资收益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a)	32,913	469,88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损失)(b)	27,607	(3,0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188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31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其他－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33,785	31,183
	112,624	497,993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5)　投资收益(续)

(a)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占本公司利润总额 5%以上的被投资单位，或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 5 家被投资单位列示如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甘肃华鹭	21,773	45,859	根据实际盈利情况分派股利
焦作万方	11,140	61,270	根据实际盈利情况分派股利
山西华泽	-	145,953	根据实际盈利情况分派股利
华圣铝业	-	129,463	根据实际盈利情况分派股利
山东华宇	-	50,782	根据实际盈利情况分派股利
	32,913	433,327	

(b)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本占公司利润总额 5%以上的被投资单位，或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 5 家被投资单位列示如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山西晋信	(447)	(1,367)	被投资单位盈利情况变化
广西华银	(49,945)	3,039	被投资单位盈利情况变化
赵固煤业	76,441	-	被投资单位盈利情况变化
农银汇理	1,558	(4,743)	被投资单位盈利情况变化
	27,607	(3,071)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亏损)/利润	(3,561,423)	662,668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75,475	397,514
固定资产折旧	4,095,398	3,624,6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9,952	-
无形资产摊销	59,473	49,7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422	59,9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3,532	50,84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4,701)	(4,385)
财务费用	1,281,837	897,559
投资收益	(112,624)	(497,9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847,589)	(30,5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	(147,144)
存货的减少/(增加)	1,536,919	(2,729,937)
开具应付票据及信用证对应的受限资金的(增加)/减少	(31,418)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541,728	(2,267,9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04,755	(1,385,436)
安全生产费净变动	8,229	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0,965	(1,320,319)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于 2009 年度无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4,350,873	7,030,85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030,857)	(5,121,70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9,984)	1,909,152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27,344)	(59,1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51,142	97,4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委托贷款)	-	2,47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435	14,950
除同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8,152	267,32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855	43,2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08	(174,409)
	569,848	191,898
所得税影响额	(134,059)	(52,9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744)	(7,209)
	396,045	131,757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本公司为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 H 股公司，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财务报表，并已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财务报表在某些方面与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存在差异，差异项目及金额列示如下：

	净利润(合并) (注)		净资产(合并) (注)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按企业会计准则	(4,646,068)	8,812	50,400,738	54,986,264
差异项目及金额 – 安全生产费及相应递延所得税	3,174	10,673	-	(3,174)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4,642,894)	19,485	50,400,738	54,983,090

注：　分别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差异原因说明如下：

安全生产费在企业会计准则下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存在准则差异。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2%)	0.02%	(0.34353)	0.00065	(0.34353)	0.00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6%)	(0.21%)	(0.37281)	(0.00909)	(0.37281)	(0.00909)

四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相比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变动幅度达 30%以上，或占本集团报表日资产总额 5%以上的报表项目的波动分析

项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7,858,760	16,297[D1],379	(8,438,619)	-52%	主要由于本集团为了减少资金占用，控制负债规模，减少了货币资金储备。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	57,864	(57,800)	-100%	主要由于上年末期货合约已于本年到期平仓或交割。
应收票据	1,785,631	732,385	1,053,246	144%	主要由于本年内收到的销售款中银行承兑汇票比例增加。
存货	20,423,227	19,909,999	513,228	3%	主要由于原材料和在产品的下降以及扩大自营贸易规模而导致的库存商品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981,650	1,513,975	467,675	31%	主要由于本年起符合条件的固定资产购置允许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导致年末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35	3,336	(1,901)	-57%	主要由于本年将持有的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部分出售。
固定资产	70,199,889	65,102,466	5,097,423	8%	主要由于本年投资项目实施、新增生产能力及计提本年固定资产折旧。
在建工程	18,978,257	20,537,023	(1,558,766)	-8%	
工程物资	482,935	313,686	169,249	54%	主要由于本年末订购部分专用设备集中到货。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7,240	720,710	926,530	129%	主要由于本年末对预计在可利用的未来期间能够转回的 2009 年度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7,555	628,525	(390,970)	-62%	主要由于随时间推移，长期合同项下的预付采购款的执行期缩短。

四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续)

(1) 资产负债表项目(续)

项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短期借款	22,993,285	14,188,202	8,805,083	62%	主要由于本年短期融资券到期赎回，以短期借款补充流动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47,855	114,047	(66,192)	-58%	主要由于上年末未到期的期权合约于本年终止。
应付票据	1,731,707	419,810	1,311,897	312%	主要由于本年增加了应付票据结算比重。
预收款项	989,734	3,675,329	(2,685,595)	-73%	主要由于上年末收到的大额合同预收款已于本年执行完毕。
应付职工薪酬	318,703	142,721	175,982	123%	主要由于社会保险和公积金当期计提与交纳存在时间差异，以及本年实施了职工内部退养计划而确认相应的辞退及内退福利拨备。
应交税费	415,365	254,676	160,689	63%	主要由于部分分子公司已于 2009 年下半年陆续实现盈利，对应应交所得税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110,283	5,260,016	(5,149,733)	-98%	主要由于上年发行的 50 亿元短期融资券已于本年到期赎回。
长期借款	25,899,249	24,169,469	1,729,780	7%	主要由于本年增加了项目借款。
应付债券	11,905,233	11,873,083	32,150	0%	本年末应付债券余额包括本公司发行的 10 年期企业债券 20 亿元、3 年期和 5 年期中期票据各 50 亿元。
长期应付款	25,090	64,022	(38,932)	-61%	主要由于按协议约定支付采矿权价款。
专项应付款	22,660	14,500	8,160	56%	主要由于本公司实际收到财政拨款。
专项储备	56,747	34,227	22,520	66%	主要由于安全生产费计提与使用存在时间差异。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借差)	54,926	170,353	-115,427	-68%	主要由于境外经营子公司澳币净资产随澳币对人民币的汇率升值而增加。

四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续)

(2) 利润表项目

对 2009 年度相比 2008 年度变动幅度达 30%以上，或占本集团报表日利润总额 5%以上的报表项目的波动分析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增减变动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70,268,005	76,728,147	(6,460,142)	-8%	主要由于本年虽然主要产品销量上升，但平均外销价格大幅下降。
营业成本	(69,045,690)	(69,849,231)	803,541	-1%	主要由于本年主要产品销量上升和单位生产成本下降的综合影响。
销售费用	(1,264,920)	(1,562,841)	297,921	-19%	主要由于自产氧化铝产品的外销量降低，同时加强物流管理，使得运输费用、装卸及包装费用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	(2,816,198)	(2,385,967)	(430,231)	18%	主要由于本年本集团实施结构调整及机构改革，部分分子公司实行了内部退养计划，对应确认辞退及内退福利拨备。
财务费用-净额	(2,169,471)	(1,734,648)	(434,823)	25%	主要由于本年银行贷款规模有所扩大从而增加了利息支出；同时，实际利率水平的下降部分抵销了财务费用的增长。
资产减值损失	(670,226)	(883,500)	213,274	-24%	主要由于上年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随存货的销售而转出；同时，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投资收益	491,856	305,157	186,699	61%	主要由于从事期货套期保值交易而取得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增加。
营业外支出	(69,832)	(404,084)	334,252	-83%	主要由于上年初发生凝冻灾害而造成的物料等损失。
所得税	707,829	37,346	670,483	1,795%	主要由于确认了本年可抵扣亏损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项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在可利用的未来期间能够转回。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1、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中国铝业 2009 年年度报告
3、中国铝业关于因回购 H 股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
4、2008 年全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5、中国铝业澄清公告——有关力拓事宜
6、中国铝业澄清公告——有关人事变动
7、H 股股价的不寻常波动澄清公告
8、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9、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10、关于召开 2008 年股东周年大会、200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200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通知公告
1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12、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
13、200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0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0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
14、第三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15、第三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16、中国铝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0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通知公告
17、中国铝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0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18、中国铝业 2009 年中期业绩预亏公告
19、中国铝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0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第二次通知公告
20、中国铝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1、中国铝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0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
22、中国铝业关于更换保荐机构的公告
23、中国铝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4、中国铝业重续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25、中国铝业关联交易公告
26、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7、中国铝业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董事长：熊维平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降低和控制风险，及时防止并纠正重大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安全；规范会计行为，确保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并按照国内外证券市场及监管机构的要求进行披露；努力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而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本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工作进行独立审核、指导和监督。公司设立了专门职能部门负责内部控制的日常检查监督工作，并根据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情况配备专门的内部控制检查监督人员，定期对公司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工作的有效性进行客观评价。内控缺陷一经识别，本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本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参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美国《萨奥法案》等规定，以及 COSO 内部控制整合框架的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五项要素为指南，从公司层面、流程层面以及信息系统控制层面进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工作。三个层面内容如下：

（一）公司层面

指建立和完善以总部为核心，覆盖全公司范围的一整套管理制度及运行机制，具体包括公司政策与流程、管理层基调与态度、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风险评估与管理、内部审计、内部控制活动、员工职业道德行为守则、反舞弊、人力资源、信息与沟通、投资策略与管理、经营业绩分析、财务报告与信息披露等十三个方面的内容。

（二）流程层面

指建立和完善针对业务活动和数据从业务发起端直至出具财务报告的整个业务财务链上的内部控制，保证各环节上实现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以及合法性、及时性等控制目的，具体包括采购与应付、生产与存货、销售与应收、资本性支出、长期资产管理、资金管理、工资与福利、期货、税金、所有者权益、报表与关账等十一个主要业务流程。

（三）信息系统控制层面：

信息系统控制层面包括一般控制和应用控制两个方面，一般控制具体包括系统开发、程序变更、信息安全以及计算机操作四方面的内容；应用控制具体包括职权分离、关键事务代码、关键系统配置、关键报表四方面的内容。信息系统控制有力地确保了业务数据的准确性和可靠性，最大限度地防止了人为因素带来的控制风险。

针对以上三个层面的控制，公司审计部牵头对总部及下属各项目单位进行整体规划和统一部署，开展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和完善优化工作，并进行定期检查和评估，包括对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进行全面评估；对流程描述、控制矩阵、测试底稿等内部控制文档的完整性进行检查；对控制点进行全面覆盖性测试和关键控制点重点测试，获取样本并记录测试结果；对检查结果进行集中评估等。以证明其内部控制体系制度是否健全、内控设计及执行是否有效。

本公司董事会对本年度上述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结果表明：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制度健全，设计及执行有效，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报告已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董事会及其全体成员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美国《萨班斯-奥克斯利法案》的规定，本公司聘请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核实评价。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六日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下称本公司）一直把履行社会责任理念全面融入本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和企业文化中，作为落实科学发展观、建设和谐社会的自觉行动。

一、概况

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票分别在纽约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公司经营的业务主要包括：铝土矿勘探和生产；氧化铝、原铝和铝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及研究。本公司的主要产品有：氧化铝、原铝、铝加工、镓和碳素制品等。

本公司是中国最大的氧化铝、原铝和铝加工生产商，也是全球第二大氧化铝生产商、第三大原铝生产商。

二、社会责任体系

本公司社会责任体系主要包括管理体系、制度体系、信息体系和监督体系。在完善社会责任体系的基础上，制定规划，组织实施，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发布社会责任报告并接受社会监督。

1．管理体系。本公司成立了社会责任工作委员会，董事长任工作委员会主任，总裁任社会责任管理代表。公司社会责任工作委员会下设社会责任工作办公室，各成员单位相应设立社会责任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负责组织本单位的社会责任工作。

2．制度体系。建立履行社会责任的制度规范，确保管理组织和管理人员进行规范的运作，保证社会责任在管理人员流动变化情况下的正常运作。确定企业社会责任的报告依据、报告周期和发布时间，按制度定期编制社会责任报告，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信息体系。建立公司各级社会责任指标体系，建立社会责任的信息数据库，完善社会责任信息体系。保证社会责任指标、信息的完整、正确与透明。

4．监督体系。建立履行社会责任的监督体系，形成监督机制。检查评估企业社会责任的政策、措施及其执行结果，查找存在问题，并提出改进措施。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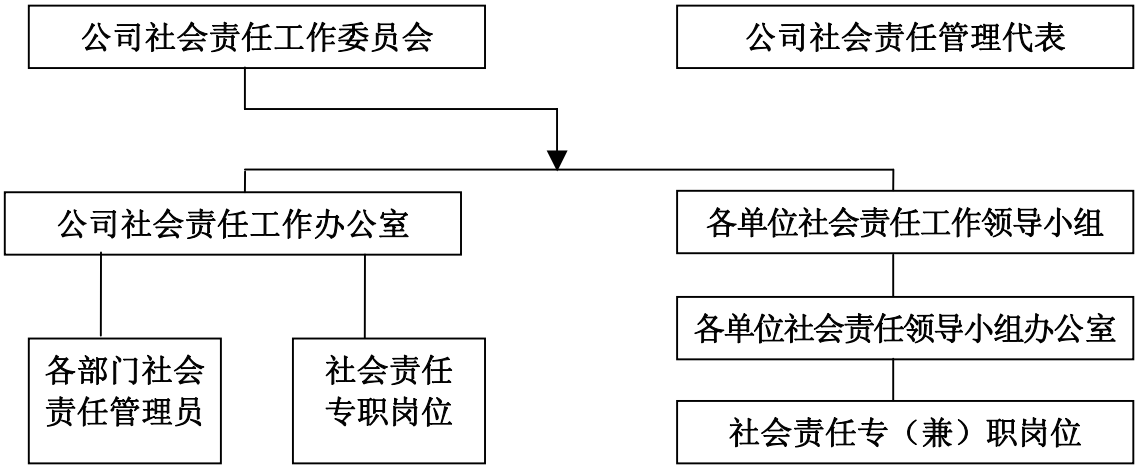

三、科学发展责任

2009 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冲击，铝需求大幅下滑，铝价在较长时间内低位运行，本公司生产经营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困难和挑战。在巨大的困难和挑战面前，本公司上下共度时艰，实施“一保、二压、三从紧”措施，使生产经营平稳运行。

1．在基础管理方面，优化生产组织方案，采取以盈利为目标的弹性生产

方案，落实应急预案，充分挖掘潜力，努力实现了生产平稳运行。2009年，本公司实现氧化铝产量778万吨；化学品氧化铝产量103万吨；原铝产品产量344万吨；铝加工产品产量41.26万吨。

2．在成本控制方面，把降本指标落实到生产经营的每一个环节和每一个岗位，充分挖掘潜力，持续改善技术经济指标，努力降低各种消耗。2009年，本公司产品单位制造成本较上年同期均有所降低。其中：氧化铝制造成本同比降低了18%，电解铝制造成本同比降低了17%。

3．在财务管理方面，发挥预算的导向功能，保证现金流稳定；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加强经济活动分析，强化预算和现金流预警机制和风险控制能力；优化库存管理和采购管理，降低采购成本。2009年度，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703亿元。

4．在资源保障方面，着力加快矿山建设，加大矿石采购和生产力度，提高供矿安全可靠程度及资源综合利用水平。2009年，自采和合作矿比例较上年同期提高了约26.43个百分点，获取铝土矿矿业权11个，新增铝土矿资源0.53亿吨，新增自采铝土矿能力151.5万吨。

5．在科技进步方面，自主研发及产业化推广应用进展良好，部分关键技术获得突破，形成技术成果200多项。共申请专利290件，其中发明专利161件；申请国际专利3件。

四、环境保护责任

本公司始终坚持“节约发展、清洁发展”的原则，积极推进清洁生产，大力发展低碳经济。

本公司电厂锅炉脱硫设施装备率为100%；氧化铝生产熟料窑、焙烧炉、炭素焙烧炉配备除尘设施。主要废气、废水污染排放口配备在线监测装置，总计80余套。

截至2009年底，本公司累计完成矿山复垦面积达1355公顷（20304亩），绿化面积6271万平方米。按每公顷植被每年吸收10吨二氧化碳估算，年吸收二氧化碳6.3万余吨。

五、安全保障责任

2009 年，本公司按照“从严抓管理、铁腕治安全”的工作要求，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及隐患排查治理，积极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有效运行安全健康环保管理体系，加大安全培训力度，强化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

本公司在总部设立有专业部门，统筹负责本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2009 年 10 月 19 日，本公司在中国铝业广西分公司首次举行了集团总部和企业联动的氧化铝高压溶出重大事故应急救援综合演练，取得了圆满成功。演练过程在集团进行了现场直播，总部和所属企业负责人分别在本公司总部应急指挥中心以及现场观摩。2009 年，本公司各单位共开展应急预案演练 537 次，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应急预案评审工作，共评审应急预案 310 份。

六、节能减排责任

本公司着力调整工艺结构，强化工艺节能，依靠科技创新，减少污染物排放。在国内率先全部淘汰了落后的铝电解自焙槽，关闭小型预焙槽总生产能力达 21 万吨。2009 年，所属氧化铝、电解铝企业已基本实现工业废水零排放，主要产品氧化铝综合能耗同比下降 19%，电解铝综合交流电耗同比下降 114kwh/t，二氧化硫、COD、工业粉尘排放量分别比 2008 年降低 15.7%、61.2%、27.7%。

七、员工权益责任

本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秉承员工与企业“和谐共生、共同发展”的人本管理理念，为员工提供平等的择业机会与施展才华的发展舞台。注重员工的成长，将员工职业发展与企业发展有效结合，开辟了经营管理、工程技术、生产操作三个岗位系列的职业发展通道。2009 年，员工培训率达 85％以上，有效提高了生产一线操作员工的综合技能素质，为本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智力支持和人才保证。

本公司各企业坚持定期召开职代会，对涉及员工劳动关系、工资福利和社会保险等方面的事项，通过平等协商、公示告知程序，进行公布，规

范了管理行为，员工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了 100%，及时续签率 100%；其中签订长期和无固定期限合同的达到 96.65%。

本公司禁止在招工、薪酬、福利、晋升等方面出现性别歧视、民族歧视、种族歧视、宗教歧视、生理歧视，保证公平、公正；公司杜绝使用童工，从未安排未成年人从事禁忌劳动；公司禁止企业对员工骚扰、虐待与体罚；公司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按时缴纳各项社会保障基金，按照国家规定执行员工的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时间，对特殊环境（夜班、高温、低压、可能产生有毒有害的环境）下工作的员工给予特殊津贴和休养；公司禁止拖欠员工工资。

八、相关利益责任

本公司确立了“诚信为本、回报至上”的经营理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与投资者的互动平台，在机制上保证对所有股东的公平、公开、公正。

本公司在日常工作中，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组织供应合格产品，不断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提高产品质量和销售服务水平，最大限度满足客户的需求。2009 年，本公司客户满意度为 98%。

本公司在扶贫、救灾、支教、助学、支持公益事业、支援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等方面积极捐款捐物，带动企业所在地经济社会和谐发展。2009 年，捐款合计人民币 679 万元。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六日